PL 3090 JFENG

風蕉

F# 574 n 177-182 1967 (DB)

七月號（第一七七期）

目錄

□論　文□

論紫鵑……依藤（二六）

□小　說□

女人・女人・女人……黃崖（六）
阿銀的命運……溫臧（三二）
是那慾望……張寒（四六）
雨季將不再來……陳平（六一）
表妹……蔡阿沙（八八）

□散　文□

七月之歌……淡瑩（三）
憤怒人……憂草（五五）
月下絮語……瓊瓊（五六）
寫在水上的記憶……慧適（六六）
歐遊印象記……瑪戈（七六）
青色的信箋……蘭詩（八一）
月暗……張菱舲（八）
蕉風日記……黃崖（九九）

□傳　記　文　學□

龍引十四年……黃潤岳（十八）
談梁實秋先生……溫梓川（五七）

□馬來文學譯介□

東革・華蘭的詩……馬卒（四二）

□微　文□

我最難忘的二媽……熱與光（七十）
從小學徒到小老闆……木易（八二）
敲鐘的人……不敷（八四）

定價：

零售（每冊）：馬幣五角　港幣一元
半年（六冊）：馬幣三元　美金一元
全年（十二冊）：馬幣五元七角　美金二元

游 禄 輝
YEW LOKE HOOI
87, Taman Jaya,
14000 Bk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MALAYSIA

10.7.67

蕉風月刊

第一七七期

一九六七年七月號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馬來亞印務公司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Chao Foon Monthly

July, 1967.
KDN 2552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詩□
霧峯左側 ..... 王愷（三一）
投影周艾 ..... 周喚（四一）
詩兩首 ..... 沈文（六二）
海灘 ..... 艾文（六七）
奉獻 ..... 曠中玉（八七）
□來書□
不劃分界綫 ..... 馬覺（四）
□廿榜風光□ ..... 林友權
□封面□

費郵寄平之户訂期長
。內之費訂在括包
郵按）寄郵空航頂如
。費收費郵際實局

■讀者■

■作者■

■編者■

在本期，我們推出了五篇的創作小說：「女人·女人·女人」、「阿銀的命運」、「是那慾望」、「雨季將不再來」、「表姐」等，相信必爲愛好小說的讀者所歡迎。

「阿銀的命運」作者溫感先生，自小學、中學至大學，都是接受英文教育，目前在英文中學執教。他的華文完全是靠自修，這篇「阿銀的命運」是水準的作品，以一個受英文教育者寫出這樣的華文小說，實在令人驚喜。編者順便在這兒提起一事：根據幾個出版界朋友的統計，華文刊物在英校銷售的數量遠較華校爲多，這是一個可喜的現象，但也是一個莫大的諷刺。

張寒先生的「是那慾望」，較上期的「鞦韆架上的愛情」更見精彩；張先生雖在百忙中，但已答應將經常爲本刊撰寫小說。

「女人·女人·女人」是一個中篇，原擬一期刊完，但因稿擠，只好分期刊完，請讀者見諒。

黃潤岳先生以前在本刊發表過很多自傳性的文章，都深獲讀者歡迎，目前連載的這一篇「龍引十四年」，寫的是作者在本邦的經歷，許多人物和事情都是我們所熟識的，顯得特別親切。聽說南馬有不少讀者欲讀本文，但因在當地書店購不到本刊，引以爲憾。其實，訂閱本刊手續簡便，讀者盡可逕向本社訂閱。

本刊爲一綜合性文藝刊物，一方面要接受各種形式的作品，另一方面又要容納各家各派，所以很難完全符合每個讀者的口胃。但我們認爲一個百花齊放的花園，才是一個美麗的花園，而且是屬於大家的花園。

本刊自一七四期改變編輯方針後，讀者紛紛發表意見，有表示不滿的，也有表示支持的。從來稿和訂戶數字的增加這方面，我們可以看出支持力量是佔優勢的。

本期因稿擠，有些專欄迫得臨時暫停，下期自當恢復。此外，我們將在下期刊出年紅的「電單車」（小說）、牧羚奴的「毒紅雲」（小說）、王潤華的「今年獲普立茲戲劇獎的阿爾比及其『美國夢』」、柯戈的「給詩歌註冊官XYZ先生」。

七月之歌

淡瑩

七月，蜜月車叮鈴鈴，在耳鬢，在夢中，我將挽着曳地的白紗，乘蜜月車，盈盈渡過鵲橋。阻擋情人幽會的千層雨簾早已捲起。彼岸，七月的太陽正以兩掌燃燒的天火迎我，我被焚死又復活，復活後又被焚死，於是生生世世，我是藍天底下唯一呼吸着陽光的向日葵，恆朝着東方，而不仰視西方的上帝的虛僞笑臉。西方的上帝穿大衣，抽雪茄，袋中的銅元叮叮鐺鐺。東方的上帝像飢民，只剩下一副骷髏。我的神在最古典的東方，雖然貧窮如印度乞丐，但富有的精神可隨時建立九座萬里長城，預防域外文明物質的野蠻偷襲。域外，風蕭蕭，雨淒淒，無數遊魂悲號，天堂的拱門來不及爲他們而開，裡面已無立錐之地，遲到者都計劃往月球開拓新墳場。可是與我何關？我瀟洒地亭立於太陽的光芒上，死後亦仰臥其上。

蜜月車叮鈴鈴後，從此相思不再像淋濕的衣裳緊貼住我瘦弱的身體，從此我不再倚遍雕欄而仍無情緒。幾十英哩的距離已經被壓縮成脚下的兩吋半鞋跟，篤篤篤，任我踢走昔日的孤寂和閑愁，篤篤篤，任我踢起鈴鈴瑯瑯的幸福，然後來到湖畔，永遠追隨着維娜斯的倩影，作一名虔誠的信徒。維娜斯自泡沫中誕生後，即棲息於四道目光相遇的焦點上。她將被囚於磁場上的焦點至到天也荒，地也老，至到美麗的故事在長生殿復活。貴妃不死，芙蓉仍如面，私語仍切切。無需窮碧落窮黃泉，我已推開蔽天雲霧，冉冉下降至蜜月車旁，肅穆的鐘聲隱隱劃過雲庭，我聽見幸福在呢喃。七月一仰頸，飲盡許多幸福和呢喃。

七月是由廿九顆金鋼鑽串起來的閃光季，顆顆都像宙斯的瞳孔，射出萬道光彩，落在每個人的頭上、臉上，亦落在我的小舟的桅杆上。今夕，月已圓，我不再是個漂泊者。小舟在愛琴海拋錨，我將枕着希臘人的臂彎酣眠千年，任柔柔的手被握住，任長髮被五指梳理出十六行詩，綉在歷史的衣襟上。輪迴後，我依舊穿着一襲襤褸的才華，前往繆斯的大廈投宿。

我按響幸福的門鈴，叮鈴鈴

七月是閃光季，是蜜月季

我挽着曳地的白紗，在夢中

對岸有手，將牽我盈盈渡橋

不要劃分界線！

——一位香港詩人的來信

××兄：

讀近期的蕉風，知道蕉風的編輯方針有所改變。港台的作者將被擯棄於門外了。無疑，蕉風是星馬的刊物，完全地受星馬的讀者作者支持，本是理所當然的事。但往深一層想，其中亦有不妥之處。在以民主稱著的美國，以黑白種族劃分界線，足以做成美國一大污點。而在文學的國度裡，以地方劃分界線，這情形斷不會比美國的以種族劃分界線爲好！世界大同事實上是人類一大理想，近年來，宗教已有此一趨勢，即在宗教中推行大同主義，好使衆流合一，而不必劃分界線，這實是一個好現象。文化在世界中出現，即因文化交流而獲得進步，互相了解和互愛。文學藝術亦是文化中的重要項目，我們豈能見二地的文化互相隔絕而做成閉關自守的愚昧局面呢？中西文化交流是近世的口號，亦是近世的最大希望，那麼，二地的文化交流有甚麼不好？再說，互相歧視和狹隘的地方主義思想實不應在文藝的國度中出現，文藝國度中亦根本沒有種族、階級和利害的觀念。對

於一塊待耕的文藝園地，我們實不應劃分界線而應大家一同合力耕耘，收獲的美好則是意料中事。否則，最後的結局必然是弄到彼此不歡而散。而從另一方面看，若說蕉風任由港台的作者讀者投稿，則會減削了星馬作者的「地盤」，但事實上，這是杞人憂天的。好作品即是好作品，星馬作者的好作品斷不會被埋沒，亦斷不會失去「地盤」。這是很明顯的事情。相信蕉風的選稿標準是由作品的「質」去決定，而不是從「地方不同」去決定。狹隘的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思想是要不得的！假如星馬作者投稿至港台即因地方不同的原故而受到特別的歧視以至永不被採用，相信星馬作者也會感到難堪、不平和不可解吧？……。最後，願星馬和港台的作者大家合作攜手。就此祝

好！

馬覺上

五月十八日

編者的話：

馬覺先生是香港的一位詩人，他熱愛文藝，也關懷「蕉風」，基於這兩個原因，他寫了這一封信給編者。這是一封偵得我們重視的信，所以，編者決定把它披露，希望大家能對信中提出的問題加以思考，甚至加以討論。

編者暫時保留發表意見的權利，但却想先在這兒作一些解釋：本刊所說的走「馬來西亞化」的路，並非主張「狹隘的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本刊是馬來西亞出版的刊物，以馬來西亞作爲重心，應是一件理所當然的事，我們有責任去鼓勵本地作者努力從事創作，也有義務在創造馬來西亞文化的運動中扮演一個角色。我們決不閉關自守，我們歡迎外來的優秀作品；本刊每期均保留一部份篇幅發表外國作品，便是最好的事實証明。

女人·女人·女人

黃崖■■

一

「黃叔叔！黃叔叔！」

在朦朧中，似乎有人叫喊着。

我轉了一個身，清楚地意到又急又响的敲門聲。

我跳了起來，迷迷糊糊地跑去開門。

「黃叔叔！黃叔叔！」

小敏和小明站在門口。

「這麽晚，你們不睡覺，跑來幹什麽？」我斥責着。「你們的媽媽呢？」

「媽——哇哇……」他們都哭了，兩雙小手緊抓住我的衣袖。

這時，我才注意到他們的小臉全是淚水。

「什麽事啊？快說！」我迷惑了。

「媽——哇哇……」他們拉動我的衣袖，「你……來……你來……」

我讓他們拉着我向前走。我們下了樓，然後，走

到屋尾他們住的地方。

進了客廳，我馬上聽到一陣陣呻吟從開着門的臥房傳出。這時，我已經清醒了，聽到這呻吟，知道發生了意外的事情。連忙跨着大步，向臥房走去。

在臥房門口，我看到了躺在牀上的許太太，她口吐白沫，痛苦地呻吟。接着，我看到牀旁的小櫃上有兩隻翻倒的藥瓶。

「許太太，你怎麼啦？」我驚慌地叫。「我去叫救傷車！」

「媽——媽！」小敏和小明向母親撲去。

我轉身跑出去，站在門前的石階上，高聲喊着：「不得了！不得了！許太太自殺啦！」

車房的大門打開，鄭明廉穿着睡衣出現了，他看一看我。「許太太自殺？」

「是的，許太太自殺了！」我求助地說。

「我們趕快打電話去中央醫院。」鄭明廉招招手。「快！快！」

我跑下石階，隨着鄭明廉向大門口跑去。我一路上叫着：「許太太自殺了！許太太自殺了！」

我們先去隔壁借電話，但打了半天門，他們理也不理；我們又到對面一家去借電話，他們也是不肯開門。

「這麼半夜三更，看來誰也不肯開門的。」鄭明廉說。

「啊，我爲什麼不叫劉麗妮開車送許太太去醫院呢？」我說。

我們回「美林」去。

「美林」的住客差不多都起來了，鬧哄哄地擠在屋尾和車房之間的空地上。劉麗妮的紅色跑車，停在屋尾的石階前。

我們走上前時，看見幾個女人抱着許太太從屋內出來，劉醫生嚴肅地跟在後面。顯然這些女人的腦筋比我們靈活，她們早就想到利用劉麗妮的跑車了，而且，還拉了劉醫生下來急救。

許太太被送走後，圍集在空地上的住客們議論紛紛。

「眞沒有想到平日那麼沉默寡言的女人會自殺？」

「她是一個善良的女人，如果眞的這麼死去，太不值得了！」

「聽說她的丈夫去了西貢後，一直沒有寄錢回來，她是爲了經濟窘迫才自殺的。」

「陳老太太說，她這個月還是按期繳交房租呢，她也沒有虧欠任何人的錢。」

「唉！她何必要自殺呢？有困難，說出來，大家總會設法幫忙的。金錢是小事，生命是大事。」

「……」

我的感想很多，我十分痛苦。從許太太往日的憂愁、苦笑，我早就應該預料到她有一天可能會自殺的，爲什麼我竟沒有想到呢？假如我們當中只要有一個人稍微對她關懷，今天的悲劇便不會發生了。我又想起爲了重修花園，我向許太太捐款的事；她的捐款五十元原來是她的重要財產，如果她不拿出這五十元，

可能她不會在今晚決定自殺……。

「黃先生！黃先生！」陳老太太的喊聲，打斷了我的思潮。「你來陪陪兩個小孩子，我還要去醫院看許太太去！」

「好的！」我點點頭，走上石階。

小明和小敏在客廳裡相對哭泣。

「你們乖乖，黃叔叔來給你們講故事。」我露出勉强的微笑對他們說。

「我們不要聽故事，我們要媽媽！」他們叫着。

「你們媽媽去了醫院，很快就要回來的。」我說：「你們沒有聽完我的故事，她就會回來的。」

「媽媽不會有事情的吧？」小明抬起頭來，懇切地望着我。

「你們媽媽是個好人，神仙會保護她的。你們說，是不是？」

「是的，媽媽是好人！」

我極力安慰他們，設法使他們停止哭泣。過了一段時間，他們的情緒已經平復了，並且，也相信她們的母親不會有生命的危險的。

可是，在這當兒，劉麗妮回來了，她要帶小明和小敏到醫院去。小孩子們聽說要去看母親，都高興起來。但我却預感到事情的嚴重，我想問劉麗妮關於許太太的病情，却又怕孩子們聽到了壞消息，令他們難過，只好默不作聲。

我送兩個小孩子上車，見到鄭明廉夫婦。車子開走後，鄭明廉搖搖頭，悲痛地說：「看情形，許太太不活了！」

「我也這麼想。」我說：「但願這不是事實！」

鄭明廉太太說：「剛才劉醫生說，許太太服了兩瓶『來蘇』，中毒很深，生存的希望不大。」她接着流下眼淚。「我們要不要也去醫院看看。」

「也好，你們等一等，我上樓去換衣服。」鄭明廉說。

「好，我也得換一套衣服。」我說。

我們到了醫院，在走廊上遇到陳老太太、劉醫生和劉麗妮，她們兩個都拿着手帕在拭着眼睛。

「孩子們總算見到許太太最後一面。」劉麗妮說。

「她眞的死了？」我不願意接受這個事實。

陳老太太點點頭。「有什麼辦法呢？她吃了那麼多毒藥，是下決心要死的。——唉！這女人也眞是骨氣太硬了，有困難爲什麼不和大家商量商量呀！她爲人那麼好，誰都願意幫她忙的……。」

劉醫生用懷疑的目光看一看她，似乎不相信她會眞心幫人家的忙。

然而，我是相信陳老太太的。我說：「每個人都有善良的心，有些是被慾念所掩蔽，當某一種時機來到，慾念被掃開時，善良的心便顯露了出來。」

「黃先生，你所說的那一種時機，往往來得太晚！」鄭明廉太太說。

鄭明廉長嘆了一聲。「唉！那只能怪命運！」

一層重重的哀愁籠罩着我們這幾個人。當我們離開醫院時，哀愁仍沒有離開我們。

二

第二天中午，我從學校回來的時候，看見陳老太太的客廳裡圍聚着幾個人，他們是王老先生、劉醫生、鄭明廉，還有苗索夫太太。陳老太太見到我，喊道：「黃先生，趕快來，我們只等你一個人了！」

我連忙走了過去，疑惑地看看在座的鄰居們。我想大家可能是在商量怎樣料理許太太的後事。

陳老太太把手裡的一封信交給王老先生。「王先生，請你拆開來，唸給大家聽吧！」

王老先生鄭重地接過信，慢慢地拆着。

鄭明廉低聲對我說：「這是許太太的丈夫從西貢寄來的掛號信，今早才送到的。」

王老先生從信封內扯出了信箋，一張厚紙跟着滑落地上，我彎身把它揀起來。「啊，這是一張銀行滙票，誌銀一千元！」

在座的人除了王老先生，都不約而同地「啊」了一聲。

王老先生從眼鏡片後瞪了大家一眼，好像不高興大家破壞了他的情緒，他過了一會兒，才用唸詩的聲調讀着信。

許世興在信中告訴他的太太，因爲西貢是他的新碼頭，要創業是很困難的，幾經奮鬥，現在總算可以立下脚來，再過一個時期才可以安定。到那個時候，他便要接她和孩子到西貢去。如今先寄一千元來，作爲她的生活費用。

王老先生唸完了信，我們都怔怔地對望着，接着，發出感嘆。

「想不到許世興還眞的掛念他的太太。這事連他的太太也不敢相信的。」

「是的，許太太的自殺表面原因是經濟問題，實際上是她誤認丈夫遺棄了她。」

「這封信爲什麼不在昨天寄到呢？」

聽了後面這一句話，我很難過。我想：「假如我不找許太太捐款重修花園，她可能不會決定在昨晚自殺的。」我越想越覺得自己就是間接殺害許太太的兇手。如果我是教徒，我會立刻跑到教堂去，向神懺悔；神要如何處罰我，我都心甘情願。

「這是命運！這是命運！」鄭明廉喃喃着。

這時，我只好接受他的看法了，「命運」應該是人類推諉過失的最好藉詞，恐怕我的過錯也只好交給「命運」去承担了。

「許太太的滙票該怎麼處理呢？」陳老太太問大家。

「這筆錢既然是她的，自當歸她。」鄭明廉說：「何況，料理她的後事也需要錢呢！」

王老先生乾咳了一聲。「我看，這筆錢還是暫時保留在房東這兒。——我們已經知道了許先生的地址，是應該發一通電話報給他，請他回來處理許太太的後事。」

劉醫生點點頭，表示贊同。

我把王老先生的意見翻譯給苗索夫太太，她也說這麼處理是很合適的。

大家都贊成了王老先生的提議，王老先生自動提

議由他草擬電文。

「許世興恐怕一時來不了，」陳老太太說：「他的兩個小孩子該怎麼照顧？」

「由我來照顧他們！」我毫不考慮地說。我這麼決定，一則是因爲我喜歡小明和小敏，二則是想或者可藉此以彌補我的罪過。

「黃先生，你是單身漢，照顧小孩子不方便。」王老先生說：「我想把這兩個小孩子送我的大兒子家裡住幾天，照顧既方便，又有小孩子陪他們玩，實在是最合適的！」

「這件事似乎應該先和小孩子談談，如果他們願意去王先生的公子家裡，當然是很好的！」劉醫生說。

我沒有想到劉醫生會這麼通情達理。「很好，這件事由我辦理，現在我就下去和小孩子談談。」

「好吧！」陳老太太說。

住客的會談，到這個時候也很自然的結束了。

我下樓去找小明和小敏，他們呆呆地坐在一起，手裡捧着一幅許太太的放大照片。

「小敏！小明！」我叫着。

他們見到我，都哭了。

「我要媽媽！」小敏叫着。

我走過去，抱住他們。「你們不用難過。你們的媽媽是好人，所以神仙請了她去天堂。」

「可是，我們需要媽媽！」小明說。

我勸了他們一陣，苗索夫太太和陳老太太來了，她們帶來了水果和點心。接着，鄭明廉太太也走了進來。

小明和小敏看見人來多了，才停止了哭聲。我乘機把住客們的決定告訴他們。

他們都不願意接受王老先生的安排。小明說：

「我們什麼地方都不去，我們要守在家裡，說不定，媽媽要回來呢！」

雖經大家怎麼勸說，但他們堅持要留在原來的房子。我們沒有辦法，只好商量一下，決定依照他們的意思，不過，每晚由陳老太太陪他睡覺，每餐飯菜由各家輪流供應。

「希望許先生能够快一點回來！」陳老太太說。

我們每個人也都這麼祈望着。

三

重修花園，使「美林」的住客們開始彼此諒解；許太太的自殺，使大家的諒解更爲增進。

住客們只要有空，便會自動的去陪伴小明和小敏。大家好像都有一種感覺：許太太的自殺，是每個鄰居的過錯，現在，我們應該設法來補償自己的過失。

今天下午，我去屋尾看小明和小敏，遇到王彩雲在陪他們。當她見到我時，還是和以前一樣的感到忸怩不安。

我自己也有些拘謹，怔怔地不知說甚麼好。

幸好兩個小孩子打開了這個僵局。

「黃叔叔，阿姨很好，她教我們唸經，說是天主會保佑媽媽。」小明說。

「是的，我跟着阿姨唸經，心裏便不感到難過了。」小敏說。

「哦，那你們就跟阿姨唸經好了。」我說。

「我們心裏不難過了，可以不用唸經了。」小明說：「黃叔叔，你給我們講故事，好嗎？」

這是三天來，他們第一次要求我講故事，可見他們的情緒已開始恢復正常，我想如果他們能夠離開這屋子，或者會使他們心靈上的暗影更易消失。

「小明、小敏，我們到公園去走走，到了那邊，我再給你們講故事，好嗎？」我說。

「好的，好的，阿姨也要跟我們一塊兒去！」小敏高興地叫着，她似乎已經忘記了自己的傷心事。

「不，我們要守在家裏，不要讓媽媽找不到我們。」小明沉着臉孔說。

這情形，很令我躭心。我想，這兩個小孩若堅持要等待母親，他們的心情將很難恢復正常。

「好，我們不去公園了。我們只到外面的花園走走，要是你們媽媽來看你們，也會找到你們的。」我說。

小明想了一會兒，答應了。

小敏看見哥哥點頭，畏懼地看他一眼，問道：

「我可以要阿姨陪我嗎？」

王彩雲搶着說：「我喜歡跟你一塊兒去。」

我拉着小明，王彩雲抱着小敏，一齊到重修好的花園去。

太陽已經西斜了，柔和的夕陽，給園子裏的樹木、徑小、涼亭、花壇和假山，抹上一層神秘的、艷麗的紅色；在晚風的吹飄下，這紅色在閃爍、在變幻。在這種跳動的、神奇的環境裏，令我們驚嘆不絕，而忘懷了一切的一切。

小敏掙扎着從王彩雲的懷裏跳下去，她跑到前面一株長青樹前，想捕捉跳躍在樹叢上的夕陽。

小明起先是沉靜的，但過了不久，也活躍起來，他跟着妹妹在跑，在跳，在叫，完全忘記了要我講故事的事情，同時也忘記了他們的母親。

「黃先生，我沒有想到他們會這麼快樂。」王彩雲微笑地說：「我剛才勸了他們老半天，他們還是愁眉苦臉的。」

「讓他們一直置身在一個悲愁的環境，他們怎麼會快樂呢？」我說：「唸經唸咒，是不會消除人的痛苦的。」

王彩雲抬起頭來，驚訝地看了我一眼。「黃先生，你不相信天主嗎？」

「我只相信人。」我說：「我們都是人，如果我們連自己都不相信，那我們活着還有甚麼意義呢？——許多人相信自己看不見的東西，那是不可理解的。我們應該面對着現實，在現實中創造我們的理想世界。就像我們面前的這一個花園，還不是我們大家創造出來的！」

「哦！」她若有所悟地點點頭。「可是，你爲什麼常和孩子們講神仙的故事？」

「那只是對小孩子的一種啓示。」我說。「不過

，有些時候，我倒希望能够遇見神仙。在我的心中，神仙是美的化身。」

「這麼說來，你一定會以爲魔鬼是醜惡的化身了。」她說：「你既然認爲有神仙，有魔鬼，自然，你也會認爲有天主的存在了。」

「我最多只是承認爲有他們的存在罷了，但我不信靠他們，只相信我們人類自己。」我强調着說。

「你會經見過神仙和魔鬼嗎？」她驚訝地問。

「見過的。」我笑了起來。「就在這花園裏。」

她怔怔地站住。「眞的？」

「我沒有騙你。」我說：「那神仙是你，那魔鬼也是你。」

「……。」她沒有出聲，但露出不悅顏色。

我知道她誤會了，以爲我是在跟她開玩笑，便連忙說：「王小姐，我說的是實話。我第一次看見你，以爲你是魔鬼；第二次見到你，以爲你是神仙；後來，在聖心書院見到你，才知道你是人。」

她聽了，似乎已瞭解我話中的意思，那種存在於我們之間的自然氣氛頓即消失，她恢復了原有的拘謹。她躊躇了一會兒，說：「黃先生，我要到前面看小敏去！」沒有等待我的答覆，她已跑開了。

我望着她那被夕陽的光簾所隔開的朦朧背影，心裏想：「李大剛說她是神，只能供人膜拜，然而，她畢竟是人，人與人總是可以相通的。」

夕陽在瞬刻之間收斂了光芒，大地爲寂靜和黑暗所包圍。我聽見小明和小敏的呼喊，便迅速地走進面前的薄暮中。

「格蘭披士」賽車訂期下星期舉行了。主辦當局舉行了一次記者招待會，各家日報都以大量篇幅刊登有關新聞。我原對這項賽車沒有多大興趣，但爲了想知道劉麗妮是否眞的退出了比賽，便仔細地翻看與賽者的名單。嘿！劉麗妮的名字居然在其中。

我搖搖頭。「她那天不是一再的對我表示，她爲了愛李大剛，決定退出賽車。而且，她甚至爲了愛情，願意犧牲一切的嗎？——爲甚麼現在她仍要參加賽車呢？難道她和李大剛之間的愛情已經發生了變化？可是，這些日子來，他們又像是平靜無事，不然的話，不是李大剛，就是劉麗妮，至少會有一個人會向我申訴的。」

我想找劉麗妮談談，一看時間還早，她是不會已經起床的，只好決定到學校時找李大剛問個明白。

李大剛見到我時，十分興奮。「麗妮終於聽從了我們的勸告，沒有退出賽車！」

「你是怎麼說服她的？」我問。

「我只是跟她談過兩次。所以，我想，這次她決定不退出賽車，主要還是靠你的勸說呢！」他說。

「……」我默默地走開，覺得這件事大有問題，因爲，事實上，我並沒有勸告劉麗妮恢復參加賽車。我想：「是不是她擺脫不了尊尼的糾纏，向琪實屈服了？」

我很痛苦，爲甚麼往往在人與人趨向諒解時，中

開便會插進許多阻礙？

「劉麗妮是不會再把愛情當作兒戲的了。」我想起了劉麗妮的懇切談話，她那充分表示決心的態度，是使我深深信任她的。

突然，我想起鄭明廉的話：「……劉麗妮這種女人還談甚麼愛情！在她的眼中只有金錢，那會有愛情！當然，她也需要男人，但那只是爲了滿足肉體上的某種慾望。……我不相信她會退出賽車！……我們賭二十元吧！我是一定會贏的！」

我加緊脚步向前走，想逃出這些言語的追踪。可是，鄭明廉的話却繼續在追我：「老黃，對於劉麗妮這一種女人，我是瞭解很多的。她們把人生當作遊戲，興趣過了，那種把戲也就結束了。她們的話，她們的決心全是不可靠的！」

「不可能的！不可能的！」我喃喃着。我信任劉麗妮，她是一個在風塵中嘗盡痛苦的女人，只要有一天她能逃出風雨的侵襲，只要有一天她能找到一塊安靜的地方，她是沒有理由還停留在原來的深淵中。

我低着頭向前走，在轉彎處和一個人撲個滿懷。

「喂，你怎麼走路不帶眼睛！」對方責備着。

「哦，對不起！」我道歉着，繼續低頭向前走。

那人一把抓住我的手臂。「喂，老黃，我正要找你呢！」

我轉過頭來。「哦，是你——老張，什麼事？」

張國良說：「老黃，你得提醒鄭明廉，塑膠廠快要出問題了。昨天，我聽廠裡的出納說，銀行裡存有的現金少得很！——可是，你知道，工廠的生意很不錯呀！李金福那小子成天在花天酒地，你想想看，他的錢是那兒來的？」

「我想這情形，老鄭是不會不知道的，我早就曾提醒過他呢！」我說。

「唉呀！你不明白，李金福那傢伙能說會道，跟他在一起，只有他說話的份，他總有很大的理由說服你。鄭明廉碰到他，總是迷迷糊糊的。——老黃啊！你還是鄭重地跟鄭明廉再談一次吧！我們做朋友的總該盡心盡力，工廠萬一出了差錯，我們也是有責任的。」張國良的態度十分嚴肅。

「好，我一定跟老鄭談。」我說。

我回到「美林」，便到車房找鄭明廉，把張國良的話轉告他，想不到他竟笑了一笑，處之泰然。

「老黃，張國良沒有說錯，工廠在銀行不會存有太多現金的。你知道，工廠所有的周轉金，只是我投進的三萬元。這三萬元一放下去便不見了，何況，現在生意做大了，更需要現金周轉。」鄭明廉說：「其實，工廠能夠兜得開，還眞是靠李金福那一套鬼混的功夫，他東瞞西騙，把許多難題都解決了。」

「老鄭，李金福騙得了人家，也騙得了你，你可別大意。」我鄭重地說。

「這個我自會小心。」鄭明廉聳一聳肩，顯得很輕鬆。他見我要走開時，喊住我：「老黃，我贏了賭注！劉麗妮還是參加賽車，你知道嗎？」

我拿出二十元鈔票交給他，淡淡地說：「這筆錢

，你先保管，到了賽車那一天，我們才能眞正知道勝負。」

「好吧！——哦，我忘了告訴你，下星期一，是我母親的生日，我想在花園裡開一個茶會招待鄰居們。這個花園是大家出錢出力修好的，大家是應該慶祝一下的。」

「很好，只不知涼亭到時會不會修好。」

「我跟泥水匠談過，他答應在這個禮拜六修好。」

「……。」我沒有再說什麼，因爲我忽然想起死去的許太太，又爲向她捐欵的事感到自責。

我默默地上樓，默默地坐在小廳的沙發上，心靈上的暗影越來越大。

許太太那富有涵養的風度，她的苦笑、嘆息，以及她送交捐欵的情景，一一在我的腦子裡湧動。

我正在面對着一次心靈的審判。這審判，沒有控方，沒有法官，沒有陪審員，只有我一個人；但是我却希望有控方，有法官，有陪審員，同時，更希望獲得一個合情合理的判決。沒有判決，我不知道自己犯了多大的過錯，應接受怎樣的刑罰。

有人把我從沉思中喚醒，我看見劉麗妮站在面前，她顯得十分憔悴。

「黃先生，你看到了今天早上的報紙了？」她問。

「看到了，你爲什麼還要參加賽車呢？」我說。

「難道你眞的擺脫不了尊尼嗎？——劉小姐，你不能再失去獲得愛情的機會了。你知道李大剛是眞心愛你的，你能够和他共同生活，將是你的幸福。……」

「請別說下去了，請別說下去了！」劉麗妮懊惱地說：「我早就決定退出賽車的，現在也沒有改變這個決定。」

「那麼，報紙上的消息是錯誤的？」

「沒有錯。」

「那你還有什麼話好說？」

「黃先生，請你平心靜氣地聽我說。當我決定退出賽車時，立即向主辦當局說明一切，但他們勸我最好到比賽時臨時以健康理由宣佈退出好了，因爲這是本地舉辦『格蘭披士』賽車的第一次，參加比賽的人不多，如果事先有人退出，可能影响到正在考慮參加的人。我一想，這麼做也好，小李不是勸我仍然參加賽車的嗎？我若照主辦當局的主意，既不傷害我，也不傷害小李。所以……」

「哦，原來如此。」

「我希望你不要對我誤會。」

我點點頭。

她揮一揮手，下樓去了。

但不知爲什麼，我却對她的話有些懷疑。「如果事實像她所說的，她又爲什麼滿臉愁容呢？她的內心，一定還有難言的苦衷。」

五

我從聖心書院回來，寬了衣服，想要好好的休息一下，却聽規樓下傳來吵鬧聲。

「醫生說過你不可以喝酒的。」

「我不喝酒，是活不下去的！人心不古，人心不

古，這個世界越來越不像話了！」

「喝醉了，你要生病的！」

「我不管！我非要喝個大醉不可！」

是王老先生和他的太太在吵架。

我穿好衣服，想下樓去勸解。在樓梯口，我遇到了陳老太太，她的樣子很疲倦，像是剛從外面回來。

「黃先生，你不用去勸王先生。他今天想喝醉酒是有理由的。」陳老太太說，長吁了一口氣，「王先生打了三個電報去西貢，那個姓許的竟沒有一點消息。你說，王先生不會生氣嗎？」

「許世興沒有消息，許太太的後事怎麼辦呢？」我問。

「許太太的後事是不能再拖延的了，醫院方面在前天就來催過了，今早又再來催。剛才，我們幾個人商量，還是利用許太太的那張滙票，替她辦後事算了。」陳老太太說。

「要不要我幫什麼忙？」

「不用了。我們幾個人已經跑了一個早上，事情全交給殯儀館去辦了。看命先生說今天是下土的好日子，下午四點多鐘便要送許太太上山了。」

「哦！」我感到事情來得很意外，很突然。「小明和小敏呢？」

「他們現在都在殯儀館，『鬼婆』和車房的鄭太太都在陪他們。唉！這兩個孩子也眞可憐！母親死了，父親又沒有下落，不知道他們將來要怎麼辦？」陳老太太搖頭嘆息着。

我感到黯然，雙眼不禁潤濕了。我想：「如果我有能力的話，我就照顧他們兩個，可是，我會有這個能力嗎？」我又想起許太太的死是我的過失，我總要設法彌補這個過失，而唯一補償的辦法只有照顧小明和小敏了。

「無論如何，我應該負起這個責任！」我想。

我回到房裡，一直想着這個問題。

……。

三點多鐘，我和陳老太太到殯儀館去。「美林」的住客除了王老先生失婦外，其他的人全到了。王彩雲抱歉地對陳老太太說：「我爸爸生病，不能來了。」

誰也不會責怪他，大家都明白他是爲了甚麼事喝醉酒的。

當柩車離開殯儀館時，我們都默默地跟在後面；劉麗妮沒有開車，她跟大家走在一起。

我很少見到這麼冷清的送殯行列，沒有樂聲，沒有哭聲。旁觀者可能以爲這些送殯者是沒有感情的，僅是爲了送殯而送殯。然而，我置身於這冷清的行列中，深深的體會到這是一個極爲悲痛的送殯行列。越冷清，我越感到悲痛對我的心靈的壓力。我眞想大哭一場，來排解內心的悲痛，可是，我怎麼也哭不出來，而悲痛的壓力却越來越大了。我希望我們當中能有一個人哭嚎一聲，來突破這可怕的冷清，但沒有，大家都是保持着難堪的靜默。

我聽見後面有人開始在低聲抽泣着，可怕的冷清被突破了，我的心靈的枷鎖也在崩裂。我轉過頭去看

那哭泣的人，她是王彩雲。我放慢了脚步，和她走在一排，隨便找一句話來問她，想打破自己的沉默。

「王小姐，你以前常和許太太來往嗎？」我問。

「沒有，所以，我才覺得我虧欠她很多很多。」王彩雲回答。

我想，這答案正是每個送殯者心中想說的話。我們和許太太同住在一個屋子裡，但是大家都和她形同路人。假如在以前，大家都能打破彼此之間的隔閡，許太太是決不會這麼悲慘的死去。

現在，每個送殯者不僅是在爲死去的許太太感到悲傷，同時，也是爲自悔和自責感到痛苦，而後者的壓力比前者更大，因此，便無聲地沉默着。

濛濛的細雨飄了下來。天是甚麼時候轉陰的，甚麼時候落雨的，我全不知道。當我感覺到雨點落在臉上、睫毛上、手臂上，我才知道是下雨了。我沒有逃避這場雨，我讓雨潤濕我的眼睛，潤濕我的臉孔。而在這個時候，我的眼淚流出來了，我要和天地同聲一哭，哭許太太，哭我自己。

我聽到哭泣聲此起彼伏，原來鄰居們全都流淚了。我感覺到雨聲和哭聲把我們全融成一片了。

到了華人義山，細雨已經停了。鄰居們又恢復了靜默。

我們靜靜地圍着新開的墓穴，苗索夫太太突然哼起了一首俄國民歌，接着，她唱出去了歌詞，歌詞是俄文的，我聽不懂，但曲子是熟識的，我記起在初中時曾學過這首歌，我一邊回憶着華文歌詞，一邊輕輕地跟着她唱：

「你走了，悄悄地走了。
我要送你，你已走了，
你走得那麼快，
我看不見你的影踪，我聽不見你的聲音，
你在何方，你在何方？
你爲甚麼要離開我？
悄悄地走，遠遠地走，
不留一點信息，
不留一絲痕跡。……」

王彩雲也跟着唱，劉麗妮、劉醫生都跟着一起唱。我們唱了一遍又一遍，越唱越大聲，越唱越悲傷。到後來，哭聲掩盡了歌聲，我們停了歌唱，放聲痛哭起來。

當許太太的靈柩被杆工墜下土穴時，我們都停止了哭泣，一種靜穆、嚴肅的氣氛籠罩着我們。我們似乎都在期待甚麼，其實，甚麼都沒有期待。我們眼看着黃土一團團地落在棺木上，黃土漸漸地堆起了一個小堆。小敏和小明都沒有哭，他們的眼淚已經流乾了吧？出乎意料之外的，王彩雲「哇」地一聲哭了，她向土堆撲去，我和劉麗妮連忙把她拉住。大家都過來勸她。

雨又繼續落下來了。雨點越來越粗，我們被逼得離開墓地。

我走下山坡，幾次轉回頭，看看那被雨簾重重阻隔的許太太的墳墓，心裡想：「那是『美林』的汚點

，多大的雨也冲洗不掉！」

六

關於小明和小敏今後的生活問題，「美林」的住客們經過熱烈的討論，決定把他們送去孤兒院。這並不是因爲我們想推却養育他們的責任，事實上是每一家都爭着要收養他們，爭來爭去都得不到結果，只好決定送他們去孤兒院。

我先去找勞神父，由他陪着去孤兒院和瑪利安修女商談。瑪利安修女聽說兩個孩子是我介紹的，便滿口答應了。

我們每一個人都替小明和小敏買了應用的東西，然後，一齊送他們去孤兒院，大家都答應要常常去看他們。他們像羔羊一般馴良地走進孤兒院。他們已認命了，完全接受命運的安排。瑪利安修女對他們作了一個祝福，表示歡迎以後，我們轉身離去。當我走到大門口，小明和小敏忽然跑過來，他們怯怯地拉着我和王彩雲的手，呆呆地望着我們，好像對未來的新環境懷着恐懼。

「你們不用害怕！」我鼓勵着：「你們要有勇氣去面對新的環境。你們雖然還是小孩子，但你們需要靠自己去向環境奮鬥了！你們要活得像英雄一樣，知道嗎？」

王彩雲接着說：「這兒和『美林』是很靠近的，這兒住不慣，你們可以隨時回來。」

我俯下身子，懇切地對他們說：「你們還要走一段很長的路呢！答應我，你們要做英雄！拿出勇氣來！」

他們點點頭，說聲「再見」，跑回瑪利安修女身邊去。

我和王彩雲走下孤兒院門前的石階，我說：「我們一定要培養他們成爲英雄！」

「他們已經是英雄了！」王彩雲說。

我點點頭。「是的。當我離開家鄉時，還沒有他們這麼勇氣呢！」我感慨地說：「到今天，我仍常常懷念自己的家，懷念着自己的親人，還常常做夢回到家裡過着安逸的生活。」

「你爲甚麼不能把『美林』當作自己的家呢？」王彩雲說。

我怔了一怔。「啊，我早就應該有這個覺悟的！『美林』已不是過去的『美林』了，以前存在於鄰居間的陌生、隔膜、自私，早隨着花園的重修和許太太的去世而消散了；今天的『美林』已是融洽一片，成爲一個溫暖可愛的地方了。」

「能够生活在『美林』，我們是幸福的！」王彩雲說。

我望一望她，她笑了一笑。在這一瞬間，我覺得我和她之間的距離已不復存在了。

在回「美林」的途中，突然有一輛大汽車在我身旁煞住，我一看那開車的是李金福，以爲他是想找鄭明廉的，我和他淡淡地打了一個招呼，接着喊住鄭明廉。但鄭明廉走過去和李金福談了幾句話後，却高聲喊我過去。

（下期續完）

解了

人與人之間的了解，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首先當然是有時間的因素，其次是性情相投。用佛家的說法，這就是緣份。不僅了解要有緣份，任何事情的發生，也都是有「緣」。

我到龍引做校長，也可以說是與董事長鄭振中先生有緣。相交十餘年，我們之間的關係是僱主與僱員；但是我們有父子的感情，因爲他比我大，愛護我，關懷我。我們之間，也有兄弟的感情，不論公事私事，我們開誠佈公，不必隱諱，沒有虛僞。彼此討論，彼此遷就。我的個性强，脾氣燥，然而我們從沒有爭辯，他總是像長兄那麼仁慈。當我激憤的時候，他在微笑；當我苦悶的時候，他在微笑；當我高興的時候，他仍在微笑。現在，他離開人世已四年了，我閉上眼睛，仍可回憶到他那微笑的面孔。最可惜是他所有的相片，都是嚴肅的，也許不習慣照相館的燈光吧！

我們之間，也有朋友的感情。我們常在一起談天，只有我們兩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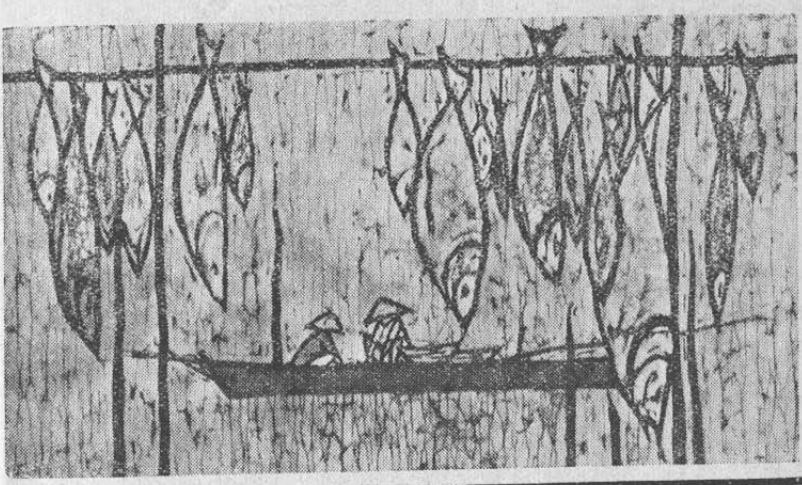

人，有時可以一直談到凌晨一點二點。每次我們談天，誰也不想先提出「明天再談」。通常，我們在龍引中華公會的客廳，對坐而談，對杯而飲，一直到午夜時分，工友要關門爲止。因爲我們談到太遲，曾經發生兩件有趣的事——我一直沒有講給他聽：有一夜，我回得太遲。我的太太在等，等到她實在太疲倦了，她就睡了。這時，我回來了，我敲門，叫門，沒有人答應。我不敢大聲叫，也不敢用力敲。一方面怕吵醒鄰居，一方面又怕別人誤會我們夫妻在吵架。我在門外等了一小時，我的太太睡一覺醒來，我才進門。於是我配了一把鑰匙，可以自由進出。另有一次，也是談到太遲了，學校的大鐵門也鎖住了，我只好爬過鐵門進來，於是又多配了一把鑰匙。

我們之間，並不是一見如故。因此，我到龍引的第一年，我們彼此並不十分了解。我記得某一位老師，他兼教某一科，教了一個學期，課本教不到三頁。在我年初編課的時候，他一口答應可以教那一科。這是一件很嚴重的事，我用書面報告董事會。爲了顧全教師的面子，我是請示董事會：某教師某科只教三頁，如何舉行期考？想不到董事會的書面答覆是：既然只教三頁，也就不必舉行期考。當時我眞是氣也不是，笑也不是。第二學期，我自己接過那科來教。

我記得我要辭退一位教師，有許多人去董事會說情。甚至於說：那位教師可以寫悔過書，保証以後如何如何。這樣一來，我更要堅持我的意見，因爲我實在不想有一位可以寫悔過書的教師。最後，我攤牌了。我說：以馬來亞之大，我不相信找不到一位教師。想不到振中先生很平靜的說：「校長，那也說不定。」當時我沒有答話，不過我仍堅持我的意見。後來，我才知道振中先生有他不得已的苦衷。他沒有向我解釋，也沒有再要求我，他自己去面對那後果。我敬佩他的容忍，更敬服他的責任感。他無法改變我的態度，便得承担責任。

也許他早已了解我的個性和脾氣。講老實話，我從沒有靜下來去設法了解他。基於我生性倔强，少年氣盛，我總是固執我自己的主見。到他死了之後，我慢慢去回味過去，逐漸更了解他。可是死生相隔，我只感到自己的渺小，我只感到振中先生人格的偉大。

我初到龍引做校長時，兼訓育主任。當時大家認爲學校的訓育工作非常重要，年輕人易受外界的誘惑，盲目的想做英雄。這間新辦的中學，決不能受不良因素的影响。我兼訓育主任是義務的。校長的薪津合起來是三百五十元，看起來比興中校長多一百多元，事實上卻相差不了多少。到董事會決定我第二年的薪津合共只有三百九十元時，我決定不幹了。

這不是因爲只加四十元，我不滿意。我向來對於薪津問題不十分重視。在我未到馬來亞之前，我做過底薪二百元一月的工作，而我領的鈔票是十萬廿萬。剛到馬來亞，我每月有千元以上收入。到英蓉去做高師班主任，每月只有二百元，不及原薪的五分之一。

我原有幾千元的積蓄。在興中辭職之後，失業一月半，沒有收入；與幾位老朋友四處旅行，第四女兒

出世，一共花掉了千餘元的老本。我有三四千元在華加坡生息，每月利息有一百多。隨身帶到龍引的錢，由振中先生替我存入當店，也有二三十元利息。我的四個女兒都小，家用有限。雖然我毫不吝惜的花錢，每個月的錢都花不完。我記得初到龍引時，水菓是成箱從峇株買回。每次一百多粒橙，那裡吃得完？隨便送人；客人來，每人一粒，最後還是丟掉一些腐爛的。遇有一些新奇的玩意，我一定要買回來。假期赴星一次，有時要用到一千元。看戲要看國泰戲院的樓座，吃飯要到北京飯店。我們夫妻隨教師旅行團赴北馬，用去一千五百元，自己帶二十罐香煙還不够用。

學校的庶務說：校長的家用大概二百元够了。我和他們開玩笑說：還不必那麼多呢。後來同事們和我熟了，看到我的用錢，幾乎每個人都伸舌頭。我沒有浪費，只是慷慨。我的父母和岳父母，都是不重視錢財的，我們從小就看慣了。

爲什麼加了我四十元，我不要幹呢？原因很簡單：董事會規定校長的薪津是三百九十，而數理教師的薪津竟比校長少不了多少。在那時最高班是初中二，我憑我獄雲中學的數理基礎，也可以教理化和數學。我想：董事會給我四百元整數，我便無話可說。

我向董視學官表示要離開，因爲我是他介紹去龍引的。我坦白告訴他：雖然是爲了薪水，倒又不是爲了錢。我兼了一年訓育，沒有拿津貼，一年下來，竟比不上數理教師，（我兼了兩節自然科學，沒有支薪。）這校長還有什麼可做的。文史和數理兩種教師，也遇不同，也不公道。

有一天黃昏，董視學官來龍引，而且帶來一些禮物，目的是要以私人的感情，勸我留下去，薪津可以商量。我的答覆是不必商量了。我覺得我這一年沒有好的表現，所以董事會才定出這種薪津標準，我不是爲了要爭幾十塊錢。我的原則是合則留，不合則去。若是爲待遇，我早就不會走教書這條路了。他留在我家裏很久，從私談到公，又從公談到私，最後勸我勉强也多做一兩年，因爲他也不想做視學官了。於是，我在道義上幾乎欠了他的債。不過我並沒有答應他我不走，只願意再加考慮。

我與振中先生在中華公會又作了一次會談。我是帶有因不被了解而產生氣憤的心情，向他正式表明我不接受一九五二年的聘約。坦白的說：我對他有些不了解，我也不諒解他。我只想和他略坐即辭。他的態度很嚴肅，面色很難看。開始時，他一直保持沉默，讓我急促的講出我的委屈和不滿。我强調我不是爲錢。相處得好，少兩個錢也甘願；相處得不好，再多錢我也不稀罕。

當我正想起身離開的時候，他突然開口了。聲音是那麼低沉，腔調是那麼抖動，咬字是那麼遲緩，立刻控制了我整個身心。

「校長，你知道我多少年來爲了甚麼……」

一字一頓，像低訴，像獨語，也像祈禱。他比我大十四歲，我彷彿在諦聽長者的忠告，牧師的祝福，也彷彿是在聆聽朋友的呼援。他告訴我：如果我不做

校長，他也不做董事長了。他一生的理想也就完了。我向他解釋，我們的立場完全不同：他是僱主，我是僱員；要找校長有的是。（一直到好幾年之後，我才了解振中先生認爲他所請的校長和老師都是好的，每一個人都不應該離開！）同時，我告訴他：我做校長是出力賺錢，他做董事長是出力出錢。他是本地人，我是流浪者。走了校長，可以再請，沒有他做董事長就不成了。

我的心緒已逐漸平靜，我的決心却仍未動搖；現在是我在說服他，而不是我來却聘了。

他的話愈來愈少，聲音愈來愈低……我發現他正在淌住他的眼淚。我忽然受了感動，千金易得，知己難求。我完全崩潰了。我只講了一句話：

「好，董事長，我做下去，不談薪津了。」

他沒有激動的反應，我們相對靜默了好一會。我們又談了一些其他的閒話之後，我就回家了。

就是這樣，我將我自己「賣」給了振中先生，也「賣」給了新文龍中華中學。校長與董事長之間，竟有一種靈的契合。我們都有一種虔誠的教徒的傳教的精神，在努力我們的共同事業！

不久以後，他轉給我一個電報，某校找我去做校長，月薪五百五，另外還有一些津貼，要我立刻回電。如果我答應，某校的若干董事將帶程送聘書來。

董事長又緊張了，因爲他沒有辦法和某校比薪津。他私下和幾位長者談：這位校長恐怕是留不住了。他沒有再找我談，我接了那電報，也沒有和他談甚麼。我寫了一封信去，婉謝了他們的好意；我仍在籌備第二年的開學事宜。

有一天，我去文律，遇見了馮景雲先生。他和我談三區的經濟，他說他知道我在三區受委屈，不過仍希望我幹下去。他還說：

「校長的薪津，我們已經決定了是四百五十元。自然比不上其他地方，只是想不出其他辦法，請校長原諒一點。我們山笆小所在，董事們是不十分懂教育的。」

當晚，我就去找董事長，我不要四百五十，我只要四百整數。校長斤斤計較薪水是不對的。我答應做下去，就做下去。如果給我四百五十，好像是我爲錢了。我決定不要那麼多。

他仍是只笑笑。他告訴我二三區的幾位董事早已決定了。

我想：這時不僅董事長對我有完全的了解，就是三區的董事，對我也有進一層的了解。後來我的薪水一直都是相當高。三年以後，跳到八百。再隔幾年，又再加一百；開學之後幾個月，我才發覺。我問董事長：我的薪水是不是算錯了？他說：幾位老人家要給你加。在龍引最後的幾年，我的薪津是一千元。（一九六一年政府取銷了對華文中學的津貼，我自動減了一百元。）正也是符合了董事長的心意，他要校長有最高的薪水。

我不乎錢，却遇上了了這一個好的董事會，使我有最高的待遇，眞是難得。

振中先生敬老尊賢，有幾位老人家常來中華公會找他坐坐。張來宮先生和陳伯義先生幾乎天天來。陳老先生住在淡泊，張老先生住在冉米，不知他們怎樣相約，總是結伴同乘一輛巴士而來，九點多便到了，有時下午會再來一次。開董事會也從不缺席。

我開始不懂福建話，要靠董事長翻譯才能交談。有時候，我就似懂非懂的唯唯諾諾。他們對於我的福建話非常關心。隔不久，就問我是不是懂多一點了？幾年之後，我告訴他們：我可以及格了。張老先生立刻考我，最後一個「寒」字把我考倒。連董事長也大笑起來了。

他的公子健民，在小學教書。因爲我們常常接近，和我相處頗好。他對我，可以說是敬愛。有時我要出門，他一定要替我開車，好讓我在路上休息，怕我太累。

華人除夕，董事會照例設宴招待留校師生。柑和酒，每年都由董事長私人負責。他知道我愛喝威士忌之後，酒便有兩種：威士忌和白蘭地。他自己一定要在我們聚歲時來一轉，要我們多喝一杯。健民在家中吃了團圓飯之後，常來學校趕熱鬧。他不會喝酒，却愛鬧酒，醉到面紅耳赤。有一年，他竟偷偷地從中華公會拿來一盒麻將牌，在我家中開檯，打了一個通宵。這是一個天大的秘密，至今想仍無人知曉。

張老先生逝世時，我適在英倫。回來趕上了他的百日忌，清香一柱，感念萬端。面對遺容，不禁淚下。陳老先生是一位虔誠的基督教徒。龍引的信徒不多，我雖信教，我却從沒有和他談過宗教方面的事。後來他生病在家，我幾次要去拜候，每次因事不果，竟連最後一面的機會也沒有。我去執紼時，心中感到罪疚。我這個人，不喜作一些形式方面的應酬，連探病也不起勁。天性如此，無法補救。

另外一位老太太，就是錦綉錦鏢兄弟的母親，對於學校非常熱心，對於校長非常尊敬。她不時會送點小禮來，如一隻雞或是食品等。我是非接受不可的。我們的語言不通，仍能達意。在她的心目中，只有兩項：一是她家附近的廟宇，一就是學校。她要捐錢，是親自送到董事會的。她自己捐，也勸別人捐。因爲她能言善辯，很多人都聽從她。有些家長，都是靠她去說服的。她自己的思想非常開明，錦鏢升學的事，我一說，她就同意。後來有些同學要升學，得不到家長的同意時，我就建議請她去勸說，也是一說就成。可惜的是她沒有親眼看見錦鏢學成歸來成了大醫生。

我念念不忘的，還有一位老人家陳華板先生，應該有八十歲了吧，身材高大，聲如洪鐘，心胸曠達，做事熱心。他對於校長的尊敬和學校的關懷，也是始終不二的。有幾年，學校的畢業典禮，董事長請他代表主持。他唯一的條件是不訓話。但是在教師會的宴會中，他會大唱南曲，而且唱得也很好。在酒後，他常要牽着我的手，撫着我的肩，大談特談。他很風趣，雖然一口閩南腔，我仍領略。

鄭作餘老先生，喜歡談詩文，我也跟他合得來。他可以講生硬的華語，到了無法表達時，就用筆寫

出來，眞是有趣。

從前公會的座辦王紹周先生，早已作古。他對於我的中國舊文學和書法，相當欣賞。（因爲有人說：校長的學問很好，就是字差一點。）

文律的楊哲業先生，對於三區的團結和華校的統籌統辦，功勞不小。他是非常支持董事長的，自然也支持我。後來因爲個人的事業方面，完全失敗；在某些方面，董事長想支持他，也無能爲力。他的健康也不好，到我要離開三區時看到他，他的目力已差，幾乎看不見我了。

歐西朝先生在我到龍引不久，就搬去新加坡了。他對於我這位新校長，非常愛護。他的戚友有喜慶，一定要請我，而且一定要我去參加。參加一次宴會，就得花去整整一個下午，却之不恭，熱情可感。

新加蘭的方俊生先生，和我沒有言語的隔閡，見面就問長道短。鄭雙埕先生比較沉默，有時我和他在一起，簡直找不出甚麼話來談。直到我要離開，他還在勸服我。

文律第二分校董事長陳奕梹先生，常來找我談他學校的事。他家中有許多菓樹，每次都不忘帶些果子來。新路的陳有紫先生，也是非常熱心學校的。

楊仁遷先生是思殿的父親，我去文律時，他一定要請我喝茶，前幾年逝世了。如今，子繼父業，不僅生意興隆，而且已是三區的董事。我希望他能有所作爲。

鄭德雨先生早在一九五一年就提議要提高教師薪水，殊爲難得。他對於籃球甚感興趣，有賽必到。我和他是言少交深，好像不必多交談，自然有一種了解似的。還有一位歐清添先生，也是一樣。

三區老一輩的人，對於華校，有一百巴仙的愛護的熱忱。他們有傳統的尊師重道的觀念，校長的一切，都是對的；老師的一切，都是好的。因此，三區的華校，自然會發達，自然會上軌道。雖然我無法一一記述他們，我却懷念他們。健在的，我爲他們祝福；死去的，我爲他們祈禱：他們和振中先生都在另一個世界，我相信他們的在天之靈，仍在關懷三區的華校，也會關懷我這離開了三區的校長。

和我上下年紀的而又熱心教育的人，自然更多。他們有他們自己的事業要料理，不能像振中先生和那些老輩，可以全心全力來支持學校。三區董事會開會，出席之踴躍，可謂少有。大家都講閩南話，只有我講華語，然後由董事長翻譯。有時我聽不懂，我便得問董事長。他們開會，很注意開會的程序，一切都是按照民權初步。倒不像我主持校務會議，我常常是不注重形式。

我到龍引不久，曾分別拜訪新加蘭、文律和龍引的董事；以後的十多年，我就很少去看他們，因爲我不愛作無謂的應酬。後來，我連喜慶的宴會也少參加。到大家都了解了我的脾氣，也就沒有人請我去了。我蟄伏在學校的園地裏，很少與外間接觸。學校和董事會之間，校長與社會之間，全靠董事長一個做聯絡工作。學生在學校裏發生了甚麼事，我也很少去麻煩

家長。我認爲家長既然將子弟送來學校，學校便應負完全責任，我也要負起責任。偶爾家長有甚麼事，也是去找董事長的時候多，直接來學校的時候少。然而大部份的家長，都對學校非常信任，對校長也非常了解。他們不是對學校漠不關心，而是對學校有信心。

在這種情形下，校長可以放手去處理任何事。社會人士不會來批評短長，董事們也不提供甚麼意見。他們很謙虛的說是不懂教育，學校要如何辦，全由校長去決定。其實，任何人受過教育，就懂得教育；有子弟在受教育，也就懂教育。

我眞留戀那一段時日，幾乎每一個人都了解我似的。

校政方面，沒有甚麼傳統要遵守，每年都可更換。課程方面，沒有甚麼約束，有某種方便，便作某種安排。一切設施建築，都不必顧慮甚麼，向董事長提出來，他就照辦。我不相信我的每一件事都是他同意的，但是他對任何一件事都不會提出任何意見。

振中先生雖然一手包辦了董事會的工作，他却不是一個獨裁的人。校方的許多事，他都在事前告訴三區的董事；要決定某一件事，在事前都和大家商量。通常的答覆是：

「中叔，你看要怎樣就怎樣吧！」

振中先生生活非常嚴肅，面容非常嚴肅，談吐卻是非常輕鬆的。他雖然從沒有和我開過一句玩笑，但是他卻要和別人講笑話。有幾個和他接近的朋友，他們見了面，談正經事，也是用開玩笑的方式。

峇株有些朋友叫他做「菜頭」。在十多年前膠價大漲的時候，這並不是一個好名字，後來我才知道是他太慷慨了，用錢隨便，而且常常花貴價錢買東西。

他最喜歡和新加蘭的李龍標兄開玩笑，幾乎見面就沒有一句好話。有時弄得龍標兄很尷尬，紅着臉說：「中叔，不要這樣講；……」但是，我相信他們是最好的朋友。振中先生逝世，他很傷心。他對我說：他參加過多少次葬禮，他沒有流過眼淚。只有振中先生的葬禮，不知爲什麼，他的眼淚會不自禁的流出來。以後，每年的清明，他一定去弔祭；我和他一樣，我們與振中先生之間，都有一種眞摯的感情。

龍標兄的華語講得不好，我們交談時很有趣，他用他的閩南話，我用我的華語；還有就是我們談話的主題，都離不開學校。記得在一九六三年，某一位教育部的英國官員，爲了要邀功，想多得一兩年做官的合同，很想要說服新文龍中華中學改制。我便要龍標兄去應付，他應付得法，沒有發生甚麼問題。後來他告訴我：他在董事會並沒有主要的職位呢！

龍引的黃克禮兄是潮州人。董事長和他談話時，總是打起潮州腔。我聽了想笑，又不好意思笑出來。克禮兄爲人坦白，又很熱情，敢言敢爭，是董事長的得力支持者。董事長的墓地，全由他去監工，可謂終其死生。克禮兄心直口快，胸無城府。我要離開龍引時，他苦留不住，竟要我和他一起去振中先生坟前，以卦相決。我沒有接受他的辦法，我卻感激他。我不能像董事長那樣講潮州話，他又不能講華語，不過，

我相信我們之間，應該不會有隔閡。因爲我們都是董事長的好朋友。我也相信他會了解我決定離開龍引的苦衷。

文律的梁漢文兄，也是董事長開玩笑的朋友，不是責備他開會來遲了，就是怪他收捐不賣力。漢文兄總是笑而不答。他和我是言語無碍，我常和他談學校的事，他對我相當了解。我離開龍引之前，他還徵求我對某一些事的意見。他有眼光，有看法。他是一位精明的人，也是一位忙人。有一次我們幾個人在計劃學校的經濟，那時董事長早已逝世了。我用算術來算，他拿起校長室的算盤，我講他打；我講完，他已算好。這給我一個很大的啓示：華人的偉大。

在三區，也有極少數的幾位先生，對於董事長的某些方面不表同意的。董事長對他們也沒有怨恨，總是設法托人去解釋，盡最大的力量去容忍。後來有一兩位在事業方面不如意了，放棄了一切社會活動，董事長仍舊同情他們，決沒有記取從前的不愉快。

最值得我感到欣慰的是：在董事長的庇護下，我簡直是在象牙塔中處理校務。直到他死爲止，我沒有遭遇到任何阻攔，也沒有發生任何不愉快的事。如果一定要追憶，只有一次，我在某一次教師節宴會中喝醉了。

我愛喝酒，我也愛鬧酒。在正式的宴會中，我卻是適可而止。即令是喝醉了，我仍是靜靜地回家去休息，很少失態，更沒有鬧過事。這一夜，我已喝到七分醉了，宴會也快結束了。忽然有位先生走來，有意要把我灌醉似的。他來敬我的酒，我喝光了。他卻在欺我醉了，自己不喝完，又要來敬。我要他也喝光再來，他仍是支吾其詞。因爲他說得很客氣，我也接受第二杯，甚至於第三杯。我不想再跟他喝了，我便走開。那知他不知趣，跟着我走，要再敬我。我好言謝絕，他還是跟着我嚕嗦。他大聲叫道：「你喝多少，我也喝多少。」他接着講了許多話，我也不知道他講些什麼，只知道他要我喝，而他自己仍舊是第一杯。這時我的酒性發了，將手中的玻璃杯往桌上一放，那杯子立刻破了。我換上二杯子，倒了酒，叫他來。他看到情勢不妙，立刻走了。董事長立刻走過來，要我不要理他，回去休息。我的餘怒未息，走不到幾步，又在另一桌拿起杯來，要與他再喝，那知這個杯子又給我打破。後來說好說歹的把我勸服了。這是我第一次喝酒出事，也是最後一次。以後的教師節宴會，我總是淺嘗即止。一些老人家勸我喝，我打起閩南腔說：「喝醉不好看！」

現在想起這些來，倒覺得非常有趣。那時眞是有一股豪氣，連喝酒也要有相當的了解。談了解，豈是一件容易的事？

請閱
學生周報
學生的良友
青年的指南

論紫鵑

依藤

紫鵑是黛玉的丫頭，因此在榮國府中的地位也是比較特殊的。她比起襲人、晴雯、平兒、鴛鴦似乎僅居第二流脚色；就是她的來歷也不大清楚；依據紅樓夢第三回所述，紫鵑原名鸚哥，乃是賈母身邊的一個「二等丫頭」，因黛玉初投賈府，「只帶兩個人來，一個是自幼奶娘王嬤嬤，一個是十歲的小丫頭，亦是自幼隨身的，名喚作雪雁；賈母見雪雁甚小，一團孩氣，王嬤嬤又極老，照料黛玉皆不遂心省力的，便將自己身邊一個二等的丫頭名喚鸚哥者與了黛玉……」從此以後，鸚哥這名字只見過一次，到第八回忽然改成「紫鵑」了，其間並沒有什麼改名的交代，祇在甲戌本裡，有一行批語：「鵑哥改名正」，算是間接告訴我們，紫鵑的前身就是鸚哥。曹雪芹這種處理手法，我總覺得未免太隨便了一點。因爲換了名的鸚哥，在以後的紅樓夢故事發展中，頗佔了一個相當重要的地位，尤其是她和黛玉已經發展到脫略主從關係的地步，我們又豈可因她只是一個「二等丫頭」而認爲不足輕重呢？

所謂「脫略主從關係」，對紫鵑而言是尤其重要的。試看賈母之於鴛鴦，寶玉之於襲人晴雯，寶釵之於金鶯兒，雖亦體恤備至，但多少總有點主子和奴才的分別。決不會像黛玉對紫鵑那樣情如姊妹。沒有一點兒虛僞，也沒有一點兒做作。我敢說，紫鵑不僅不是一個二等丫頭，在心思縝密、忠貞不二這兩點上，她較其他丫頭，只有過之而無不及。黛玉的心事，也只有紫鵑才完全了解；我們看紫鵑爲了試探寶玉的心，不惜挨受賈母王夫人等的責罵，眞是可歌可泣。黛玉有此知己，應該心滿意足了。

本來紫鵑是賈母送給黛玉的，她對黛玉一切情形都茫無頭緒。黛玉孤僻的性格，又似乎與人落落寡合；然

紫鵑竟和她相處得很好，而黛玉自己帶來的丫頭雪雁，反打靠後了。這是不是兩人的緣份呢？不，紫鵑是一個聰明人，她又有一顆善心，重情感，負責任，在悠長的歲月中，她已逐漸能夠了解黛玉，尤其對於黛玉的孤苦零丁，說不定因爲自己也有一樣的痛苦，而同病相憐。曹雪芹寫襲人，說她「伏侍賈母時，心中眼中只有一個賈母，服侍寶玉，他心中眼中又只有一個寶玉」；我倒不知道紫鵑在服侍賈母的時候，是否心中眼中只有一個賈母；但是她在送給黛玉以後，她的心中眼中，的確只有一個黛玉——或者可能再加一個寶玉，不過那是後來的事了。紫鵑也幸而服侍了黛玉，才能發揮她的才智，才能躋身於襲人、晴雯、平兒之列；否則她始終跟着賈母的話，有一個鴛鴦擋在前面，又從何而會產生「慧紫鵑」一個名稱呢？

紫鵑不僅深得黛玉之心，即在寶玉眼中，她也是一個非凡人物。例如：

……二人正說話，只見紫鵑進來。寶玉笑道：「紫鵑，把你們的好茶沏碗我喝。」紫鵑道：「我們那裡有好的？要好的只好等襲人來。」黛玉道：「別理他。你先給我舀水去吧。」紫鵑道：「他是客，自然先沏了茶來，再舀水去。」說着，倒茶去了。寶玉笑道：「好丫頭！『若共你多情小姐同鴛帳，怎捨得叫你疊被鋪牀？』」……

這一段話重心原不在紫鵑，但却由此可看出紫鵑爲人，眞當得起秀外慧中四字的評語。曹雪芹雖未嘗爲紫鵑寫下專篇，但只要有紫鵑出場的地方，我們總會覺得眼前一亮，好像看到了一位錦心繡口的姑娘；她不像襲人晴雯那樣只知明爭暗鬥，也不像鴛鴦那樣虎虎有殺氣，更不像平兒甘以妾侍自居；她給我們的感覺是明快的，可愛的；在紫鵑本身，除了一個黛玉，她不必去和榮國府中那些古裡古怪的人物周旋，眞好像置身事外，只生活在自己的小天地中，就够了。

但紫鵑自也有她的憂愁。她的憂愁並非爲了她本身，而是爲了黛玉。黛玉與寶玉的關係，她是看得很清楚的。可是她決不像襲人，明知寶玉相愛黛玉，却故意設法去破壞他們。紫鵑深悉黛玉心事，然苦於沒法替黛玉分憂。一方面她又得把她的憂慮深藏不露，不讓黛玉看出來。以她的處境而論，她這種作爲也確是很不容易的。因爲黛玉遇到不如意，她儘可以痛哭一場，紫鵑遇到不如意，却不能一哭了之。所以她只能運用她的智慧，遇有可乘之機，總想把黛玉和寶玉兩人的關係，作一番敲釘攢脚的工夫。例如五十七回中當紫鵑聽得薛姨媽有意撮合黛玉寶玉的婚事，「忙也跑來笑道：『姨太太既有這主意，爲什麼不和太太早些說去？』……」紫鵑是眞心眞意，她可不懂得人心奸詐，笑裡藏刀。她更不知道薛姨媽的老奸巨滑，故意說這些話來吊黛玉胃口。所以紫鵑這一催，倒被薛姨媽嘲笑了一頓，說她「急什麼？想必催着你姑娘出了閣，你也要早些尋一個小女婿去了。」幾句話，封住了紫鵑的嘴，使她不好意思再爲黛玉進言。其實薛姨媽那裡有眞心替黛玉撮合？放着自己

的女兒寶釵不要，却想到黛玉身上來？所謂肥水落入他人田，她那裡有這樣傻？紫鵑吃虧在她人太老實，還以爲薛姨媽出於眞心。試看自五十七回以後，薛姨媽可曾在王夫人或賈母面前有一句提到黛玉與寶玉的婚事？她不僅騙了紫鵑，也騙了黛玉。黛玉固然不像紫鵑厚實，但如果薛姨媽眞肯做月老，那也是她所求之不得的。可惜，她還是聰明一世，懵懂一時嘛。

紫鵑最大弱點，在她未受教育，沒有知識。她無疑是一個聰明伶俐的女孩子，但她對黛玉和寶玉進一步關係的發展一點上，却始終一籌莫展。她似乎也知道黛玉的性情是外柔內剛，何況在封建氣氛瀰漫的榮國府內，她也不敢認眞向黛玉提出婚姻的問題來。黛玉雖然和寶玉看起來感情很不錯，但兩個人都不會爽快表示彼此的心意。於是紫鵑決心單獨進行一次冒險工作，向寶玉作一次直接的試探；而這次試探的結果，雖然成績不壞，却險一點釀成了一場不可挽救的禍事。

紅樓夢第五十七回「慧紫鵑情辭試寶玉」不僅寫寶玉，也在寫紫鵑；而且也似乎是八十回中唯一專寫紫鵑的篇幅。我們且看看紫鵑用什麼「情辭」去試探寶玉——

……紫鵑道：「原來是你說了，這又多謝你費心。我們正疑惑老太太怎麼忽然想起來，叫人每一日送一兩燕窩來呢？這就是了。」（請看從紫鵑話中，這時候「老太太」待黛玉的感情又如何？）寶玉笑道：「這要天天吃慣了，吃上三二年，就好了。」紫鵑笑道：「在這裡吃慣了，明年家去，那裡有這些閒錢吃這個？」寶玉聽了，吃了一驚，忙問：「誰往那個家去？」紫鵑道：「你妹妹回蘇州去。」寶玉笑道：「你又白說話，蘇州雖是原籍，因沒了姑父姑母，無人照看，才就來的。明年回去找誰？可見是扯謊！」紫鵑冷笑道：「你太看小了人！單你們賈家獨是大族人口多的，除了你家，別人只得一父一母，眞個再無人了不成？我們姑娘來時，原是老太太心疼他年小，雖有叔伯，不如親父母，故此接來住幾年。大了該出閣時，自然要送還林家的。終不成林家的女兒，在你賈家一世不成？林家雖貧到沒飯吃，也是世代書宦之家，斷不肯將他家的人丟在親戚家，落人的耻笑。所以早則明年春天，遲則秋天，這裡總不送去，林家亦必有人來接的。前日夜裡，姑娘和我說了，叫我告訴你，將從前小時玩的東西，有他送你的，叫你都打點出來還他，他也封你送他的打叠了在那裡呢。」寶玉聽了，便如頭頂上響了一個焦雷一般，紫鵑看他怎樣回答，只不作聲。……

紫鵑原意，本想激寶玉說話，可能又是一番賭咒發誓，不料結果不如她所想像的那麼簡單。

……晴雯見他獃獃的一頭熱汗，滿臉紫脹，拉拉他的手一直到怡紅院中。襲人見了這般，慌起來，只說時氣所感，熱汗被風誤了。無奈寶玉發熱事猶小，可更覺兩個眼珠兒直直的起來，口角邊津液流出，皆不知覺。給他個枕頭，他便睡下；扶他起來，他便坐着；倒了茶來，他便吃茶。衆人見他這般，一時忙起來，又

不敢造次去回賈母，先便出去請李嬤嬤。一時李嬤嬤來了，看了半日，問他幾句話，也無回答；用手向他脈門摸了摸，嘴唇人中上邊着力掐了兩下，掐的指甲印如許來深，竟也不覺疼，李嬤嬤只說了一聲：「可了不得了！」「呀」的一聲，便摟着放聲大哭起來。急的襲人忙拉他說：「你老人家瞧瞧可怕不怕？且告訴我們去回老太太去。你老人家怎麼先哭起來？」李嬤嬤搥床搖枕說：「這可不中用了！我白操了一世心了！」……

紫鵑幾句頑話，竟引起如此嚴重後果，差點要了寶玉的命，這眞是紫鵑所未曾料及，恐怕讀者也不曾料及吧？這就怪不得襲人要「滿面急愁，又有淚痕，舉止大變」，即使在黛玉面前，也顧不得禮貌了。其實紫鵑所言，並非「頑話」，她是有心試探寶玉，看看寶玉聽了如果黛玉眞回蘇州去，有什麼反應。紫鵑和黛玉都是走的同一路綫，只曉得緊緊抓住寶玉；事實上寶玉之心，早已沒有疑問，是不必再如此轉灣抹角去試探的。紫鵑並不曉得主宰黛玉寶玉命運的並不是他們自己，還有更上層的人。她走的下層路綫，雖然証明寶玉一心無二，好像寶玉在病中對紫鵑說的「活着咱們一處活着，不活着咱們一處化灰化煙如何？」可惜這只是寶玉的意思。寶玉又如何能夠讓他們一處活着，一處化灰化煙呢？紫鵑因爲看不透這點，以爲已經眞正試出了寶玉的心，所以事後，便對黛玉表示：「一動不如一靜。我們這裡就算好人家，別的都容易，最難得的是從小兒一處長大，脾氣、性情，都彼此知道的了。」這裡才眞正道出了紫鵑的心事，她所担心的是「倘或老太太一時有個好歹，那時雖也完事，只怕躭誤了時光，還不得趁心如意呢。……要像姑娘這樣的，有老太太一日好些。一日沒了老太太，也只是憑人去欺負罷了。……」可知黛玉在賈府的地位，實在很可悲。「只是憑人去欺負罷了」，憑誰去欺負呢？這裡不須多費筆墨，讀者自能從字裏行間去找答案。從紫鵑眼中看出，又從紫鵑口中說出，是比較靠得住的。這就難怪黛玉雖表面仍想「矜持」，而終於不免「心內未嘗不傷感」。——然而，也只有「哭了一夜」而已，到底是沒法來解決這個矛盾。

有關紫鵑的記述，到此爲止。以後三十回中，雖間有插入幾句，都無關宏旨。後來黛玉死了，紫鵑何去何從，曹雪芹都未嘗告訴我們。而寶玉太虛幻境中，有關紫鵑的更隻字不提。倒不知是否因紫鵑確不過是一個「二等丫頭」呢，還因她並不屬於怡紅院中人物，故略而不說？

沒有辦法，我們祇能從高鶚的後四十回中去找答案。

高鶚怎樣處理紫鵑呢？就常識而論，紫鵑既然是黛玉的丫頭，而黛玉則曹雪芹早已告訴我們她是夭折的，那麼當黛玉夭折之後她的歸結又如何呢？我想：如果她學了鴛鴦，一死了之，也爲黛玉殉主，並非不可能的。但她並非黛玉帶來的丫頭，於情理上似講不過去。其次，她既不能死，自然一定要分配給賈府太太小姐們繼續做奴才；但派給誰呢？賈母嗎？原是由賈母送給黛玉的，「物歸原主」，名正言順。但既有鴛鴦在前，紫鵑回

到賈母去，就沒了用場。至於其他太太小姐，也沒有理由一定需要紫鵑，因爲她們不了解紫鵑，而紫鵑曾經滄海難爲水，對誰也看不入眼。唯一可能的就是派給寶玉。這有幾個理由：第一，紫鵑是黛玉的丫頭，而黛玉又是寶玉唯一愛友；黛玉既死，寶玉愛屋及烏，將紫鵑派到她屋裏，本是順理成章之事。第二，寶玉與紫鵑關係比較密切，即使賈府不派她去，寶玉也會向賈母王夫人要了來，即使紫鵑不願意，也總比派給別人好得多。第三，也只有將紫鵑派給寶玉，才稍能安慰寶玉創傷的心靈於萬一。

高鶚處理紫鵑，大概就是根據以上幾點的理由。至於曹雪芹本意是否如此，那也不必管它了。然而，在寶玉出家做和尚之前，紫鵑的結局却突然起了一個大變化。因爲賈府四春之一的惜春忽然決心要做尼姑，沒有丫頭肯跟隨，在高鶚筆下的紫鵑便挺身而出，自願負此重任，並且說出了一番道理：

「……我服侍林姑娘一場，林姑娘待我，也是太太們知道的，實在恩重如山，無可以報。他死了，我恨不得跟了他去；但是他不是這樣的人，我又受主子家的恩典，難以從死。如今四姑娘既要修行，我就求太太們將我派了跟着姑娘，優待姑娘一輩子，不知太太們准不准？若准了，就是我的造化了。」

（高鶚的文子比起曹雪芹眞正差得遠了，雪芹是用北京官話寫紅樓夢，高鶚却用平常的普通話寫後四十回。讀者自能從高鶚文字中體會出兩人寫作技巧的優劣來。）

這算是紫鵑的最後結局。大概她從此跟定了惜春，以後賈府樹倒猢猻散，惜春眞個做尼姑了，她也一定跟着惜春做尼姑。惜春做尼姑本和寶玉做和尚有同樣的意義，紫鵑既不能爲黛玉而死，又不願讓主子隨便「說親配人」，最後她選了這條路，雖說不幸，到底還算是一種不甘屈服於封建家庭的表現；自然較之襲人等，要高出一等了。高鶚寫黛玉死後紫鵑與寶玉一段文字，本來有點荒唐，但他以出家修行處理紫鵑，倒不能不算是比較合理的。

紫鵑一生，未嘗做過什麼驚天動地的大事業；她做了黛玉丫頭，一心只知爲黛玉服務，但她也未嘗因愛黛玉之故而做出損人利己的事情。她不像襲人、晴雯等，動輒就是驚世駭俗；她也不像平兒，因爲她根本沒有權力。她的確具備「慧婢」的條件，可是她究竟只是一個未受教育的女子，因此她雖有高尚的思想，却不知利用。或許在她靈巧的心田中，有幾個問題始終在縈繞着，例如：爲什麼寶玉黛玉竟不能有情人終成眷屬？爲什麼賈母那樣疼愛寶玉而竟不能看透寶玉心事？爲什麼薛姨媽親口允許爲寶玉黛玉撮合而終於食言自肥？爲什麼王夫人不喜歡黛玉而喜歡寶釵？……這些問題，恐怕在紫鵑腦海中將永遠找不到答案了吧。但我們却一點不覺得奇怪；最大的原因，乃在紫鵑雖身爲奴才，却始終未曾洞察她所處環境的內容來。她連從來不進榮國府而竟能徹底暴露榮國府內幕的柳湘蓮都比不上，這就難怪她只知在表面上爲主子盡力，結局反而吃力不討好了。做奴

才的苦處也在這兒，她們被表面虛浮的富貴生活蒙蔽了靈智，雖遇不平，不知道如何去反抗。紫鵑的處境，較之爽性以一死結束悲劇的黛玉、晴雯更其艱難。因此我大胆推想，如果曹雪芹眞的寫了後數十回，恐怕對紫鵑的處理，將會有一個更具爆炸性的安排，一定比高鶚的更出色了。——不過，卽就我們所已經知道的事實來說，紫鵑在賈府中無疑可以高居第一流的脚色。賈母把她當作「二等丫頭」，可說老眼昏花，糊塗之至了，怎怪得後世讀者，爲她抱屈不置？

霧峯左側

——林家花園所見

■■王愷

夜來
誰去敲打衆夢之驚惶
於全聾的庭院庭院之外
誰？
寂——無
嗅不着一支廻龍香
斷鼻的石象獨自沐浴月光
久久
醉日跌入後山的荒草叢
再也撥尋不着
早年遺失了矛與鎚

門神握着一把嫩青的攀墻草
簷外落着黃葉之雨
越過頹垣
揮扇召不回蝴蝶，以及
鷄鳴亦喚不歸蝙蝠
自多疑的弄堂
蜻蜓苦讀一汪池水
至於墓碑墓碑的故事
惟有靜伏於紙糊的破窗格下
讓喋喋不休的風去解釋

阿銀的命運

溫臧

她醒來時，依舊是那白光一片，慘淡的、無血的，從窗格子外洒進來，刺痛着她的眼睛。她闔上眼皮，然後睜開來，眨幾眨，倦慵地翻了一個懶身。窗外，連天空也是一片灰白。

心裏知道該是起身的時候了，她却不大願意動。深夜裏，月經竟意外來了，她既驚又喜；幾乎三個月了，月經杳然無訊，她會爲此驚慌得要命。現在，謝天謝地，月經居然來了。

窗外那窗格子似的天空，開始剝下那層灰紗，顯出魚兒翻肚時的鱗白。依——呀，倒尿車拉長刺耳的煞車聲，尿桶被丟到路面——噠——的沉重聲，吉寧鬼尖聒的咒罵聲，尿坑後的白鏟蓋被掀起又放下的响聲，羅厘引擎開動的嗬嗬聲——這夾在黑夜與黎明窄縫裏的活動，劃破了長空的寂靜。

聲音夾着一股尿臭，隨寒風飄了進來。她皺起眉頭，掩住鼻子。等人聲車聲去遠後，她抖擻起精神，跳下板床，踏上木屐，開門出去，可是壓制不住一個

呵欠。屋內還是灰濛濛的一片。頭房中傳來均勻的鼻鼾聲，中間房却傳來驟然爆發出的一聲夢囈，緊隨着是一片使人心驚的死寂，壓了下來。她雖然習慣了獨自在房中獃望着房頂的漆黑，全身儼然沉浸在黑的大海中，但仍禁不住打了一個冷顫，毛髮都根根豎立了起來。

她於是加快了脚步，不過還是輕輕地，不敢大聲。她再打一個呵欠，抱緊微顫的身體，那睡意還朦蓋着她的頭腦，但是，她不能偷懶。她有工作要做。她必須現在就做。她可不是忘恩負義的人。她時時刻刻都記住張大姑的吩咐。

「阿銀，」張大姑說，圓睜着眸子，臉帶着慈悲爲懷的表情，一手叉着腰，一手指着她。「這次我叫妳回來，全是爲了可憐妳。」聲音却失去了平素降神時的幼細溫柔。「記着，阿銀，我這全是爲妳好。不是我自己說的，人家也知道。我看妳好陰功，才要回妳的。木叔不要妳了，孩子也給大婆搶去了，現在肚子又有了，又無家可歸，孤身一人，我才可憐妳的。知道嗎？以後不可偷懶了，勤勤力力的做工，我是不會虧待妳的。聽到嗎？」

她當時低着頭站在張大姑面前，粒聲不出，可沒有細心的聆聽。她只隱約的聽到張大姑提到她的大食，提到她勾引張先生，又警告她，又說什麼這回讓她回來做，是她張大姑的慈悲爲懷。她只有頭沒尾的聽到這些字眼，因爲她當時心裏充滿着感激，一切都似乎是糢糢糊糊的，只有這份感激才是眞的，才是存在的。

張大姑忽然停了，可能從她眼中看出她的感激，便滿意的加上一句：「妳做妳的工吧！」就搖擺着那個大屁股走了。

望着張大姑的背影，她想，如果她是一隻狗兒，她會搖着尾巴，跟隨在這位大好人的脚跟後，貼貼服服的爲她捨命的服務。她意想不到世界上會有這樣的一位大好人，難怪救苦救難的大慈大悲的白衣觀音娘娘，會附上張大姑的身，把張大姑的病醫好，脫了苦海，再不必時常伴着藥煲，同時借助張大姑來替人家解圍、醫病，帶着尖細的聲音，雙手轉動着唸珠，在白衣娘娘的神龕下，在擺着金光閃閃的神爐，插着本香的神壇旁，嬌柔地問災問難和開藥方。

她想到這裏，感激的心更濃了。同時也心裏隱隱作痛，有點內疚，有點不安，爲了錯怪這個活神仙而惶恐。

不自覺地，她狠狠地丟下火柴匣。這種便宜的日本風爐，實在難生火，那一團團黑烟，燻得她眼水流。她只好又拿開炭塊、小柴，取出那團引火的報紙，攤開來，那報紙上赫然呈現一張圖片，圖片裏罩着一層灰霧，一位荷鍤的兵頭正俯視着一具具死屍，排了一行又一行，直直隱沒入遠處的灰白中。她不能自禁地顫抖了顫抖，「人對於人……」，還沒有想完就一支火柴把報紙燒了，加柴加炭，火就熊熊的燒着了。

借着晨風，火勢很大。她慌忙從爐上縮回臉孔。這就是九殿閻羅的火坑，而她死後必然在此烤燒

的。她竟得罪了白衣娘娘的替身，冒犯了她。她怎會這樣的有眼無珠呢？這恰証明她的愚蠢無知了。雖然她當時是受了委曲，受了寃枉，但她怎可以就一下子咬定說，張大姑就不是好人呢？而她也在這種沮喪的心情中，聽信了阿常婆的話。

「丟那媽，她那種人怎會是好人呢？佛口蛇心，少她一分一毫的香油錢都不肯，還說什麼救苦救難呢？」那老婆子在賣菜街混得久了，滿口都是汚言穢語，罵得張大姑狗血淋頭，一錢不値。「上一次，我去求她，妳不是還在嗎？妳自己也該知道的。連一個玻璃樽都不捨得給人。丟！」

阿常婆討了一杯符水，向張大姑拿個瓶子來裝回去，張大姑說沒有。張先生却在旁插嘴：「儲物室裏不是有一大桶嗎？」

「站住！」張大姑霍然立起，提高聲音喊住丈夫。「誰叫你多事？我的樽不是給人的！」臉孔暴紅，眼睛碌碌轉動，指着張先生的手竟顫抖着。

張先生如龜一般的縮着頸，乖乖的走開去了。而阿常婆也不好意思，給了香油錢，就拿了那杯子符水回家，半路上却倒了一半。

這件事，阿銀是清清楚楚的記得的。她當時正站在神壇旁，替張大姑插香。她也會爲阿常婆難過。現在回想起來，她並不怪張大姑了。可能張大姑的人就是這樣的，喜歡大聲的罵人，但心地却是非常良善的，非常好的。

當阿常婆向她提起時，她會點頭贊成，老婆子歡喜了，有一位這樣好的聽衆。她興奮地打一打她的肩膀，口沫橫飛地繼續說：「要是早知道，我就不會介紹妳去那個死拜神婆那裏做工了。呸！眞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她現在反而認賴妳勾搭她的老公。這樣的雌老虎，只有張先生才能忍耐，要是我，嘿，不早就一脚兩脚踢她出去了。唉！」老婆子嘆了一聲，轉了口氣，「只有張先生才這樣溫馴，這樣好欺負。」老婆子不平的搖起頭來了。

張先生就時常搖頭。從「烏蜜」回來後，就很少出聲，坐在籐椅上，看英文報紙，看了又看。有時張大姑駕了車出去，他才跟阿銀說說話，問問她是否知道阿木叔現在在什麼地方，問問她有否見到阿牛阿珠那兩個小鬼，或叫她不必忙這忙那，不必做的就不要做，休息一下，保重身體。

她却不知道阿木叔去了那裏，聽人說是被派去了外埠，但他可沒有給她一點消息。孩子她却有見過幾次。她曾踏脚車到學校去，趁他們出來吃東西時，她看到了阿牛，穿着不太整齊的校服，白襯衫黑黑綢綢的，藍青斜短褲的褲頭太大，用褲帶紮得起褶。

「阿牛，阿牛，我買了蘋果給你。」

阿牛掙脫她的手，驚慌地喊：「妳不是我的媽媽！我不要妳的蘋果！妳，妳要毒死我！」話還未說完，就跑開了。

她却沒有見過阿珠。她才四歲，還沒有上學，住在大婆家，她就不敢到那裏去看阿珠的。她只在大婆家附近走來走去，但沒一次見到阿珠出來玩。

張先生聽了後，搖搖頭，嘆嘆氣，然後拍拍她的肩頭，喃喃地：「可憐！可憐！」臉上露出欲哭的表情。

慈父似的，張先生對待她。她爸爸也是這樣的撫慰她，當她還小的時候，當她被左鄰右舍的孩子們欺負後，因她總是最遲鈍，最不知事。

「張先生，你就像我的爸爸。」她的瞳仁輕罩着一層朦朧的紗膜，使眼神顯得特別的溫柔，臉孔反射着光彩。「他是非常愛我的，我爸爸。我哭了，受了委曲，他就慈祥地注視着我，搖搖頭嘆氣，然後蹲在我身旁，把我抱入懷中。」

「不要哭，阿銀。」爸爸緊抱着她，下頷停息在她的頭髮上，輕輕的拍着她，拍着她，如催眠似的。她時常就在此種溫暖中、安全中入睡，夢着媽媽催眠曲中的鮮花。

「爸爸，你哭了。」有一次，她偶然張開眼，驚覺爸爸雙眼蓋着一層水膜。

爸爸搖一搖頭，強擠出一個微笑。「沒有，阿銀。」然後沉吟了一會兒，他會自言自語的呢喃：「妳是我的孩子，我有生一日，就不會讓人欺負妳。」隨後又是自動的拍着她。

她不明白，但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似煙霧迷濛着的夢，像隔着幾世的情景了。

「爸爸死了十多年了。」她最後幾乎哽咽地說。「而藥材店也沒有了。」她和母親哥哥三人困處在一間尾房中，靠媽媽替人洗衣過活，有一餐沒一餐。

張先生貪婪地凝視着她，凝視着她那圓圓的瓜子臉，觀骨因瘦削而突起，他轉而注視着她的胸前，誘人地上下起伏。他幾乎不能呼吸了，耳朵後紅得發燒，他想大力的擁抱住她，但終於壓制住，見她停竭下來，低頭在傷心地擦眼睛，他飛快地插口：「那麼，讓我做妳的爸爸吧！」他的聲音有點顫抖，彷彿塞在喉頭似的。她的體香，使他再也不能約制住自己了，一把把她拖入懷裏。

她又重溫那股久違了的溫暖，她又從那有力的擁抱中，找回那失去了的安全。她覺得心頭好過了如找到歸宿。她是墮在舊時的童夢中了。

「我的孩子，我的孩子……」是爸爸自言自語似的呢喃。她只看到自己躺在他的懷抱中，臉孔緊緊的貼着他的胸膛，聆聽「卜卜」的心跳。這景象逐漸擴大，擴大，而周圍却是一片灰濛。

而張先生輕輕的撫摸着她的頭髮，輕輕的，溫柔的，使她又如被催眠了一樣。她無所驚懼了。

「爸爸，爸爸……」她抽泣了。而一塊濕潤的東西却燒熱了她的耳根，使她睜開眼來。

張先生的雙眼發出狂光。

她吃了一驚。

張先生發覺了，露出一個父老慈祥的微笑，「我可憐的……」

她是受了很多的安慰。張先生確是一位好人，憐憫她，關心她，同情她，而張大姑却寬枉她勾搭他，而辭了她。

水滾了。她冲咖啡，切了羅地，從雪櫃裏取出了牛油。她又要開鍋煎荷包蛋了。

而她又投靠在阿常婆的舊亞答屋裏了，心裏覺得不好意思。阿常婆早晚都担着那兩籮木屐，到賣菜街去賣，也只換回鹹魚仔醬青過日子。婆孫兩人已够辛苦了，現在還加上她阿銀一口，更不够吃。雖然阿常婆時常都說！「阿銀，有什麼好意思不好意思的呢？我跟妳爸爸相識了十多年，有時買藥沒有錢，他還白白的送給我呢。我怎會這樣絕情？不是我誇口，我雖不能買得起魚魚肉肉，但一天我不餓飯，妳也不必愁空着肚子。噯呀，妳一個人，又能吃多少飯呢？嗜嗜，妳又不是白白的吃飯，我有妳在這兒帮頭帮尾，也是好的。」但她還是覺得過意不去。

難得張大姑寬宏大量，再接她回去做工。張大姑眞是前世修得的好人。糧銀雖然每月只有區區的三十五塊錢，却要煑飯，洗燙一家七口子的衣服，洗掃一間偌大的皇家屋，甚至打掃白衣觀音娘娘的神龕；但總比投靠別人來得好，況且自己一個人，有住有食，會花多少錢呢？

最少，她再不是孤單一個人，在一間古舊的四脚樓上，漆着黑麻油，亞答已殘破不堪，有風就跌下各種昆蟲來。孤另另的一間屋子，在郊野外，一邊是鐵船做過的沙地，還這兒那兒的留下一潭潭綠水，另一邊則是絲毛草，後面則是團團密密的熱帶森林。

而在這多見樹林，少見人跡的地方裏，在這孤另另的屋子中，她第一次經驗到被遺棄後的孤單，被吞噬進伸不見五指的黑夜中。她不知有多少恐怖的鬼怪躲藏在房子的角落裏，預備撲上前噬食她。她不知道多少青光閃閃的眼睛在房頂裏俯視她蹲縮在樓板上的身子。她不知道，她張開眼看不到東西，只有一塊沉重的，使人窒息的黑暗。耳邊傳來風在樹林裏的鬼號，夾着陣時响時停的蟲鳴聲。

她就這樣獨自一人地躺在空屋裏，一夜又過了一夜，不能相信，也不敢相信，因爲她不願設想這事實的後果。她自欺地只回想阿木叔的好處，在醫院時爲她做這做那，雖然她住的只是三號房，只有被護士和吉寧婆叱喝的份兒。他却爲她拿開水，切蘋果，雖然這不是他的工作。他對她的媽媽也很好，阿姨長阿姨短的，非常彬彬有禮。而媽媽就時常說：「阿木叔的人，眞是不錯。做醫院的工，一個月也有四五百塊錢，假如嫁到他，後半世也不愁穿不愁吃了。」媽媽的口氣帶着很重的羨慕的意味。

而當他向媽媽提起要娶她時，媽媽急不及待，一口就應允了，恨不得有這個好機會，把贍養她的負担推卸。

她本人沒有什麼反對，雖然阿木叔人比較老了，最少也大她十歲，但對她很不錯；何況，生爲一個女孩子，遲早都是要嫁的，她又遲遲嫁不出，害得媽媽乾操心。因此，她也無別所奢求了。

結婚後，阿木叔很少在家，有時一連幾天幾夜都沒回，害得連買菜錢都沒有。就是在家，他也很少有話，只是纏着她。而阿牛出生了。她才知道阿木叔有

了老婆，却沒有子女。大婆站在她的牀前，鼻子翹起，不屑跟她說話。但當大婆看着動手動脚地大哭的阿牛，却掩藏不住喜悅，三角眼中的一點光芒溜進阿木叔的眼睛，於是兩人會心的微笑。

大婆矮矮瘦瘦，身材如一塊板似的，但臉孔却塗上厚厚的一層白粉，把皺紋塡滑。她盛氣凌人，阿木叔簡直就像一隻溫馴的狗，聳着肩乖乖地立在她的身後。

這却使她阿銀意料不到的。平時阿木叔的態度是目空一切的，凡事都懂得的樣子。說話也是誇這誇那；她就被他這種態度折服，以爲一切都由他就不會有所差錯了。

「阿木，跟我一起回去。」好像是媽媽叫孩子似的。而阿木叔一聲不出的跟大婆去了，剩下她緊緊的抱着阿牛，在藥味很濃的氣氛中，還嗅出一種什麼。

以後阿珠也出世了，肚子也是一年又一年大一次，總是半途流產夭折了。之後，肚子可沒有訊息了，一年又一年。阿木叔纏得她更頻繁了，而且還迫她去醫院檢查，可是依然沒有消息。而阿木叔終於失去了耐心，很久很久都不回家了。

而他的朋友阿跛，却時不時手踏着兒童似的三輪車，從街塲老遠的來找她，把阿木叔的買菜錢交給她。可是他沒有卽刻就走，一跛一跛的跟着她，看着她洗衣，講三講四的。

阿跛一靠近她，就使她忙不迭的掩起鼻子：那股汗臭實在使人作嘔。他剪着陸軍裝的頭髮，滿臉滿手滿脚都是污穢，短衫短褲也骯髒的發臭。她惡心的就想一掃把就把他掃出去。但她不敢。他因患了小兒痳痹症而跛了變脚，生命殘廢了，竟做了「三星頭」，在卡爾登戲院賣黑市戲票，並且帶着一班流氓跟人家打架。他是不好惹的，於是她唯有借故去買菜而躲避了他。

可是，買菜回來後，阿跛仍然沒有走，正在津津有味地對着阿牛和阿珠，大談特談他的英雄事蹟。

「哼，我大叫一聲，一拳就打過去，打得那傢伙仆倒在地，好像吃屎似的。」他的頭興奮地歪在一邊，嘴角倒掛着。

見了她回來，他吩咐那兩個小鬼自己出去玩，就香膠糖似的粘着她，不離開她一步。洗菜時，那股汗臭就一味攻着她的鼻頭。雙手浸在水裏，她又不能掩鼻。她終於不能忍耐了，霍然轉身。

可是，他的雙手恰巧摸在她的胸前。

「阿跛，妳想怎樣？」她叱喝。

他不出聲，只拉高褲脚，雙眼炯炯發光，臉孔抽搐着。

她隨手拿起菜刀。

他愣了一愣，慌忙縮回去，到門邊時，他扭着嘴巴，嗤之以鼻：「哼，什麼了不起！阿木叔不要妳了，他讓了妳給我。……」

話還沒完，她已追上前去，他抱頭鼠了。

她擦了擦被火燻熱的臉，倒了水進鍋裏，取了那兩碟煎好的荷包蛋，拿到餐桌上。前廳的壁鐘敲了七

下，却已有了一隻蒼蠅在餐桌上悠閒地爬行，伸長吸管，在桌面上不知吸什麼。她眼明手快，用桌布把牠打扁。

阿木叔踏着脚車回家。他剛做完夜班，變眼因沒睡而佈滿血絲。臉孔灰青色的，很難看。

她驚喜交加，還沒說話，就受了他刮面的一記耳光，熱辣辣的。

「妳，妳……」他氣喘着，呼吸很難，臉都漲紅了。「妳不知羞恥，居然幹起偷漢子的勾當來了。妳，妳……」

他每罵一句，就停一停，吸口氣，很顯然的，他是非常非常的生氣了。

她慌了，不知所措。她心裏亂成一團。每想開口，她可沒話可說。她不知怎樣說。

「哈，作賊心虛了，沒話說了。」他臉露勝利的表情。「眞不要臉，連阿跛那樣的東西也要偷，簡直連禽獸也不如。……」

她急得哭了，她只能哭；她却找不到話說。

他依舊張着喉嚨大喊大罵，罵得性起，甚至動起手脚，拳打脚踢。

她乞憐地以含滿淚水的眸子望着他，嘴唇顫抖着，也僅拚出幾個沒有意思的聲音。阿牛阿珠被吵醒了，也只能陪着她哭，大喊爸爸媽媽。

經過長久長久的時間，阿木叔疲倦了，倒在櫈子上，變眼痴望着屋頂，却以眼尾來窺視她。記起什麼似的，他突然跳起，從褲袋取出兩張英文信，要她簽字。

她心亂如麻，全沒有了主意，見他來叫她簽名，以爲他已轉心回意，原諒了她；而爲了順從他，她就簽了名。最少她還懂得寫自己的名字。

簽了名後，她探詢似地望着他。他却合緊嘴巴，收了信，揚長而去了。

一天，她踏脚車到街場買菜回來，阿牛不見了，阿珠也不在屋裏。她在四周提高喉嚨喊他們的名字，「阿牛——。阿珠——。你們死到那裏去？還不回家——」可是，四野是空空的，反射着白光，諷刺她似的。

她忽然覺悟，可能阿木叔帶了他們出去玩。做了夜班後，他是有幾天休息的。而他又非常的疼愛這兩個小鬼，把他們視爲心肝，因爲他就只有這兩個後代而已。不過，夜來了，孩子們還沒有回來，阿木叔也沒有回來。她於是獨自一人睡在空屋裏。

第二天，她踏脚車到醫院，才知道阿木叔已被派到外埠去，到一個有她聽不懂的英文名的地方去，她於是又獨自一人睡在空屋裏，過了一夜又一夜。

「他那裏是要妳的！」那花白頭髮的財庫，從眼鏡片後端詳了她一會兒，毫無表情地說：「他只要妳的孩子。」他擦了擦眼鏡，眸子往上翹地說：「阿木叔他就時常對人說：嘿，有什麼要緊，我只是要她的孩子罷了！」

她剛想追問下去，却有病人來掛號。財庫逕自顧着埋頭塡寫，同時大聲的喊問那人，理都不理她。很

顯然的，他不願爲她費心思。

心裏是空的，當她從醫院裏出來。她不知想什麼，腦海中一片空空的，心裏只好像失去了什麼。她看看那雨雲滿佈的天空，看看那來來往往的求病的人，都不能找到答案。她唯有不相信那老財庫的話，應該還有一線希望呢！她想。

睜眼看不到東西，只有一團黑暗。她不能不相信了。今早屋主催她搬，他說阿木叔已經通知他，再不要這間屋子了。阿木叔不願每月白白的花二十五塊錢，而屋主也要這二十五元來吃飯的。

她眞正的孤零零一個人了，沒有了老公，沒有了孩子，獨自躺在空屋裏，在這最後的一晚。她哭，但並不能消解那心中的一團苦悶，那一團不知所措的苦悶和恐慌。她沒有人可投靠了，媽媽也已經去了星加坡，投靠哥哥去了。

那一夜長得很，好像沒有盡尾的。而夜捕攫了她，緊緊的攫着她，沒有一刻放鬆。而她不能呼吸了，而她要死了。夜却盡了，那白天也跟夜差不多。

可是，當她從洗衣盆下面望出去時，那灰濛的山頂却露出火紅的萬丈光芒，閃耀着，如同由老花眼去觀看，光芒發毛地開花。山脈依然是灰濛的，層次不分，像一塊灰紙貼在天邊，連那個天還沒有分出顏色來。

火紅的陽光刺盲了她的眼睛，她却沒有閃眨。她想，她的處境是不錯的了。她雖然沒有了老公，沒有了孩子，母親也在天之外，呼援不到，但她如今再不寂寞了。她是處身在好人之中，被當爲家中的一員。張先生關心她，而張大姑也憐憫她，愛護她，再沒有給她太重的工作做。張大姑是從報紙上讀到的，把傢俬的擺設換來換去，生活就不會枯燥。而她阿銀就搬得氣喘，腰骨背骨酸痛，而夜裏却睡不着。但現在可不同了，搬動傢俬起先是由孩子們來搬，最近却沒有搬動的意思了。她想帮手，張大姑却阻止她，怕她扭了身子。

她該滿足的了，張先生兩公婆關心她到無微不至，而且還爲她的肚子操心。而今，月經居然來了。俯在洗手盆上，肚子還有點不舒服呢！

張先生兩公婆應該快慰了，她就想即刻告訴他倆，當他們都醒來了。她取了烤好的麵包進去，望着大口塞着荷包蛋的張大姑，就想開口了。可是，桌旁還圍着那五個男孩子，大吵大鬧的在爭吃。她不好意思開口，在孩子們面前也不該提起這樣的事。於是她忍耐着。

「阿銀！」張大姑却開口了。「我不知說了多少次，羅地是要烤的，妳却沒記性到死。」

她只「唔」了一聲，看看張先生。他正在埋頭看報紙。

「張先生，羅地烤好了。」

他放下報紙，一時還不知身在何處似的，自言自語：「人對人，怎會這樣殘忍呢？」

沒有人答他。於是，他的話失落在清晨的空氣中了。

阿銀記起早上拿來生火的報紙，記起那圖片，記起她那一閃即逝的思想。但那種事只發生在報紙上，在一個全沒有關係的地方裏。

現在天氣是多晴朗呵，當她掛出衣服去晒。她全身都是暖和和的。

「阿銀，阿銀。」張大姑在喊。「還不收拾好杯碟，還等幾時？」

孩子們已去上學了，只剩下張大姑插手在腰，站在餐桌旁，瞇着雙眼；只剩下張先生，又埋頭在報紙裏。

「張大姑，」收拾着杯碟狼藉的桌面時，她忍不住了，興奮地說：「月經昨夜來了。」滿臉喜悅，如等着被讚賞的學生似的。

「嗄。什麼？」張大姑的雙眼睜得更大了，臉露狐疑，不敢相信。張先生也霍然放下報紙，詫異地注視着她。

她有點感到意外，有點莫明。她只有顫聲地重複一次，她似乎犯了不可恕的罪，似乎月經不應該來似的。

失望的表情在張大姑的臉上閃一閃，隨後整張臉沉了下來。幾次想開口，却沒有聲音出來。面上的肌肉跳了一跳，難看得很。

還是張先生先開口：「這是一個好消息。」語音平平的，毫無表情的。

「死鬼，好消息！什麼好消息？」張大姑轉頭向着她。「明明是這個鬼騙人。怎會有了身孕三個月，忽然又沒有了呢？」她氣急敗壞，氣得團團轉，幾乎不能繼續說下去。她大力的呼吸，肉團顫跳着。

張先生趁勢靜悄悄的跑開。

張大姑轉而埋怨道：「哼，沒心肝，騙得我好心的收留她，還願意收留她那肚裏的雜種，希望是個女孩，也好讓我使喚，帮帮我打理白衣娘娘的神龕。而她，她這死鬼，却一直瞞着我。……」她就這樣的一直投訴下去，好像有一個第三者在場。

「沒，沒有，我沒有……。」她阿銀如打破了一件無價的寶貝，有口難辯。

張大姑沒有理她，逕自吵聒。最後狠狠的操步回房，大力的關上房門。隨即又開門出來，狠狠的塞一團鈔票入阿銀的手。

「我不能要妳了，妳去吧。我是拜神的，我不能讓妳弄骯髒我的神龕。」

提着舊皮箱，從皇家屋出來，她阿銀被淋浴在一片强烈的陽光中。在那白白的光線下，她看清楚了屋前的鮮花，看清楚了遮蔭樹，看清楚了那條長長的柏路。一切都明晰地顯露在陽光下，赤裸裸地。

徐訏新著：

時與光（長篇小說）

總代理：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投影

■周喚■

投影於一個微塵的島上
神馳的虹彩塗我以不協調的黑

長長的建築物密密擠在一起
打樁和街車忙於奏爵士樂
四方城的秘密會議如雀如鴉，攆走時間
巴士不載人了，許多赴約者
常把龍鍾的老太婆踏在脚下
而龍年與水無關，許多人
爲一滴水排長龍於島外

小娘兒們的旗袍又開得很高
如蛇的大腿們仍嫌不够現代
而飢渴的嘴唇嚷着要人吻
貞操牌早就不用掛了

大佛前的冬依然削骨
妳啊！快做媽媽啦，小娘子
水手們的衣角並不屬於妳丈夫的

許多教堂的鐘鼓响得很遲
穿白袍的牧師們已溺死在金屬的熔爐裡了
廊外。教徒們正展示高貴
且讓乞丐們去祈禱，在肚裡劃十字
孩子們沒有人管啦

在死屍與棺材間學痛哭
喇叭手分不清樂譜的音符
結婚和送葬的聲音是一樣地响

避風港上的漁歌常手不唱
（並不屬於天堂的！）
野穴也不再是獸類獨佔的了，許多人
拱着背，與骨灰罅共宿
（防虐畜會並不抗議！）

霓虹光管下，夜是不存在的
是打烊時分了，酒店才開始呢
水手們躺在裸女的腿上
痛飲船長的吆喝，一海的鹹
不再回到冷冷的吊床上去了

龍年的故事到處新鮮
道士們在白粉裡吞雲吐霧話追龍
賽馬賽是屬於賭輪盤的
許多人常在馬場給冷馬撞死

熱帶風暴愛鞭打夜闌的光彩
但刼後的危樓猶貼上招租啓事
投影於一個微塵的島上
神馳的虹彩塗我以不協調的黑、

東革·華蘭的詩

馬卒

馬來新詩的發展過程還短，至今不過三十多年；它在馬來文壇上正如剛剛學會說話的嬰兒。儘管如此，馬來新詩的發展還稱得上迅速、蓬勃和健壯，而且逐漸走向取代馬來舊體詩的道路。

在近代馬來文壇上，東革·華蘭是一個出色的詩人，一個比較親近現實的詩人。他的新詩比短篇小說、論文或劇本都寫得好。當地馬來社會對他的新詩有很高的評價，即使當地非馬來社會的讀者，對他的新詩也有良好的反應。目前，除了抒情詩人瑪蘇里·S·N·（Masuri S.N.）之外，東革·華蘭正是馬來新詩壇一顆燦爛的星星。

東革·華蘭寫新詩的日子已不算短，前後約有二十年光景。他寫得最勤最好的時期，大概是從一九四九到一九六〇年間。自從一九六〇年以後，他就漸漸地把筆尖移向小說、劇本與論述等方面，詩作在量與質方面却令人有今非昔比的感覺，這可能和他生活環境的變遷有其關係。

關于東革·華蘭的生平，於五月號本刊已簡略介紹過了。這一期，我接着譯介他的六首新詩。這裏所選譯的六首新詩，我以爲多少可以反映東革·華蘭致力於新詩創作那段時期的創作態度和精神。從這幾首新詩裏，我們似乎可以看到他悲哀時的神情，聽到他憤慨時的吼聲。他——看得見現實中不平的一面，而且能够使用他的筆尖，把那些不平的事實在他心湖中掀起的波濤，坦然地刻劃在他的詩箋上。

奴隸的靈魂（Jiwa Hamba）

片刻的寂靜中沉思
空虛的心靈一無所有
活着老是受人擺弄
惟吶喊的聲音衝上雲霄。

輪子不停轉，時間不停飛馳
世上的生活形形又色色
只要還抱着奴隸的靈魂過日子
永世都要被人奴役。

假如生活需要自由
憑嘴巴是起不了作用
要一心跨步向前
把奴隸的靈魂拋到九霄雲外。

回想起一句話
一個年輕人的說話
在滿刺加王城的廢墟上
讓我們豎起自由靈魂的旗幟。

（Utusan Zaman—1949.）

漁人（Nelayan）

波浪在海濱碰了頭
風在呼呼地哼着新曲

海洋中的礁石聳立水面
儼若大海中的不倒翁。

在大清早的漁村裏
漁舟的槳兒傳來陣陣歌聲
撥動了藍色的水面
彈奏悲切悽凄的旋律。

儘管肉體投向大海
單憑小小一葉扁舟
儘管苦難從不鬆弛絲毫
生活煎熬得呻吟哀號。

把香餌掛上釣鈎
往茫茫的大海求生
誰知什麼時候漁人能如願
在生活中享有安寧與富貴？

（Mastika—1951.）

平凡的事（Perkara Biasa）

昨日我見到孩子們行行又企企
有汽車風馳電掣而過
接着一個孩子撲倒在地
响起了一陣宏亮的鈴聲。

許多人圍攏前去——許多

大家眼巴巴地瞧和擺擺腦袋
然後一個一個地走開了。
聽不到母親的哭聲
汽車繼續風馳而過
繼續不斷地——呼呼而過
到如今還在呼呼地响。
遭汽車撞倒是平凡事
到處行乞的孩子
全身都有缺陷——軀體殘廢
他的死也不過是平凡事。
要問東問西幹什麼？
不是我們的孩子——不是我們的親人——
不是我們的相識。
撞傷撞死都是平凡事
無論在什麼地方都會發生
發生在到處行乞的孩子身上。
汽車還在呼呼地飛馳
無車階級却爲它如癡如狂。

（Mastika—1954.）

母親的墳地去來（Ke Makam Bunda）

我們前往母親的墳地
陽光普照的早晨顯得一片沉寂
素馨花的香味芬芳撲鼻
代表母親迎接她的子女

我們直立在寂靜的墳前
茅草已經長得高高
兩片東歪西斜的碑墓
不過是墳上的木塊

我們從記憶中看見
母親的眼睛充溢慈祥
如今她已經熟睡
雙手僵硬地擱在胸膛

母親那蒼白的雙唇
往日曾吻過我的前額
到如今我還體味到她的愛
雖然遠遠隔着一層黃土

我們豎立起石碑
再也沒有叢生的茅草
我們爲她禱告
還把香水洒滿墳上

素馨花含笑給我們送行

留下了孤寂的墳墓
母親在黃泉底下安息吧
渺小的人類終要回到上帝跟前

我們的孝心就是如此
遠不比母親養育的恩情
母親的愛無際無邊
是聖潔的頂峯，是人類的尊嚴。

（Mastika—1955.）

勞　資（Buroh—Majikan）

怒火在緊張的氣氛燃燒
已經付出的是許多——血汗和骨肉
可是從沒有相稱的酬報
於是掀起了令人顫抖的風暴：
「我們即刻罷工
直到資方公平看待
我們的血汗和骨肉。」

人們爲苛刻的作爲起而反對
人們爲被奪去的權利起而追討
工人却爲不平的待遇起而罷工。

假如肚皮鬧飢荒
所有的人都顧不了斯文。
假如有殘酷存在
所有的人都會合力抗爭。

（Utusan Zaman—1955.）

沒有豎起的紀念碑（Tugu Yang Tak Dibangunkan）

時刻到來，壯士們一個個地倒下去
可是鬥爭沒有就這麼停止
他們用血和淚書寫史詩
他們的生活掉入痛苦的深淵
（他們的子女帶哭行乞
他們的妻子揩淚泣訴）

一座沒有被豎起的紀念碑
給與他們兄弟般的敬禮
這首詩也是爲了獻給他們而下筆！

（Utusan Zaman—1958.）

請訂閱本刊

半年：三元。全年：五元七角。

（星馬郵寄費包括在內）

是那慾望

張寒■■

一

繞着湖堤都是釣魚人。牛也成卻獨自坐在湖堤的一角，彷彿坐蒲團的和尚，盤着雙脚，時不時無意識的抓着三個月不曾剪的頭髮，半閉着眼睛在想：「丁丁那孩子該怎樣處理？」

二

牛也成第一次走向這湖來，事實上，也不是來釣魚；他根本沒有這份雅興。他是看了中國報一則新聞報導才來的，那新聞報導着有人浮屍在這湖中。他就對自己說：「牛也成啊！你今年廿五歲，也總算活了四分之一的年紀，不如投湖討個乾淨罷！」

就是動了這麼個見不得人的念頭，才會和這湖攀上交情。在車站，花了二角半錢買個奶油麵包，吃得會打呃了才上車。人要死，也應該把陽間的事先弄個清楚，總不能癟着肚子，一到陰間就向閻王討吃。

車子像負重太多的老牛，一搖一喘的駛離市區。車廂裏擠踞着使人倒胃的人氣。牛也成隨意的掃一眼車上的人，都是那麼冷冰冰的，彷彿結了寃家。在左前方四十五度角，卻有一個紅衣女郎，穿着任誰也想多看一眼的紅衣紅褲。從腋下望進去，隱約的可以看見雪白的乳罩貼緊在凸成了字型的胸前，這使牛也成看第一眼時很順眼，看第二眼時很舒服，看第三眼時很新鮮和刺激。把視錢盯死在這地帶，像蜜蜂守着帶露的鮮花；慢慢的竟有一股慾望從心中升起，最後凝成一團，像石頭擱在那兒，久久不散。渾身熱騰騰的，血液往腦裏衝，渾身都覺得不對勁了。當然，只要有錢，就可以追求她，不只追求她，還可以整個佔有她。二十五歲，該發育的都發育健全，卻沒有正正當當也沒有偷偷摸摸的碰過女人，眞是鯉魚上樹，任誰也不信。可是誰叫自己那麼窩囊廢？誰叫自己沒一叠一叠的鈔票？誰叫自己是被遺棄的孤兒？又誰叫自己失業這麼久！肚子却餓扁了，要在棺材店裏找一份工作都找不到，還配在女人身上動腦筋？

「請問老闆在嗎？」

「你貴姓大名？」

「牛也成。」

「我就是老闆，請坐！要買棺材是嗎？我這兒貨色俱全，價錢公道，而且包送上門，包葬落土。」

「不，我是看了報紙來應徵的。」

「唔……你能把樹桐劈成棺形嗎？」

「不能！」

「能修棺刨棺嗎？」

「甚麼？」

「用利斧修棺，再刨光滑。」

「不會。」

「畫花鳥？」

「我不是畫家。」

「棺材有了裂縫，便要補棺，方法是在裂縫上畫些花鳥，不能嗎？」

「不能？」

「你能甚麼？」

「我能……粗工，凡是用力的粗工都願意做。譬如說，抬棺材上棺車，落靈柩下墓穴，而且不在乎薪水。」

「這些都是老頭子幹的事，目前，也嫌人手過多了。」

如果有一張劍橋文憑之類的，找工作也比較容易。這也不能怪二嬸，她憑那香煙攤子養活我，供我唸

到小學五年級也就不容易。據說當初自己在垃圾桶旁被她檢回來時，就只有一絲要斷不斷的氣，要不是二嬸，誰會理會我？至少她就比爸媽偉大，爸媽一定是對狗男女，不負責任的王八蛋，才會把我遺棄，可惜像二嬸這種應該被人當觀音拜的人也會生病，而且死時像枯了的竹竿，上天有眼嗎？

轉入筆直平坦的大道後，車子不再喘氣吐煙，速度加快，也沒多大的搖動。牛也成仍然望着紅衣女郎編夢，把她由頭研究到右脚跟，又由右脚跟研究到頭，甚至右手腕有一粒紅痣也沒放過，就差她的左脚藏在座位下。

她的皮膚一定滑嫩，手也必定細軟細軟，要是在我投湖前讓我摸摸觸觸，相信跳進水裏也會感到比較舒服。

一個大拐彎後，便有一個大湖在陽光下閃動着水銀樣的光，牛也成趕緊揪鈴，已經過了湖邊的車亭，司機嘀咕了幾句，才把車煞住。牛也成像猴子般跳下車。

背後有細碎的聲音，回頭一看，竟是那紅衣女郎。他看她時，她也看他。然後，他看她挺着格外使人遐想的胸部，轉身進入一間綠瓦的洋樓。

他突然覺得陽光有點故意搗蛋，有點豈有此理，晒得他這裏那裏都癢兮兮的，他只好加速脚步向着湖的方向走去。蟒蛇樣的湖堤上，散步着十來個人，在陽光的蒸晒下，臉上彷彿抹了一層發亮的油。

這不是自殺的時間，如果跳下湖，一定會被他們救起，他們既然有時間釣魚，當然有時間救人。

「加勒比亞！」一個皮膚晒成古銅色的馬來人，一邊喊一邊把手掌大的加勒比亞——非洲魚——釣上來。

「只要加一小撮鹽，足够我一餐的菜！」牛也成想着，便走過去。馬來人和他打招呼，和他搭訕，還問他要釣魚嗎？他想，既然這不是投湖時間，何妨先釣釣魚打發時間？便向馬來人要了一枚釣，十尺長的綫，幾塊麵包，再找一根竹竿，檢着蔭涼的湖堤坐下，垂釣水中。

那投湖的人定是在晚上這段時間。就不知道湖水是冷是熱？有多深呢？多久能斷氣？如果灌了一肚子水還不死，那一定比失業的滋味還難受。

「加勒比亞！」牛也成抽上釣竿，竟然釣上一條五寸多的魚。

「最好有一百碼的十二磅五彩綫，一枝三節式的浮木釣竿，數十枚號碼不同的釣，再買一個還冒熱氣的新鮮麵包做餌，晚上就改用蝦子，只要陰謀且巧妙的鈎在釣上，便可以拋到有魚吐水泡的湖心，等待一些命運乖戾的魚兒上鈎……」

當那新認識的馬來人對他說釣魚經時，他就想，如果有錢買這些東西，我就不會來這裏了。馬來同胞啊！我是來自殺的啊！你以爲我有這份閒情嗎？

「管他甚麼三節浮木釣竿，垂下了餌，便有希望了。」他重把釣投入湖中。

湖水盪起小小的漣漪，加勒比亞靈出背脊，擺着

尾，吐納着水泡。

三

剛才同車的紅衣女郎眞美！

應該是三年前吧，脚上生瘡，進中央醫院。人很多，醫生像蜜蜂般忙來忙去。等了三小時，來了，望了瘡一眼。不要緊，只是發炎，消毒後敷點藥就好了。醫生的臉像尊石像，沒有變化。也許我身上有臭氣，他才不會笑。敷藥的女護士擺着有曲綫的身裁來了。白白的衣服，白白的鞋子，白白的帽兒，配上那白裏透紅的臉。替我消毒，我覺得有些痛，像螞蟻咬。她問我痛嗎？我搖搖頭。她問時嘴角略往上翹，似笑非笑，一雙眼睛呢，黑白分明，精靈極了，我這就忘了痛。我希望她慢慢消毒。我隱約的嗅到她身上有一股香味，令人感到輕飄飄，也特別精神。她一定是塗了香水，什麼牌子就不知道，這有什麼關係？照我看，她塗什麼香水都是香的。當她替我敷藥時，不知爲什麼，我的眼睛竟時不時的斜看她微微凸起的胸部。她沒有發覺，不然準會罵我色鬼。她交給我一包藥，說：「祝你早日復原！」

我說聲謝謝，心裏想，妳這樣美，又這樣好心腸，我剛才偷看妳凸起的胸部實在該死，天知道！我不是故意要看的，我不知道爲甚麼會看到那上面去。不過，如果我有錢，我一定想法娶妳！可惜，藥沒用完瘡就好了，以後，一直沒去過，也沒再見過她。

說實在，剛才那紅衣女郎也和她一樣美。

可是，紅衣女郎怎會喜歡我？

噯！如果我有錢，就有希望，我可以用錢買愛情，可以買紅衣女郎的心！

可是，去那裏找錢呢？

噯！

「加勒比亞！」牛也成把釣竿往後一抽，又釣上一條。

那馬來同胞的話不錯，只要陰謀且巧妙的垂下餌，便有命運乖戾的魚兒上鈎。一向，我只想走正路，憑勞力做粗工，實在比豬還笨，難怪連棺材店都不要我。投湖能解決事情嗎？傻子！……

現在，我不要投湖了。

我要陰謀！

我要巧妙！

我要陰謀且巧妙的垂餌！

把良心丟進垃圾桶裏，把釣藏在餌的後面！

我要釣魚！我要用最少的餌釣最大的魚！

做賊嗎？不會翻牆爬壁，不行！

搶銀行？機關重重，還有拿槍桿的管門，不行！

做人家姨太太的小白臉，我這骨頭把皮撐起來的人，行嗎？

綁票？被逮住要判死罪。可是，可是啊，就只那麼一次已够半輩子吃用。只要綁一個人，眞是用最少的餌釣最大的魚。可是，可是啊，沒有傢伙，沒有同黨，有錢人坐在冷氣汽車裏，眞他媽的要動一根毛也

不容易，更不用說綁他了。

對了，爲甚麼不綁小孩？爲甚麼不綁有錢人的小孩？投湖？綁小孩？……綁小孩？投湖？……綁小孩！綁有錢人的小孩！……綁——有——錢——人——的——小——孩！

四

牛也成到毛氏留產院踏踏實實的研究一番。

回到亞答板屋，向那聾了耳朵、死了三次又翻生的阿滴婆要碗剛出爐的稀粥，便唏哩嘩啦的往肚裏灌。他和阿滴婆在這間三年前就該重修的屋子住了六年，不過，這已是很多年前的事：那時和阿滴婆老相好的二嬸還沒有死，二嬸死後，牛也成就像孤魂野鬼，行住不定，到心裏覺得有那麼點需要時，又蕩回這裏落脚。阿滴婆有個兒子在槟城，娶了個愛穿低胸衣、專趕明星髮型的媳婦，當然沒把三寸小脚的阿滴婆擱在眼裏，更做夢也沒想回來倒茶送水。倒是做兒子的有點孝心，總會按月寄三幾十塊回來，阿滴婆就憑這錢買米買鹽，有時也會大出手的買四角錢豬肉蒸冬菜來享受。

灌完稀粥，渾身熱呼呼，兩隻永遠像沒睡够的眼睛也睜大一綫。牛也成從爛布堆中找出一支三寸長的鈍鉛筆，一腦專心的擬他的綁票計劃：

一、宗旨：爲了不甘失業的痛苦，爲了有機會娶一個像紅衣女郎或醫院護士一樣美的女人做老婆，也爲了不願投湖而使馬來西亞損失一個擁有藍色身份證的一等公民。

二、理想的對象：剛出世三天的小孩，編號：丁丁。

毛氏留產所分前後座，前座是產房兼母嬰們的睡房。後座是一個有十張小牀的大房，凡剛出世的嬰孩都編了號擱在這房裏，由一個護士餵奶兼照顧。離這房不遠是一道後門，日夜開着，可以由這兒溜走。剛才向詢問處的人繞圈子，繞出丁丁的母嬰是由一個駕馬賽地的肥男人送院，那男人就是不久前報章登載捐了一萬元給慈善機關的斯壽新。

三、理想的贖金：十萬。

有了十萬，還怕娶不到美麗的仙女？

四、藏肉票地點：這間亞答板屋。

附近是膠園，很少住家，阿滴婆耳聾，聽不見小孩的哭聲，最穩當不過。

五：動手時間：今晚。

夜晚比較容易掩飾，而那一帶的人也較少。

六：希望：上天保佑，一人出去兩人回。

五

丁丁，首先得感謝你的友善和合作。你知道嗎？當我趁着護士去小房間冲奶，把你由編號丁丁的小帆布牀抱起時，一顆心着實緊張到沒地好擱，如果當時有人說，吃齋三年可以消災，我也會馬上點頭。你想，只要你張大沒牙的嘴巴，哇一聲，我的全盤計劃就會失敗，說不定還有瑯璫上鋃的危險。感謝你，溫馴

得像還沒開眼的小貓，睡得呼呼吐氣，使我像抱洋娃娃般不費勁。

讓你睡這硬板牀，給本虱咬是萬不得已。實際上我連這硬板牀也沒有，這是阿滴婆的兒子婚前睡的。在我，有這牀睡已是菩薩有靈——當然不能是說祖上積德，我那狗男女的爸媽必然不會積甚麼德的——這就是我爲甚麼要綁架你的原因。

如果你爸不是把鈔票看得比生命重要，只要他拔一根毛，就够我這單身漢一輩子吃用。這些年來，我住不定，吃不甘，袋子裝風的時候多過裝錢，而算命先生一口咬定我頭髮裏有一粒拇指大的紅痣是「禾桿蓋珍珠」，必定大富大貴。眞是放他媽的狗屁。更糟糕的是像我這年紀，心中總有那麼股莫名其妙的慾望。當慾望升起時，便像幾十隻健壯的馬兒在奔跑，各篤篤各篤篤，坐不是，站也不是。有時想打人，有時想大叫，有時想放火燒世界，有時想找個女人，有時又想自殺。這次綁你，却是頭一遭打的主意。

你是無辜的，丁丁，就像釣魚時用的餌一樣無辜。而你也可愛得像池塘裏的小蝦，有一雙令人喜愛的眼睛。那小蝦的眼睛是紅的，釣夜魚的人總愛把牠們撈起來，裝在牛奶瓶裏，然後一隻又一隻的鈎在釣上，垂入湖中。夜裏，小蝦的眼睛發着紅光，引誘着塘色魚上鈎。但是，有些鬍子長長的塘色魚，往往經驗老到，根本就不光顧這些釣綫下的撈什子。如果運氣好，一晚上可以釣三幾斤，那教我釣魚的馬來同胞就有過這好運。如果碰上霉星，就空蕩蕩的白費心機，要是露水不留情，還說不定和醫院攀上交情。

不必怕，我不會把你的耳朵割下來作爲要脅。丁丁，我只要你在這兒寂寞三幾天，當然也不會故意虐待你了。你千萬不必怕，也希望你不要虐待自己。在這幾天中，針眼大的意外，都會粉碎我的全盤計劃，我不得不像老鼠走過貓的身邊，多哼一聲都要考慮。你千萬不要大大聲哭，那不但使人心煩，也有送我去見閻王的危險。

丁丁，你是好人，我也是好人，而我這好人所以會綁架你這好人，也只因爲你是有錢人的兒子。詢問處的人告訴我，你爸是用馬賽地大汽車載你媽入院。你未見世界，就先有機會享受大汽車，這是你的福氣大。我活了二十五年，屁股就沒在那種大汽車上貼過一秒鐘。

你說我愚蠢？我肚裏也裝了點墨水，也曾沒日沒夜的自修過一陣子，就差沒正式的資格。這次，要不是連棺材店也不用我，我就不會去投湖，不會遇見那紅衣女郎和馬來同胞，更不會幹這傷腦筋的事。

你睡了是嗎？睡吧，閉上你的眼睛，不要看着我，我做的這一切，原是不能讓人看見的。

六

「斯壽新先生：

令郎編號丁丁，因毛氏留產院護士之照顧不周，已代爲妥善撫育，勿勞焦慮。

年來百物騰漲，而令郎年幼食夕，且貴爲富

家人，不能不有豐富之維他命，是以直至目前爲止，所耗已達馬幣十萬。

區區欵項，深信於大慈善家乃九牛一毛，諒無拒付之理。

本月十三日星期五，煩請將大額現鈔以紙包妥，於上午九時卅分親自送至東姑亭內（該亭位于國家室內體育館右側），令郎將於同日上午十一時奉還。

仝人等皆不喜警察，亦不願此信落入他人手中，請切記此點，則仝人等將保証令郎頭髮不損一根。

千金易得，愛子難求。末世之人，最重信義。希大慈善家三思斯言。

七十三行拜啓」

牛也成把這半文言的勒索信封入最後一個有水漬的發黃信封中，心裏老打轉着信去錢來四個字。

這時，躺在硬板上的丁丁竟哇哇大哭，哭得連眼珠都看不見。牛也成這可亂了手脚，不知道該用什麼來餵這小把戲。

鑽進厨房，搜了半天，搜出一小罐贈品牛奶，謝天謝地，趕快開了罐，用冷開水冲半碗。

丁丁！連奶瓶都沒有，我這就用大湯匙餵你，吃吧，爲什麼緊閉着嘴？我餓時，檢着麵包屑就往嘴裏送，偷掘來的生薯薯也往嘴裏吞。如果你硬要奶瓶，你就只有餓肚子了。

也是奇怪的事。丁丁，我到公共電話亭查到你家的電話，接通了，我用左手揑着鼻子，低沉着聲音說：

「這兒是斯家嗎？」

接電話的是女人，問我找誰。

「斯壽新先生。」

「等一等！」那女人用沙啞的聲音回答。

我心卜卜的跳着。半分鐘後，卡啦一聲，有人拿起電話筒說：「我是斯壽新，你是那一位？」

「打擾你了！我是七十三行的代表，要和你談談關于綁票的事！」我有點抖，忙嚥了一口唾液。

「綁票？」斯壽新的聲音。

「什麼綁票？」剛才那女人的聲音。

「我們七十三行因爲手頭緊，綁了您太太在毛氏留產院生下三天的兒子。」

「你綁了我的兒子？……廢話！」

「是綁匪打來的嗎？綁了誰的兒子？」又是那女人詢問的聲音。

「大概是神經病的人打來開玩笑的。」斯壽新這話顯然是對那女人說的，說完就重重的蓋上電話。

丁丁，如果你爸不把電話掛斷，可能我們的談判已經成功，而我也就早把你送回家。你爸這樣做，只有使你受苦。你就勉强喝幾口奶吧，我等會還要去寄封討贖金的信，你最少也要在這硬板牀上捱三天才能回家。

你怎能一口都不吃？你這樣做，對你對我都不利。乖乖，喝一口吧，我沒在奶裏加毒藥，我不會害你的。實際上，你這麼小手小脚，一雙瞇着的三角眼睛

八成像我，也頂逗人喜愛。我把你當餌，本來就有些不該，幸好只作誘餌，不必犧牲。

對了，不要哭，一哭起來就使人心煩，而我這失業漢，就討厭看人流眼淚，你千萬不好惹我生氣啊！

七

十三號星期五。

丁丁，今天該是我們相處的最後一天，九點時我要出去一趟。我相信你爸不會吝嗇十萬元贖金。那天你爸在電話中否認有你這兒子，現在我已知道原因，那是怕電話被警方截聽，如果答應了贖金，我又被補，你爸和我都成了罪犯，由此可見他是一個做事謹慎的人。

這些日子來，我雖沒有打你罵你，讓你蒙受肉體上的痛苦；但是，卻沒讓你吃得好，住得暖，也等于虐待你。為這一點，我感到很不安。我是一個被遺棄的人，也是失業記錄最高的人，我知道空着肚子的味道不好受。我灌牛奶，你始終只吃那麼一點，又是為什麼？是仇恨我？還是恐懼我？其實，我早就告訴你，我是好人。看你這苦慘的面容，我的心也會難過；而你這一雙眼睛，為什麼似開又似閉？在這緊要關頭，你千萬不能有三長兩短，萬一我領了贖金回來，你閉上眼睛，我就無法實現諾言，把你送回去，而且這一來，我的良心也會感到不安。

靜靜的睡吧，可不要永遠閉着眼睛。

八

……一陣撥啦撥啦的水聲把坐在湖堤上的牛也成撥醒。是一個年輕人在撈有紅眼睛的小蝦，迅速的一插一提，濕淋淋的筲箕裏總有幾隻彷彿跳舞的小蝦。

「不幸的餌啊！」牛也成嘆了一口氣。

夕陽把湖染得通紅，整個湖像一個大血盆，靜默的對着向晚的天空。

「不幸的餌啊！」牛也成把盤着的雙脚伸開來：「我該怎樣處理那不幸的餌？」

他爸竟那麼絕情。他是人嗎？寧願愛十萬塊錢，他簡直是禽獸，是屬於梟鳥的東西。今早九點到了東姑亭，又坐又站的等到十二點，竟沒半個影子。打電話去，正是她接。我說你難道不怕撕票？這禽獸竟回答說你敢撕就撕吧！

天下竟有這樣混蛋的爸爸？慢慢一想，有的，我那龜孫爸爸要不是那麼獸心，二嬸怎能在垃圾桶傍檢到我？據說我沒有出生紙，二嬸到警察局領時還受了一番問話，最後讓我跟了她那骨頭都收進甕裏的丈夫的姓。

丁丁還不是和我一樣的命，為何不也編一套謊話去代他領張報生紙？萬一被斯壽新查到，就說在垃圾桶邊檢到。如果沒人追查，就先交給阿滴婆看管。前天，當阿滴婆進我房發現丁丁時，我不是騙他丁丁是一個新認識的朋友寄養幾天的嗎？現在就說那朋友送給我好了。然後，自己再去找份工作，棺材店不要我，倒糞總有人要吧？

想到丁丁那雙似開又閉的眼睛，我深怕有什麼事

事發生，便由電話亭飛奔回家。但是，遲了，丁丁的眼睛，已經緊緊的閉上，身體像雪藏過的魚，硬崩崩的。

「這是我一手造的孽，是我一手謀殺了丁丁。現在……現在我只有把他的屍首沉在這湖中了。爲什麼我要殺他？爲什麼？爲甚麼啊！……」

夕陽西沉。

遠處，路燈亮了。

這裏，卻黑茫茫。

一陣風掠過，雜草像傳說中的鬼出現時一樣淒厲的叫着。

這湖，像一個大坑，等待着一些東西下葬。

九

管湖的工人撈起一具小孩的屍體時，便把他擱在湖邊。不到五分鐘工夫，便圍攏了一大羣人，有的指着屍體，活像演戲，有的一張嘴沒合過，像發表競選演說。

突然，人叢中有人驚叫道：「看哪！那邊草叢中也像有浮屍！」

管湖的工人又撈起一具屍體，是一具年輕人的屍體。

圍看的人像螞蟻發現了糖，越聚越多。

一個駕馬賽地汽車的中年人，以熟練的工夫，把車停在湖邊樹蔭下，挺着一肚子的脂肪，昂着五十歲以後的人才有的禿頭，擠入人叢中。

當他看到年輕人的屍體時，臉上還是很平靜；可是一看到小孩的屍體，便有一陣輕微的震動。接着，他吐一口氣，臉上堆出笑容。

「七十三年這次可綁錯了對象，難怪他們要撕票。」這中年人暗哼一聲，心想：「他們以爲我斯壽新會拿出十萬塊贖回這兒子，未免太妙想天開了！」

「這兩個人爲甚同時死？」一個旁觀者竟問斯壽新：「而且小的那麼小。」

斯壽新搖搖頭，裝着這事和他沒有一絲的關連。他心裏又想：「七十三行太鹵莽，至少應該打聽清楚才下手啊！千里紅又不是我的太太，她只是一個舞女。我們一時按捺不住那股慾望，糊里糊塗的做了那事。她肚裏有了這團肉，我一直就設法要她打掉，後來她同意了，可是吃了黃梨汁滲白蘭地，不生效，讓醫生打了六針，還不下來。醫生說千里紅身體壯，沒法落這團肉。於是藏頭藏尾的捱了十個月，送她進院時也牽腸掛肚，怕給家裏的太太發覺，事情鬧大，名不正，言不順。太太一鬧離婚，我還不是窮光蛋一個？我有今天，都是岳父一手提拔，也因這關係，不能不讓他女兒三分。」

「難道是謀殺？」另一個旁觀者問道。

「有誰會謀殺小孩？這是……」斯壽新這才發覺說得太快，趕快把撕票兩字收住：「這是不小心掉進湖裏吧！」他望了丁丁的屍體一眼，繼續想：「我無法解決的難題，竟有七十三行替我解決，眞是謝天謝地。不過，把電話打到我家勒索，太太在旁聽了，

疑心重重，迫得緊，咬定我在外邊有小的，害我揑了一身冷汗，百般勸慰才太平無事，七十三行也太盲幹了。其實也不能怪太太疑心，廿多年前——應該有廿三年吧，也是婚後第三年，我搞上一個叫阿蓮的女人，就在岳父重要用我的時候，我和那女人生了一個孩子，我怕毀了前途，不敢收養，把他扔在垃圾桶旁，也沒取名，只記得頭頂有一個姆指大的紅痣，現在不知是生是死？」

斯壽新用他那雙三角眼望了望年輕人的屍體，才擠出人羣。

「奇怪，那年輕人的屍體又是誰？」

斯壽新的腦中突然跳出這個問題。他覺得從來沒見過這個人。當然，他也沒找到答案。這也難怪他，因爲在廿五年前被他丟在垃圾桶旁的小孩，只有稀疏到可以看見腦殼跳動的頭髮；而現在，三個月不會剪的長頭髮，已經把一粒姆指大的紅痣蓋住了。

馬賽地的引擎聲趕走了斯壽新腦海中的問號，他踏緊油門，車子便載着他的身體，輕鬆的滑入聯邦大道……

憤怒人

憂草

像幽靈一樣，站在這裡，站活了一個無意義；無意義是站着，望着，企首的姿態很現代。噢，你今天是一朵奇妙的雲。

你是嗎？你但願是。我一樣但願自己是一朵雲。在這裡，我是特出的現代，彷彿徬徨的，彷彿大胆的，彷彿驚懼的，彷彿是先知，站在最高的一點。

於是，我想起海明威那老鬍子了，他那把鬍子去更深愛泥土了，沒有化爲煙塵，海明威是幸運的。在現代，我對新聞紙懷有恐懼症，處處烽煙，你晨早簡直是握着一把火，冷了心的火。而在烽煙的天底下，你口是渺小的一顆水珠，淚流是無聲的，呼喊是無聲的，即使憤怒，也是無聲的。因爲，只有一個海明威，只有他能夠掙扎出一聲：「再見，武器了！」

我們只能穿皮夾克，莫名其妙地產生一種病的美，失望後的迷茫。很現代的，我是一名飛車能手。我是一名在絕望的不滅者。

穿皮夾克。飛車。去闖紅燈。或者這是沒有意義的日子，可是我已不能分解了。我只管追求滿足，爆烈的會是潛藏心底的憤怒！

月下絮語

。瓊瓊。

印度詩哲泰戈爾在他的新月集中有一首詩：「睡眠撲翅飛息在孩兒的眼睛上，是否有人知道這睡眠來自何處？是的，有一個傳說，睡眠居住在森林濃蔭中的神仙莊。那裡，螢火蟲放着朦朧的微光；那裡，縣垂着兩個迷人的羞躑花蕾。睡眠就從那裡飛來吻着孩兒的眼睛。」

孩子，現在我爲你抄上了這首很美的詩章時，你正安睡在我的身旁，睡在紫藤編製的搖藍上，睡在花香四溢的庭園中。盈盈的月光，流蘇似的溢滿了眼前美麗的小世界，在你那紅樸樸如成熟的紅蘋果般的臉頰上，月光不正在輕吻着你那無憂無慮的夢嗎？

雖然你沒有像故事中的小仙女入睡時，總有許多的小天使飛息在你身上，守護着你，可是你却有一個更愛你，視你如掌上明珠的母親小心地看護着你，爲你祈禱，爲你將來美好的前途預祝。在這幽涼清靜的夏夜裡，孩子，我彷彿看見了你那美麗的靈，恍如一隻乳白色的小白兎，跳躍在水樣的月下，吸取大自然的精華，吸取母愛的乳汁，然後我快樂地牽着你的小手，穿過了花間的疎影，飛躍在綠綠的草原，靜聽默察我們母子間內心激動的聲浪，那是天地間最偉大的愛的浪濤，在我們內心裡澎湃洶湧着。

忽然間，啊，孩子，遠處不知是哪個吹簫者吹送來一陣陣悲惋凄涼的簫聲，它把我們一下子再拉回了現實，我再看不見那一隻美麗的小白兎了，是呀！那隻小白兎，孩子，我知道，那只是我幻覺的夢吧！如今，那夢已被簫聲吹消了，不過，這樣也很好，人終究是要回到現實裡來的。有一位異國的哲人，不是感慨的說過，塵歸塵，土歸土。這句話嗎？人是從那條路來的，終是要從那條路回去的，所差異的只是這趟路程的長短罷了。孩子，你靜靜的睡吧，你將來要走的路是比我們這一代的更漫長、更艱難的，因此，你現在應該靜靜的睡，養足精神，但別忘了前人說的話，休息是爲了走更長的路。在此，我勸告你、勉勵你，我的孩子，當你將來步上了這條路的時候，別去採擷路畔的花朵，你應該不畏難的去破除這條路上的荆棘。

簫聲仍然如泣如訴的越過廣漠的空間傳來，啊！是甚麼刺激使他吹出這麼令人心酸欲斷腸的曲子呢？是孤獨、痛苦、寂寞嗎？孩子，將來你可別學這個人。幸好，你沒聽見，我想，此刻你已沉睡入那蜜蜜的黑甜鄉了。但是不管你有沒有聽見簫聲，我都要說，別嫌我嚕囌，孩子，你要知道，你的血管裡流的是我的血液，更要知道，我的子孫是不嘆息的，不訴苦的，只懂得奮鬪與堅强，只懂得將孤獨、痛苦、寂寞、悲哀下熔爐裡提煉出喜悅、樂觀、向上的生命的源頭。懂得里爾克一句很美的詩句嗎？「你是你自已，不能煩勞任何所有者之手。」

談梁實秋先生

■■ 川梓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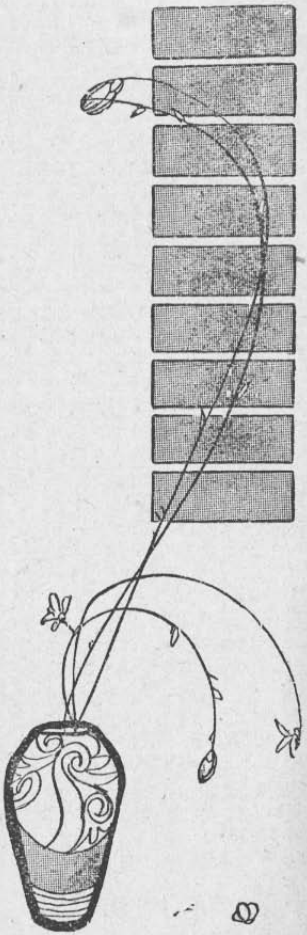

談到「新月社」，就不能不使人想起梁實秋先生。在卅多年前的中國文壇上，對于左翼作家當年在上海灘叫囂最力的所謂「普羅文學運動」，最有認識、敢予以不客氣批評的，要算是梁實秋先生了。對于魯迅，他不但罵着了他的痛癢處，並且還指謫了魯迅的翻譯是「天書」，是等于「死譯」的「硬譯」，看他的書，有如看地圖一般，要伸着手指來尋找句法的線索位置。他在新月雜誌一連發表了「文學與革命」、「文學是有階級性的嗎？」、「所謂文藝政策」……等幾篇文章，致觸怒了左派的人士，對他發起圍剿。最先上陣的便是魯迅，他避免正面辯論，却採用迂迴戰術，繞着圈子旁敲側擊，作人身的攻擊，因此也就贏得許多人欣賞。等到梁實秋先生提出「拿貨色來！」的要求之後，魯迅也就只好無可奈何的承認這是無法抵拒的要求。沒有貨色，嚷嚷甚麼運動？本來所謂「普羅文學運動」也只是空嚷一陣，既未開花，亦未結果，因爲根本就沒有生根。畢竟空口嚷嚷是嚷不出貨色來的。不久功夫，普羅文學運動便奉命收場，煙消雲散，銷聲匿跡了。

梁實秋先生當年在暨南，好像是講授「文藝批評」之類的課程，他是西洋文學系的教授。那時他還兼任了上海時事新報的副刊「青光」的編輯，經常用「秋郎」的筆名寫一篇小品，後來把這些「小塊文章」彙成一部

「罵人的藝術」，在新月書店出版，風行一時。「秋郎」的名聲，也因此大大地响亮起來。他的文章雖然受到讀者熱烈的歡迎，但是知道「秋郎」是梁實秋先生的人恐怕就不多。他說話語氣就跟他寫的散文差不多，讀其文可以想見其人，甚有朝氣，非常樂觀。他那篇「罵人的藝術」，眞是傳永動人。他的散文，在當代的中國作家中，少有人能及得上，而且是自成一格，簡直是一個名手。尤其是他近年出版的「雅舍小品」和「秋室雜文」，簡直可以媲美蘭姆Charles Lamb。其實他的文藝批評論集「浪漫的與古典的」、「文學的紀律」和「偏見集」，都是很有分量和獨特見解的作品。

大約是在一九二八年期間，我原想選修他的功課，可惜因爲時間湊巧，始終沒有選修的機會。有一次，我因爲看錯了功課表，冒失地闖進他上課的教室去，也就沒頭沒腦地聽了一節他的功課。後來每次逢到這一節時間，我總去聽他的在我是永不銜接的功課。上他的功課，眞有使人如坐春風，滿身舒暢之感。他似乎很喜歡穿著那件綢花的貂皮袍子，兩袖反掩，露出了黃白參差的貂毛。黑皮鞋擦得發亮，頭髮向兩邊分梳成當時最流行的髮型。那張帶着幾分發福的白而略長的面型，流露着一團和氣的神氣。他說話老是慢條斯里，一點也不作急。那一口清腕悅耳的京片子，有如旗人，但却無旗人的庸俗。說起話來，造成的語句，就是絕妙的散文，他的話自然說得那麼幽默，那麼風趣。渾身都是中國士大夫階級的氣質，豪邁而胸襟開朗，人情味濃厚，謙遜而出自眞誠，有禮而無過嚴的客氣。他個子高大，恰到好處，走起路來神采飛揚。他是一個肯幫忙人的前輩，我們的秋野月刊雖說是師生合辦的刊物，他也是最熱心的一個撰述人。他在課餘之暇，還譯了不少書，如「織工馬南傳」，「潘彼德」、「咆哮的山莊」、「華福的僞善者」、「白璧德與人文主義」、「西塞羅文錄」等。此外，還因胡適博士的鼓勵，發願動手翻譯莎士比亞的戲劇。這項工作竟持續了三十多年，以一個人的力量來翻譯莎士比亞的全集，眞是談何容易的工作，而他居然能够如願完成，眞教人不能不佩服。

一九三一年左右，他離開暨南轉往青島大學和北大任教。抗戰時輾轉入蜀。他在重慶曾主持過北碚國立編譯館的工作，爲期並不短。抗戰勝利後，他却去了北平師範大學。那時傅斯年接收北京大學，出任代理校長，爲胡適博士作鋪路安排。因恐戰前做過多年北大外文系主任的梁實秋先生北返，重作馮婦。又爲了報重慶參政會上與梁實秋爭論之仇，作了一番調度，由此拉了朱光潛去頂替梁實秋，使他無機可乘。殊不知師範大學校長袁敦禮先生却禮賢下士，派了文學院長的黎錦熙先生訪梁，把聘書親自送上，他也只好收下，一直到了台灣，他在師大竟教了近二十多年的書。

據說一九三七年冬，他到過廣州，在石牌中山大學任教。曾寫律詩一首，當時一位朋友還給我鈔了寄來。詩云：

歲暮猶爲客，荒齊學目非。
炊煙圍至起，燭影一門微；
蠻語穿塵壁，蚊雷繞翠帷，
干戈何日罷，攜手醉言歸？

細玩詞句，無異實地寫生，別饒情趣，所描寫者，實亦是在逃難環境中也。

一九四八年冬間，他在北平，將他家自乾隆時代傳下來的一堂紫檀木器賣了五兩黃金，作爲離家逃難費用。他原是浙江杭州人，他家在北平住了一百多年，他自然也就成了北平人。中共暴亂，北平自然是不能再住下去的了。他只得攜一子一女全家從天津上了船，搭了擁擠的大統艙，向南逃難。

時光畢竟不饒人，他從美國返國後，在南京中央大學前身的東南大學當教授，先後在暨南、青島、北大、中大和師大，甚至後來在台灣師大，就一直教了四十多年書。他原是北平清華大學出身的。他在一九一五年進清華讀書，那年也不過十四歲，在清華讀了八年，直到一九二三年畢業，才遣送往美國哈佛大學去留學。他也是美國著名學者白璧德教授的入門子弟。他自己在四十多年的傳道解惑的粉筆生涯中，耗去了他一生中最寶貴最美好的歲月。但他在講台上和藹的語態，散文裏雋永的筆調，以及他那淵博的西洋語文知識，在在都使他成爲年青學生們敬仰不置的老師、國人心目中推重的學者。雖然如此，但是他每當上課之前，總是用心準備教材和內容，而且是四十年如一日，絕不馬虎。他曾說過：「教書就靠事前的充分準備和吸收資料，否則，上了講台講起書來，丟三掉四，心裏眞不是滋味，如果娓娓追來，毫無冷場，那不僅學生聽來津津有味，對課程產生興趣，就是自己也會感到舒服爽快。」

近年，來他還編了一部非常實用的「最新實用英漢辭典」。據說他還打算寫一部「英國文學史」和一部用英文寫的「中國文學史」。他認爲西洋人需要一部「中國文學史」，用英文寫，則是用外行人的眼光，來著作一部外國人所需要的「中國文學史」。他說用英文寫的「中國文學史」，實在寥寥無幾，即使有，也是幾十年前的著作。因此，他要用通俗和深入淺出的寫法，完成一部爲外國人所合用的「中國文學史」。至于「英國文學史」，他却打算用中文寫成。他做了四十多年的教授，對于英文的詩歌、小說、散文，都有極深入的了解。在這方面的資料和經驗的累積，自然是一部內容豐富和充實的著作。據報紙所傳，他最近已告退隱，退出講台，埋首著作，打算在他七十歲生日時完成上述兩部文學史。

我不見梁實秋先生，屈指一算，不覺竟有三十年長。最近從他在台北文星書店出版的著作的封底上印着的照片看來，和三十多年前差不多一樣，看不出有一點垂老形容。但也因此，使我想起了三十多年前，在眞茹暨

南大學附近的「南園」小餐館的情景。他每于課餘時，常和葉公超、梁遇春、潘光旦等教授在那裡娓娓而談。在這一羣教授當中，使我留下了鮮明的印象的，便是梁實秋先生。因爲我有時看到他逸興湍飛，話也說得最多；有時却看到他默默地坐在那裡吐煙圈，靜靜地看着他們爭論，半晌不說一句話。他的確是懂得「談話藝術」的三昧的，否則，他那一篇散文「談話的藝術」，也不致寫得那麼文情並茂，那麼有聲有色了。

詩兩首

·艾文·

給——哈里

（二月廿五日，某日報載：南越一九歲盲童孤兒哈里，日內來桃就讀。）

哈里呵，你知道門檻外
有許多欲菩提樹的人
不分晝夜地，狩獵那群海族
當爸爸在回首水田時
就陷入雨季的濘泥
一道出膛的火藥
自額上洞過，一陣滂沱血水
爸爸的名字上了歷史
哈里呵，彭彭底戰鼓
走了小母親，顫動你心
你來，你須要蓮花坐禪
黑夜有人按鈕
白天，砲彈失去步伐
哈里呵，安頓自己吧
窗外，蕉風椰雨啦……

黑髮

黃昏，修長的雨水
蕭蕭地織滿小姐姐底黑髮
爲我鬆下髮髻，小姐姐
我回來你柔柔底髮叢
就讓我數數，你會有多少寂寞
在域外，舟子醉了
滿天昇起疊疊的紅雲
水族們，自上流湍激而下
搭客就哭泣了
我怎麼也趕不上班車啦
雨灑灑，風趕着雷
都疲倦了迢迢的路
小姐姐呀，你在雨中垂髮
來了，我終於守在你髮叢下

雨季將不再來

■■陳平

這已不知是第幾天了，我總在落着雨的早晨醒來，窗外照例是一片灰濛濛的天空，沒有黎明時的曙光，沒有鳥叫，後院的小樹都很寂寥的靜立在雨中，無論從那一個窗口望出去，總有雨水在冲流着，除了雨水之外，聽不見其他的聲音，在這時分裡，一切全是靜止的。

我胡亂的穿着衣服，想到今日的考試，想到心中掛念着的培，心情就又無端的沉落下去，而對這樣的季候也無心再去咒它了詛。

昨晚房中的檯燈壞了，就以此爲藉口，故意早早睡去，連筆記都不想碰一下，更不要說那一本本原文書了。當時客廳的電視正在上演着西部片，黑暗中，我躺在床上偶而會有音樂、對白和槍聲傳來，覺得有一絲朦朧的快樂，在那時考試就變得極不重要，覺得那是不會有的事，明天也是不會來的，我將永遠躺在這黑暗裡，而培明日會不會去找我也不是問題了，不過是這個季節在

煩惱着我們，明日就會好了，我們豈是眞的就此分開了，這不過是雨在冲亂着我們的心緒罷了。

每次早晨醒來的時候，我總喜歡仔細的去看看自己，浴室鏡子裡的我是一個陌生人，那是個奇異的時分，我的心境在剛剛醒來的時候是不設防的，鏡中的自己也是不設防的，我喜歡一面將手浸在水裡，一面凝望着自己，奇怪的輕聲叫着我的名字——今日鏡中的不是我，那是個滿面渴想着培的女孩，我凝望着自己，追念着培的眼睛——我常常不能抗拒的駐留在那時分裡，直到我聽見母親或弟弟在另一間浴室裡漱洗的水聲，那時我會突然記起自己該進入的日子和秩序，我就會快快的去喝一杯蜂蜜水，然後挾着些凌亂的筆記和書本出門。

今早要出去的時候，我找不到可穿的鞋子，我的鞋因爲在雨地中不好好走路的緣故，已經全都濕了，於是我只好去穿一雙咖啡色的涼鞋。這件小事使得我在出門時不及想像的沉落，這涼鞋踏在清晨水濕的街道上的確是愉快的。我坐了三輪車去東站，天空仍灰得分不出時辰來，車簾外的一切被雨弄得靜悄悄的，看不出什麼顯然的朝氣，幾個小孩在水溝裡放紙船，一個拾垃圾的老人無精打采的站在人行道邊，一街的人和車在這灰暗的城市中無聲的奔流着，我看這些景象，心中無端的昇起一層疲憊來，這是怎麼樣令人喪氣的一個日子啊。

下車付車錢時我弄掉了筆記，當我俯身在泥濘中去拾起它時，心中就乍然的軟弱無力起來。培不會在車站吧，他不會在那兒等我，這已不知是第幾天了，我們各自上學放學，都固執的不肯去遷就對方，幾天的分離，我已不能清楚的去記憶他的形貌了，我的縣念和往日他給我的重大回憶，只有使得我一再激動的去懷想他，雨中的日子總是濕的，不知是雨還是自己，總在弄濕這個流光。今日的我是如此的撐不住，渴望在等車的時候能找到一個隨便什麼系的人來亂聊一下，排隊的同學中有許多認識的，他們只抬起頭來朝我心事重重的笑了笑，便又埋頭在筆記薄裡去，看樣子這場期終考試弄得誰都灑洒不起來了。我站在隊尾，沒有什麼事好做，每一次清晨的盼望總是在落空，我覺着一絲被人遺忘的難受，心中從來沒有被如此鞭笞過，培不在這兒，什麼都不再光彩了。站內的日光燈全都亮着，慘白的燈光照着一群群來往的乘客，空氣中迷漫着香煙與濕膠鞋的氣味，擴音器在擴放着新聞，站牌的燈一亮一熄的彼此交替着，我呼吸着這不潔的空氣，覺得這是一個令人厭倦而又無奈的日子。

想到三個多月前的那天，心情就無端的陷入一種玄想中去，那時正是註冊的日子，那天我辦完了註冊手續才早晨十點多鐘，我坐在面對着足球場的石砌台階上，看着舞專的學生們穿了好看的緊身舞衣在球場上跳舞，那時候再過幾天就是校慶了，我身後正有一個老校工爬在梯子上漆黃色的窗框，而進行曲被一次次大聲的播放着，那些跳舞的同學就反覆的在練習，當時，空氣中充滿着快樂的音樂和油漆味，群山在四週低低的圍繞着，放眼望去，碧空如洗，陽光在緩緩

流過，我獨自坐在那兒，面對着這情景，覺得眞像一個活潑安適的假日，我就認眞的快樂起來。那份沒有來由的快樂竟是非常的震撼着我，後來開學了，我們半專心半不專心的唸着書，有時逃課去爬山，有時在圖書館裡發神經查生字，日子一天一天過去，接着雨就來了，直到現在它沒有停過，我們起初是異常歡悅的在迎接着雨，數日之後顯得有些苦惱，後來就開始咒詛它，直到現在，我們已忘了在陽光下上學該是怎麼回事了。

從車站下車到學校大約有二十分鐘的路，我走進校園時人已是透濕的了，我沒有用雨具的習慣，每天總是如此的來去着。我們的教室在三樓的角上，是個多風的地方。教室中只有幾個同學已經先到了，我進門，攤開筆記，靠在椅子上發楞，今日培會來找我麼？他知道我在這兒，他知道我們彼此想念着，培，你這樣不來看我，我什麼都做不出來，培，是否該我去找你呢，培，你不會來了，你不會來了，你看，我天天在等待中渡日——

三週的窗全開着，雨做了重重的簾子，那麼灰重的掩壓了世界，我們如此渴望着想看一看簾外的晴空，它總冷漠的不肯理睬我們的盼望，而一個個希望是如此無助的被否定掉了，除了無止境的等待之外，妳發現沒有什麼其他的辦法再見陽光。

李日和常彥一起走進來，那時已是快考試了，李日是個一進教室就喜歡找人吹牛的傢伙。他照例慢慢的踱進來，手中除了一支原子筆之外什麼也沒帶。

「卡帕，妳怎麼穿這種怪鞋子。」卡帕是日本作家芥川的小說「河童」的發音，在雨季開始時我就被叫成這個名字了。

「沒鞋了，無論皮鞋球鞋全濕了，不對麼？」

「帶子太少。遠看嚇了我一跳，以爲妳乾脆打赤足來上學了。」李日一面看着我的鞋，一面又作出一付誇張的怪臉來。

「我喜歡這種式樣，這是一雙快樂的鞋子。」

「在這種他媽的天氣下妳還能談快樂？」

「我不知道快樂不快樂，李日，不要問我。」

「傻子，李日怕妳考試緊張，跟妳亂扯的。」常彥在一旁說。

「不緊張，不愉快到是眞的，每次考試就像是一種屈辱，妳說妳會了，別人不相信，偏拿張白紙要妳來證明。」我說着說着人就激動起來。

「卡帕，有那麼嚴重麼？」常彥很費思索的注視着我。

「他媽的，我亂說的，才不嚴重。」說着粗話我自己就先笑起來了。

這是一種沒有來由的倦怠，妳如何向人去解釋這個時分的心情呢，今晨培也沒有來找我，而日復一日的等待就只有使得自己更沉落下去，今晨的我就是如此的撐不住了，我生活在一種對大小事情都過份執着的謬誤中，因此我無法在其中得着慰藉和亮光，好在這心情已非一日，那是被連串空泛的瑣事堆積在心底的一個沙丘，經不住連日的雨水一沖，便在心裡亂七

八糟的奔流起來。

這是一場不難的考試，我們只消對幾個哲學學派提出一些評論，再寫些自己的見解，寫二千字左右就可通過，事實上回答這些問題仍舊是我很喜歡的一件工作，想不出剛才爲什麼要那麼有意無意的牽掛着它，仔細的答完了卷子，看看四週的同學，李日正拉着身旁埋頭疾書的常彥想要商量，常彥小聲說了一點，李日就馬上臉色發光的下筆如飛起來，我在一旁看了不禁失笑，李日的快樂一向是來得極容易的。此時的我心中想念着培，心中浮出一些失笑，李日的快樂一向是來得極容易的。此時的我心中想念着培，心中浮出一些失望後的悵然，四週除了雨聲之外再聽不出什麼聲音來。我合上了卷子，將脚放在前面同學的椅子上輕輕的搖幌着，那個年青的講師踱過來。

「是不是做完了，做完就繳吧。」

「這種題目做不完的，不過字數倒够了。」

他聽了笑起來，慢慢的踱開去。

我想不出要做什麼，我永遠學不會如何去重複審視自己的卷子，對這件事我沒有一分鐘的耐心。雨落得異常的無聊，我便在考卷後面亂塗着——森林中的柯萊蒂（註），雨中的柯萊蒂，你的太陽在那裡——那樣塗着並沒有多大意思，我知道，我只是在拖延時間，盼望着教室門口有培的身影來接我，就如以前千百次一樣。十五分鐘過去了，我繳了卷子去站在外面的走廊上，這時我才突然意識到，整天都沒課了，我們已在考期終考了。整幢的大樓被罩在雨中，無邊的空虛交錯的撐架在四周，對面雨中的宿舍全開着窗，平日那些專喜歡向女孩們呼叫戲謔的男孩們一個也不見，只有工程中沒有被拆掉的竹架子在一個個無邊的窗口豎立着。雨下了千萬年，我再想不起那些經歷過的萬里晴空，想不起我乾燥清潔的鞋子，想不起我如何用快樂的步子踏在陽光上行走。夏季沒有帶着陽光來臨，却帶給我們如許難捱的一個季候。教室內陸續有人在繳卷，那講師踱出來了。他站着看了一會雨。

「考完了就可以回去了，我們這門課算結束了。在等誰嗎？」

「沒有，就回去了。」我輕輕的回答了一聲，站在雨中思索着。我等待你也不是一日了，培，我等了有多久了，請告訴我，我們爲什麼會爲了一點小事就分開了，我總等着你來接我一塊下山回去。

這時我看見李日和維欣一起出來。維欣是前一星期才回校來的，極度神經衰弱，維欣回鄉去了快一個月。

「考得怎麼樣？」我問維欣，平日維欣住在市區的姑母家中，有時我們會一起下山。

「六十分總有的，大概沒問題。」維欣是個憂鬱的孩子，年齡比我們小，樣子却始終是落落寡歡的。

「卡帕，妳準是在等那個戲劇系的小子，要不然甘心在雨裡面發神經。」李日一面跳水塘一面喊着。

「你不許叫他小子。」

「好，叫導演，喂，培導演，卡帕在想你。」李日大喊起來。我慌了。

「李日，你不要亂來。」維欣大笑拉着它。

「卡帕，妳站在教室外面淋雨，我看了奇怪得不得了，差一點兒寫不出來。」李日是最喜歡說話的傢伙。

「算了，你寫不出來，你一看常彥的就寫出來了。」

「寃枉，我發誓我自己也唸了書的。」李日又可愛又生氣的臉嚷成一團了，這個人永遠不知憂愁是什麼。

這時維欣在凝望着雨沉默着。

「維欣，你在假期做什麼？」我問他。

「我回鄉去。」

「轉系吧，不要唸這門了，你身體不好。」

「卡帕，我實在什麼系都不要唸，我只想回鄉去守着我的果園，自由自在的做個鄉下人。」

「書本原來是多餘的。」

「算了，算了，維欣，算你倒霉，誰要你是長子，你那老頭啊——，總以爲送你唸大學是對得起祖宗，結果你偏悶出病來了。」李日在一旁亂說亂說的，維欣始終性情很好的看着他，眼光中却浮出一層奇怪的神情來。

我踏了一脚水去洒李日，阻止他說下一句，此時維欣已俏俏的往樓梯口走去。李日還毫不覺得的在踏水塘。

「維欣，等等我們。李日，快點，你知道他身體不好，偏要去激他。」我悄悄的拉着李日跟在維欣身後下去。

下樓梯時我知道今日我又碰不着培了，我正在一步一步下樓，我正經過你教室的門口，培，我一點辦法都沒有，我是這樣的想念着你，培，我們不要再鬧了，既然我們那麼愛着，爲什麼在這樣近在眼前的環境中都不見面。

李日下樓時在唱着歌。

「我知道
有一條叫做日光的大道，
妳在那兒叫着我的小名
呵，媽媽，我在向妳趕去，
我正走在十里外的麥田上
……」

「喂，卡帕，這歌是不是那戲劇系的小子編出來的？告訴他，李日愛極了。」

這兒沒有麥田，沒有陽光，沒有快樂的流浪，我們正走在雨濕的季節裡，我們也從來沒有邊唱着歌，邊向一個快樂的地方趕去，我們從來沒有過，尤其在最近的一段時分裡，快樂一直離我們很遠。

到樓下了，雨中的校園顯得很寥落，我們一塊兒站在門口，望着雨水出神，這時李日也不鬧了，像傻子似的呆望着雨。它又比早晨上山時大多了。

「這不是那溫暖的雨。」維欣慢慢的說。

「等待陽光吧，除了等待之外，怎麼發愁都是無用的。」我回頭對他鼓勵的笑了笑，自己却笑得要落淚。

「算了，別等什麼了，我們一塊兒跑到雨裡去，要拚命跑到車站，卡帕，妳來不來？」李日說着就要跑出去了。

「我們不跑，要就走過去，要走得很泰然的回去，就像沒有下雨這等事一樣。」

「走就走，卡帕，有時妳太認眞了，妳是不是認爲在大雨裏跑着就算被雨擊倒了，傻子。」

「我已沒有多少尊嚴了，給我一點小小的驕傲吧。」

「卡帕，妳假期做什麼？」維欣在問我。

「我不知道，別想它吧，那日子不來，我永遠無法對它做出什麼肯切的設想來，我眞不知道。」

歷年來假期都是連着陽光的，妳如何能夠面對着這大雨去思想一個假期，雖然它下星期就要來臨了，我覺着一絲茫然。風來了，雨打進門簷下，我的頭髮和兩肩又開始承受了新來的雨水，地上流過來的水弄濕了涼鞋，脚下昇起了一陣緩緩的涼意，水聚在我脚下，落在我身上，這是六月的雨，一樣寒冷得有若早春。

雨下了那麼多天，它沒有弄濕過我，是我底心在雨季，我自己弄濕了自己。

「我們走吧，等什麼呢？」維欣在催了。

「不等什麼，我們走吧。」

我、李日、維欣，在這初夏的早晨，慢慢走進雨中，我再度完全開放的將自己交給雨水，沒有東西能够攔阻它們，雨點很重的落在我全身每一個地方，我已沒有別的意識，只知道這是雨，這是雨，我正走在它裡面，我們並排走着，到了小樹叢那兒它就下得更大了，維欣始終低着頭，一無抗拒的任着雨水擊打着，李日口中含了一枝不知是否燃着的「雪山」，每走一步就揮着雙手趕雨，口中含糊而起勁的罵着，他媽的，他媽的，那樣子看不出是對雨的歡呼還是咒詛。我們好似走了好久，我好似有生以來就如此長久的在大雨中走着，車站永遠不會到了。我覺得四周，滿溢的已不止是雨水，我好似行走在一條河裡，我濕得眼睛都張不開了，做個手勢叫李日替我拿書，一面用手擦着臉，這時候我哭了，我不知道這永恆空虛的時光要何時才能過去，我就那樣一無抗拒的被捲在雨裡，我飄浮在一條河上，一條沉靜的大河，我開始無助的浮沉起來，我慌張得很，口中喊着，培，快來救我，快點，我要沉下去了，培，我要浸死了。

李日在一旁拚命推我，維欣站在一邊臉都白了，全身是濕的。「卡帕，怎麼喊起來了，妳要嚇死我們，快點走吧，妳不能再淋了，妳沒什麼吧。」

「李日，我好的，只是雨太大了。」

我跟着他們加快了步子，維欣居然還有一條乾的手帕借我擦臉，我們走在公路，車站馬上要看到了，這時候我注視着眼前的雨水，心理想着，落吧，落吧，隨便你落到那一天，你總要過去的，這種日子總有停住的一天，大地要再度絢麗光彩起來，經過了無盡的雨水之後，我再不要做一隻河童了，我不會永遠這樣沉在河底的，雨季終將過去，總有一日，我要在一

個充滿陽光的早晨醒來，那時我要躺在牀上，靜靜的聽聽窗外如洗的鳥聲，那是多麼安適而又快樂的一種甦醒，到時候，我早晨起來，對着鏡子，我會再度看見陽光駐留在我的臉上，我會一遍遍的告訴自己，雨季過了，雨季將不再來，我會覺得，在那一日早晨，當我出門的時候，我會穿着那雙清潔乾燥的黃球鞋，踏上一條充滿日光的大道，那時候，我會說，看這陽光，雨季將不再來。

（註）柯萊蒂Clytze希臘神話山澤女神，戀太陽神阿波羅，後變爲向日葵。

海灘

沈鈞庭

不屬於幾何學上的
綫條在太陽鏡外
暴露着陽光
眼睛死在
飽和點

畫一條弧線
不能煥美
焦點組成的性感
引起歡樂爆炸

許多放形的駁浪
擺設各種猥褻
被脚步蹂躪的沙灘
烙着數不清
過客的歡樂

細柔細柔地躺着
藍色的音符節奏
不能旋律
因沒有可以豪飲的風

海鷗在我心中飛翔
浪花激起
矛盾情感的澎湃

海風强調着溫柔
我沿着海岸的曲綫平仄
跟不死愛强暴的太陽

捕捉一隻炯爛的貝殼
我的眼睛迷失在
庸俗

沙粒堆砌着理想
我找尋失去調子的昨天
竟攻不下
小小的沙堡

寫在水上的記憶

■■慧　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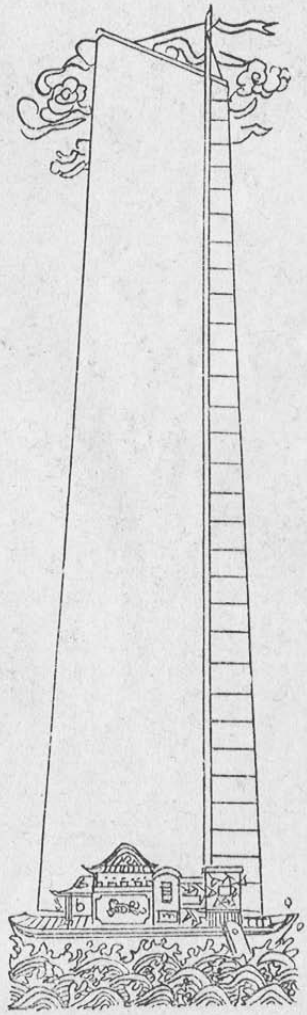

①

一個人走過彎彎曲曲的小徑，獨自個兒在橡葉撲面的風中，回到靜悄悄的家裏，不知怎的，心情總是那樣沉重。

雖然，剛才握別時還是興高彩烈的，而且說：這才是友情眞正的開始，並約定每個月明之夜，以祝福的心情把彼此互相想念；但如今一個個走了，散了，一個人孤伶伶的，無法重回現實，就眞想哭了。

那段夢想的日子，終於在渴望中來臨，又在歡樂中悄悄逝去。當再一次默默追想時，生命中又多了一些美麗的記憶。

②

美麗的記憶，往往不知道是怎樣開始的。眞的，它是怎樣開始的呢？

一座陳舊但還寬濶的別墅，背山面海，不知已聽了多少年的潮聲。但那一天我們來了，別墅便不再聽潮了，它聽到的是歡笑和掌聲。

山色青青，但青山太孤獨不羣了。在山的脚下，我們的早晨沒有朝霞，只有松濤，只有海的狂奔。

可以寫詩的，只有天外的晚霞。走在大海的裙邊，涼風滿袖，脚下細沙如雪。忘了身旁的朋友，忘了自己，彷彿已進入忘我之境。

在有山有海的地方看晚霞，而且還有許多珍貴的友情，這等美好的時刻，在整個生命中能有幾回呢？

③

夕陽雖紅，但不久即爲海濤淘盡。暮雲罩眼，朦朧中，一盞燈亮了，兩盞燈亮了，許多盞燈都接着亮了，遠山隱去，林木不再清晰可辨，大海開始歌唱悲劇的十四行。

我們留連在沙岸上，等一個星天，等一次月明。

想到不久將來，朋友星散，只能共賞天涯的明月，心中不禁愀然。

④

擁夢入睡了，潮聲依舊。黎明醒來，海潮却倦了，留下一片更大的沙灘。

一面窗子，便是一幅彩畫，以熱帶的情調娛樂我們，呼喚我們。

我們脫下鞋子，走進一個山水畫的意境：風輕輕在吹，天外遠帆點點，海浪把金色傳得更遠了。

當步聲靜止，麻雀投窗而入，在樑上吱喳地跳躍。潮聲再度入耳，我們沉醉在友情與智慧的春天裏，像一個最美最柔的夢。

忘記了是誰這麼說過：沒有不耕耘的收穫，也沒有一次結果是偶然的。現在，我們又再一次寫在彼此的心上。

■熱與光■

最難忘的二媽

記得二媽剛進入家門的那一天，家裏的空氣陰沉沉，媽媽在房裏流淚，我冷靜地坐在書桌前。二媽向我走來，微笑地握住我的手，問我幾歲了，讀幾年級。爸爸站在一旁說：「奇兒，這位就是我常說的那位亞姨，如今是你二媽了，快給二媽道聲午安。」我正企圖傷害她的心，當她整理我的衣領時，我狠狠地推開她潔白的手，說：「哼，妳別來跟我假殷懃，我有亞媽給我整理衣服，用不着妳動手。」她不好意思的縮回手，這時，站在旁邊的爸爸怒得比猛虎還厲害，狠狠地給了我兩個巴掌。我放聲哭了，媽媽從房裏衝了出來，對爸爸嚷道：「好呀！好，你這個負心的狗，親生的骨肉你也這樣虐待他，現在那個狐狸精還沒有小狐狸，將來……」二媽打斷了媽的話：「大嫂，請妳別這麼講我呀！其實詩遠打這孩子，我自己也覺得很難過呢！這要怪我不好，因爲是我使這孩子生氣！」媽媽瞪着她說：「哼，狐狸精總是會說漂亮話的。」我回過頭想投給二媽一個勝利的微笑，不料她竟流着眼淚，看她的樣子一定很痛苦；爸氣得在發抖。我開始覺得良心上有些過不去，我從來沒有這樣使爸爸生氣。漸漸的，我又釋然了，因爲誰叫她搶走了爸對媽的愛？誰叫爸要帶一個比媽更美麗的女人回來？媽不是常說過，將來爸會疼那個女人生的孩子，不疼我；還有，美麗的女人心地一定很毒，像蛇精、狐狸精一樣的迷人、害人。媽說，後母都是一般刻毒的，老師也說過嘛！

從此以後，我對二媽存有偏見，並且存心跟她搗蛋，她燒的飯菜明明不比媽燒的差，我却故意百般挑剔，或者當面吐在桌上給她看，然後說：「這種飯菜，黃黃（狗名）都不吃。」當然，這種情形是爸不在場的時候。媽媽對於我這種傑作感到非常的滿意，她常加以鼓勵地說：「奇兒，你別怕她，你現在

不制服她，萬一將來她養成勢時，我可救不了你啦！奇兒，你該可憐媽，幫媽打倒她。」

媽的脾氣越來越壞，不但常常打碎茶杯洩氣，還和牌局結了緣。我就怕她出去打牌，把我一個人留在家裏，冷清清的，使我感到寂寞。後來因爲媽媽常說一些妖女、鬼怪精靈之類的離奇故事，聽得太多了，使我常感到驚恐，並且，懷疑二媽是妖女，出來迷惑爸。因此下午放學回家，要是媽不在，我便溜出去。二媽常攔住我，笑着說：「奇兒，上那兒去？別亂跑呀！」「我不是妳的奇兒，老子善歡上那兒去就那兒去，妳管不着。」我得意洋洋地走出門口。外面的世界太美麗啦！日子久了，我認識大羣的朋友，都是我的同學，我奇怪過去沒有發現他們的好處。跟他們在一起玩眞够爽，嘻嘻哈哈，哈哈嘻嘻，永遠都沒有憂愁，不像在家裏所接觸到的是媽的陰沉臉孔，爸的嚴肅態度，二媽的可憐兮兮的慘笑……

在我們這羣小朋友裏，常見到的是「關公」的哈哈笑，「張飛」——張大偉的鬼臉，智多星尤發，最會開玩笑的馬力，偷東西的老手李尼尼、打擂台的郭子儀、薛仁貴等。總之，我們人才濟濟，玩起什麼都做得有聲有色。張來發的圖書檔有開門的一天，就有我們的影子，翻看武俠連環書，然後一個在後面偷偷迅速的把圖書往胸裏塞。在學校裏，我開始不專心聽書了，我認爲聽不聽沒有什麼關係，人家張飛，趙子龍都沒有讀過書呀！本來算術課是我最感興趣的一科，如今上算術課時，我們在台上研究八卦陣，火燒連營八百里。薛仁貴、郭子儀、關雲長……趙子龍等人物，早已在我的心中活起來了。

假期終於來了，我們有更多的時間來閒蕩、看更多的武俠小說。我更是如龍升天，如魚得水，因爲爸爲了事業往×城必須兩個星期才能回來，媽整日只坐在牌桌上，二媽根本不敢管我。

在一個晴朗的日子裏，我們各自帶了木棒在海邊集合，準備演一場精彩的赤壁之戰。我是趙子龍，因爲我性趙，關雲長自然是那個關公，馬力當曹操，尤發就是他手下良將夏侯惇，李尼尼是曹仁。我們這邊是劉備的人馬，赤壁大戰結束以後，本來講定根據歷史曹操是敗在華容道的。可是我們的馬力不服氣，說是要替曹操出口氣，於是拍馬提刀砍來，這一邊關公早已大怒曰：「曹操小子，明明是汝敗，仍要死戰，看我五百刀斧手。」於是我衝上去敵住夏侯惇，張大偉——張飛舞着那根彎彎曲曲的木頭朝曹仁打去。果然好熱鬧，一片吶喊，打得氣喘呼呼，天昏地暗。旁邊那兩位薛仁貴，郭子儀本來是不同時代的，不可參戰，可是這時看得手舞足蹈起來，耐不住拍馬加入戰場，喝道：「雲長別太欺人，郭子儀來也。」胖子張大偉——張飛怪叫：「某張翼德於百萬軍中尙不怕，汝何人哉！」我們只有三員虎將，他們却有五員猛將，更兼那兩個是生力軍，漸漸地我們三人被逼至一棵大樹旁，進退不得。我們那個張飛激得性起，胡亂地揮着手中的粗棒，突然我眼前一片黑暗，還來不及叫一聲「哎喲」就倒下去了。也許趙子龍從來不叫「哎喲」的！

當我醒來時，我發覺我床前站着二媽，我還以爲做了一個緊張、精彩的好夢。我想到廚房去喝點東西，因爲我實在渴得厲害。可是我怎麼也站不起來，我用盡氣力，哎喲！我的頭部疼得要命呀，我不知道怎麼回事，伸手去摸頭，天呀！頭上包着厚厚的繃帶。二媽慈祥地說：「奇兒，這兒是醫院，你留血過多，別起來，你受傷時，我四處去找你媽，找不到，又担心你留血過多，只好先把你送來醫治，你昏迷了好久呢！」她又說：「不過，你別怕，只須一個星期便可以回家了。」

「什麼？要一個星期？爸知道了嗎？」

「你別急，你父親那兒我會替你保密。」她安祥地說。

我漸漸的發現眼前的二媽是多麼偉大呀！她只是我的後娘，却不畏艱辛的從海邊把我救到這兒來。我流淚了，我爲什麼不流淚呢？我是人啊！我哽咽地說：「媽呀！妳對我太好了，我……我以前實在該死呀！我常常侮辱妳。妳……妳原諒我呀！原諒我嗎？」

「奇兒，別哭啦，過去你討厭我是出自孝順，我不會怪你的。嗯，你要喝點東西嗎？這兒是我剛買來的阿華田，我替你調一杯。」

「媽呀，妳……妳太好了，我怎會傷成這樣？」

她笑着說：「今早，我看你出門時拖了一條木棒，知道你又是去玩『打戰』，所以我跟你出去。以後就把你救到這兒。別想它啦，喝下這杯吧。我去找你媽來，你別動呀，一會兒我就來。」她臨走時按了我的額頭，我孕滿淚水的雙眼，迷糊地可以着到二媽那隻名貴的戒指和頸上的項鍊不見了。

二媽找到了媽媽，正是媽把身邊的錢全都賭光的時候。媽聽到這個不幸的消息，急急來到醫院，看到我頭部的紗布，她眼淚漱漱的淌下來，我深恐她責怪二媽，急忙說：「幸好是二媽把我救了回來，不然早沒有奇兒啦！」

媽點點頭說：「我知道了，一切我都知道了，潔芬，我很對不起妳，一切……一切的一切都是我錯了，啊……我……我太不對了，我對不起妳呀！妳沒讓詩遠知道吧？」

二媽微笑地說：「沒有，這件事情不應該讓他知道。大嫂，過去的事別再談了。只要將來過得好好的不是很好嗎？」她又說：「其實，我自己也太不對了，然而，我沒有辦法呀，我擺脫不了詩遠的愛，我以爲嫁給了他，只要使到他快樂，破壞了別人的美滿家庭也是值的，可是我現在覺得太對不起自己的良心了。唉！」

「啊！潔芬，妳別再自責了，妳很好，只有妳才配得起詩遠，過去我根本不懂得去愛他，也沒有好好的愛過他，妳會給他帶來快樂的日子，你一定會的。」媽肯定的說。

可是二媽連忙搖頭說：「大嫂，請妳別這樣說，我已經做了一件極大錯誤的事情，等明兒我打算回到新加坡去，離開你們。」她又說：「前兩天，一個老同學來信說，他辦理的那間小學缺少一名教員，要我幫忙他，我現在已經考慮過了，我不能再累人累己啦。大嫂——噢，趙太太，但願你們能快樂地生活在一塊兒。」

一個星期以後，我出院了。幾天之後，爸爸回來，他怒視着媽說：「告訴我，她去了那裏了？告訴我呀！妳，太狠了，哼，潔芬走了，我也不想在這兒啦！」我和媽感到事情無可補救，就在這時，郵差把一封信交給爸，他看了好久，慢慢地淌下大滴大滴的眼淚，他緊緊地揑住那封信，終於迸出一句話：「潔芬，妳太偉大了，我會明白妳的用意和苦心的。」爸懊喪地丟下行李，長嘆一聲，不再離開家了。

如今事隔多年，但我仍在想念二媽，不知她在天涯何方，人海茫茫，教我到那兒去找她呢！

本刊徵文　歡迎參加

題目：

我最難忘的……

字數：二千字以上，八千字以下。

投稿日期：即日開始。

在我們的生活中，差不多都有許多永遠難忘的經歷，這些經歷是珍貴的，動人的；它們豐富了我們的生命，提昇了我們的精神。

在報刊上，我們常看到記叙難忘的經歷的文章，譬如：「我最難忘的一個地方」，「我最難忘的一位老師」、「我最難忘的一次旅行」、「我最難忘的夜晚」、「我最難忘的一位朋友」……等等；這些文章，我們看了又看；感動、歡悅、流淚，……，我們的感情全被引了出來；我們覺得它們比美麗的詩章和著名的小說更能令我們喜愛。

現在，本刊正敞開大門，歡迎這一類文章。

來稿請用稿紙繕寫，並請附下作者照片。

收件處：The Chao Foon Prees, P, O, Box No,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戈瑪

歐遊印象記

二十一、維多利亞及亞爾伯博物院。肯新頓公園

倫敦市中心實在具有熙熙攘攘的熱鬧，可是稍離開中心區的一些地方，却就顯得清幽宜人；而南肯新頓，也是這麼的一個所在。連日叨擾朋友，眞覺得不好意思，所以，在抵倫敦的第四天早上，獨自一個人，乘坐地下電車到南肯新頓走走，參觀那裡的維多利亞及亞爾伯特博物院。（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這院的名稱譯成中文，驟看起來，似乎是兩座博物院，其實是紀念維多利亞女皇及其夫婿亞爾伯特公爵的一所博物院。院址甚大，建築也相當堂皇，不亞於大英博物院，就在南肯新頓地下電車站的不遠之處。雖然建築物的四周沒有花園草坪之類的空地，但因爲面臨着廣濶的街道，車輛稀少，倒一點也不覺得侷促。

院中陳列的，大都是古物、器皿、服式、傢俬，以及珍貴的寶玩，分門別類，依地域國家及年代，作有秩序的陳展。尤其是中國，中東各回教國和歐洲各國的陶瓷器，更是規模宏大而品件豐富，確是研究古物及各國陶瓷器皿的一個好所在。其中關於中國的瓷器，雖然未如北京故宮博物院的繁多，但從各時代的代表性及特質着眼，也未覺得遜色。其繁博的羅致與及主管者富有鑑別的研究，確是值得欽佩。據說韓提準先生曾一時期受到這院的諮詢，雖然韓先生當時是遠在新加坡的山芭裡，倒足見這院當事人尊重專家意見的虛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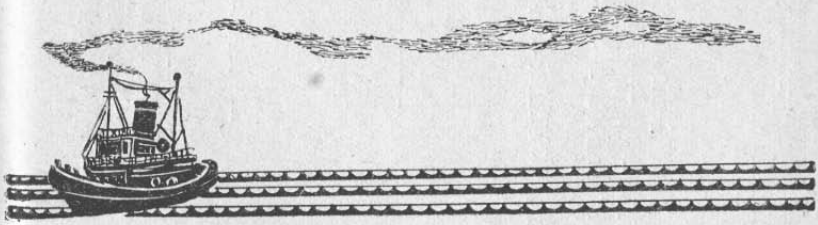

在東南亞各國的部分裡，有印尼、泰國、緬甸等的專室，雖然品件不怎樣多，也可看出得這些國家的文物概要，尤其是泰國的佛像藝術，都具有不同時代的風格代表品樣，寥寥幾件，也足以供人們以大體鑑別的實物品。在新加坡的國家博物院裡，對於印尼的文物是無缺的，但其他鄰國的文物尚告缺如；如果有這麼的闕置，我想，在增進本邦人民對於鄰國文化的瞭解上，也是極爲重要的吧。

回教國的陶瓷器和金屬琺瑯嵌飾器皿，其造形花飾的精美卓越之處，也很值得讚美。在過去，我總以爲除中國之外，休談瓷器的藝術；現在看了這些，才覺悟到這一見解的謬誤。這些國家，除了琺瑯和陶瓷器之外，更以優美的毛氈花織工藝品，聞名全球。這種地氈，院中也陳展了許多廳室，品類繁多，儘够堂皇富麗。到了這裡，才接觸到回教國家的優越工藝文化。

在荷蘭的瓷器室之中，發現有許多中國貿易瓷器的仿製品，形體一如中國的貿易瓷，是銷售南洋的一種主要貨色，其白地釉彩繪，也是中國繪畫的題材，只是細看之下，筆致有點異樣罷了。據說當清代的時候，荷蘭人仿造這種瓷器，在南洋各地也做了不少生意。到了今日，在柔佛河的沙灘上，也還可以發現得這種仿品的碎片。考古家只要打從釉繪的線條辨認，就可識其非出於中國人的手筆。雖然是一種工藝品的飾繪，但也可從線條的特徵上加以識別。原來中國人之於繪畫的線條，是賦有多樣變化的優妙的，其主要關鍵是在乎所用的畫筆之不同，畫法也流暢而多蜿轉，且賦有相當畫法美的要素，這些都是西洋人所不能達到的妙致。好多年前，我在柔佛邊加蘭的海灘上拾到的這種碎片，似過於細小，未能作全般的考察，只看出其筆法有異於中國人的罷了。現在看這許多完整的品件，才發覺兩者的差異之間，是具有很大的距離的。作爲日用家具來講，當然誰也不會從飾繪的筆法上着眼的，只要美麗悅目而可以應用，也一樣地可以暢銷。

值得注意的是，歐洲各國過去的貴族人家，常愛好以一種絲織的錦畫，作爲廳飾。這種錦畫的幅度甚大，幾乎佔了一整壁格，多繪貴族生活的人物畫，或遊宴作樂，或狩獵於山林，或戰爭於郊野……，都具歷史故事的題旨。據說這種錦畫，大都是依照名畫家的畫幅或畫稿織成的，在巴黎芳登勿魯的故宮既看得很多，這院裡更是陳展得不少廳室，足見是歐洲人的一種重要藝術手工藝品，也似乎被當成名畫看待，確是一種華麗的廳室陳設，只是顯出嚴肅呆滯的樣兒，遠不及繪畫的深刻表現罷了。

英國的繪畫作品甚多，歐洲各國的也復不少。尤其是意大利的，更是琳瑯滿目，可見英國過去對於意大利繪畫的推崇。最值得欣賞的，是其中有個大廳堂，專陳拉飛爾的七大幅宗教題材的繪畫。這廳堂甚大，顯得是個重要的正堂，七幅繪畫的陳掛距離也相當的寬舒，廳中備有不少椅座，供參觀者安坐細研。其中的兩幅，還附掛着同等大度的錦畫複製品，供備對照，都與原畫顯得一模一樣。

走馬看花地參觀之後，已是午後一時，於是就在院中附設的大餐廳裡用午餐。餐後參觀兩個展覽會，其一是在橫街對門的國家歷史館裡舉行的地理展覽會，另一是附展於博物院中的倫敦發展展覽會。前者傾重於地質學的資料，後者簡直就是倫敦市區發展史料的陳展，但都一樣地賦有嚴整的系統，且具教育的意義。

回旅館之後，步行至附近的肯新頓公園散步。這是倫敦的五大公園之一，與海德公園連接在一起。園中草坪遼濶，碧草鮮綠，有廣大的林木，挾揷其間。中央有一大水池，池畔築數柏油大道，靠池的一邊，連接着趨入水中的斜陂，小孩子們成羣地在池邊遊玩，有繞着池邊踏三輪脚車的，有垂釣的，有玩樹膠球的，有餵鴿子的，都由父母親帶着玩，顯出十分高興。池裡有天鵝水鳧遊浴於其中，池岸上，鴿子成羣地飛繞着，或任遊客餵給食物，極顯出優遊自在的意趣。這麼廣大的公園，也確是倫敦市民調劑生活的美好所在。

從池邊通向四面八方的柏油道上，有些散步的人們，慢步談心，優遊自若，更具另一種的幽趣。廣大的草坪上，滿都是青年人，熙熙攘攘，有踢球的，有脫去衣服躺在草地上作日光浴的，似乎日光在倫敦是那麼的寶貴，誰都趁這大好的夏天，到公園裡來享受日光的恩惠。要是在新加坡，像這麼的微寒天氣，誰又喜歡脫下衣服來晒太陽呢！

二十二、倫敦動物園

凡稍爲留心電影和電視的人們，不論大人或小孩，對於倫敦的動物園，總從經常影映的介紹中熟知其概貌。那宏大的規模，與及羅致豐富的珍禽異獸，確是很够引人感到興趣的。因此，我到倫敦來，除了一些重要的畫廊之外，這個動物園，也是一心想念參觀的對象。

李谷君知道留我不住，於是特別在我留倫敦的最後一天，向工作機關告假，以便伴我遊覽。這份懇切的感情，我眞不知怎樣感謝他！這天早上九時，他駕着汽車到旅館裡來接我，先到攝政王公園裡參觀動物園。一路晨霧未散，似乎是欲下微雨的樣子，但仍有幾分清新明朗的感覺。當汽車進入攝政王公園的時候，只見無限遼曠的一派郊野景色，清新愉悅，不禁心胸爲之一暢。

據說這動物的規模甚大，佔地三十六畝，單只從世界各處羅致的各種禽獸，已有六千多的數目，約分一千五百餘種，魚類、昆虫還不計在內，可說以世界數一數二的一個動物園。園中除了動物的飼養保管部門之外，還設有一所動物生理學院，一所獸類醫藥學院，倒不是一味供人觀賞而已的。

飼養獸類的欄室，大都於後部連接着寮屋，是飼養照顧的所在，也使有更寬大的地方，讓這些野獸有足够的走動餘地。猿類和鳥類是分門別類關在高大的鐵網棚裡，既不會散逸，棚裡空間廣大，也得以飛躍自如，更

從而讓人們觀察其生活的眞姿態。水棲的禽類，則依牠們的生活環境，築有水池假山之類的佈置，藉以適應其生活，也讓人們明白其自然棲息的情況。蛇類養在深坑裡。至於魚類，則集中在水族館，都各具自然生活環境的佈置，可謂盡善。此外，更有一所培養昆蟲的溫室，室中兩面靠壁之處，陳置許多培養昆蟲的玻璃櫥，中央是參觀者的通道，玻璃櫥之中，各養有蜜蜂，蝴蝶、飛蛾、蜻蜓及蟻類之屬，從產卵、孵化、幼蟲變態，以至於成蟲，都各具一列串的系統，也各具自然生活環境的陳置，實在不是容易的搜集。

參觀的時候，看得有許多似是小學生的孩子們，在指導之下，到處細心的觀察，都顯得愉悅而高興。其中有的拿着簿子不斷地筆記，也有的還附繪以畫圖，他們悉心觀察的態度，簡直就是小小的昆蟲研究專家。這裡的小孩子眞够幸福，他們從書本裡讀到的動物，都得從這園裡作實物的觀察，培養研究的興趣，不但養成了愛護動物的心理，且也從而作更深入的理解。誰說十多年後的生物學家，不是得力於這園裡的培植。倫敦學術風氣的濃厚，單從這動物園的情況，已可見得。

我們南洋各地，像這麼的昆蟲實物，原是隨處可見的。可是，小孩子們也不容易搜獲得現實的資料，通常只看見他們培養着蝌蚪，或到植物園裡捕捉成蟲，從事製作標本罷了。英倫地方，倒不像熱帶的昆蟲繁多，而且四時都有，欲找求實物的觀察眞不容易，有了這麼的一種溫室設備，確是利便多啦！

談到這裡，我竟想起一樁現實的小故事來。我的一個小孩子，當他唸小學五年級時，有一天，他在小庭園裡看見一只美麗的蝴蝶，在一棵大蔓籐夢間不斷地飛繞，因而小心偵察牠的行踪，結果發現那只蝴蝶是來這裡產卵的，就產在一片籐葉的葉背上。從此每天留意觀察，經過孵化而爲幼蟲，幼蟲變成蛹，又變爲成蟲，完成他的全程記錄之後，才公開告訴人家。當時有人責問他，爲何當初一聲不響，不把這事講出？他說，如果我講了，你們一定把那些蟲卵除掉，可就甚麼也看不到了！

從這小故事看來，可見我們的小孩子雖有一些現實的資料，只能在偶爾中發現，也還深怕大人們的煩擾，實在是煞費苦心才能完成的。要是新加坡也有這種昆蟲室的公共設備，這孩子就不須那麼的煞費苦心了。

再回到動物園裏吧。這裏設備的周至，更是使人羨慕。園中對於每一動物的欄棚或室櫥，都在接近參觀者的前方之處，各設置一個「話匣」機，備向參觀者講解該種動物的生活情況，觀者只要拿一先令的硬幣塞進機裡，這「話匣」就立即自動地播出英語說明，對於這動物的特性，產自何處，生活情況以及飼養的方法，都具簡明的講述；講播完了，如果再放進先令，它又從頭到尾地重講一次。……從這設備看來，足見這園不是供人觀看動物而已，灌輸動物的常識，更是重要的一著。就一般看來，倒是一所動物學識的大講習所。

其次，凡是在一些禽獸的欄棚之間，到處都標明有「請勿餵給食物」的字告，可見他們照顧動物的周到，

更是餵養充足的說明；這是我們東方各國動物園所從未見過的現象。我們在柔佛的新山或泰國的曼谷，其處的動物園，不但常見參觀者向動物餵給食物而引以爲樂，而且園裡還有售給動物食料的小販攤子，可見生意的不劣，而管理者也絕對不加以禁止。這樣額外的餵飼，在遊客們看來固然是愛好動物的表示，其實，是一種罪過。曾在愛護動物會刊印的小冊子裡，看得這麼的警告：「如果你不能好好地照顧你的寵物，千萬不要畜養！」既然不能供給適當的照料，也就等於虐待動物了。

園中空曠之處，都是公園的佈置，樹木花草，到處皆是，且景緻也甚美麗，到處道旁或草坪上，都有靠背的長凳，供人坐息。小孩子們三三五五地偕着父母，在園裡嬉遊散步，有的排排坐在長凳上吃着帶來的餐點，那種愉悅高興的樣子，更是令人羨慕不置。

隔河的一處地方，遠遠看得樹立許多斜聳的高鐵桿，且各桿之間都張着廣大的鐵網，據說那裡正在建造一所供養鳥類的巨大鳥棚，藉使棲在其中的衆禽，可以得到更高廣的空間自由。科學進步了，人類的住屋已大有改觀，而動物園裡的鳥獸，也同樣地得到住處的改良，無論如何，這是够值得讚揚的。

二十三、最後大半天的倫敦生活

走遍了動物園的每一角落，已是午前十一時許，爲節省時間起見，就在園裏餐廳用午餐，餐後趕車至著名的倫敦塔，參觀這歷史悠久的古代王宮。這宮的範圍頗大，建築物甚爲古舊，主要是城堡的形式，四個角落各具一座高塔，頗像童話裏的插圖模樣。外圍築有城牆，主座之外，還有其他的塔，大概是當時用以瞭望守衛的。雖然這塔堡現在已闢爲博物館，却仍存具相當陰森嚴肅的氣象。在古堡裏攀登梯級的時候，還存着幾分戒懼的心理。上層的各廳室，是陳展着古代的兵器，槍、矛、劍戟、甲冑以及舊式的步鎗，戰馬披掛的鐵甲，無不具備，且數目繁多，看了很令人想起古代戰爭衝鋒陷陣的殘酷。雖然今日看來，這些兵器的殺人效率已大大比不上飛機炸彈的猛烈，從外表看來，也還是可怕的。下層的各室，陳列許多古代的刑具，參觀的時候，想像起受刑者的痛苦，不禁毛骨爲之悚然。

塔堡外路邊的一處空地上，安置一方形的白石平台，據說是過去處決王族政治犯的地點。其旁有個牌示，誌明在這裏處決過的犯人、姓名、身份和年期，如亨利八世第二皇后安娜·布琳女皇，一位稱爲馬伽勒的伯爵夫人，亨利八世第五皇后伽特琳·霍華特等，還有其他的一些王親國戚，都在這裏斷送其生命。

王宮之中的附有監獄，大概是古代歐洲各國特有的現象，這裏也未曾例外，今日看來，實在不可思議。尤其在宮苑之中，設有極刑的喪命台，則是更其可懼的了。可見貴爲皇后貴族，在皇宮之內，也有排斥異己的一

套陰謀把戲，倒不儘是在安樂無憂之中過着日子。

到處徘徊一番之後，登沿泰晤士河的城牆，望一望牆外的景物，然後到城牆外的岸畔走了一趟，看看河中船隻往來和大橋的景色，才把剛才的餘悸冲淡了。

接着參觀的，是聖保羅教堂。據說這教堂是全歐洲最大的三座教堂之一，雖不是國王舉行重要典禮的所在，也具崇高的地位。我們參觀的時候，適值這教堂正在洗刷外壁，周邊搭滿鐵管架，工人們爬在架上從事洗刷。架上還掛着屏蔽的東西，只覺這建築物的龐然巨大，尤其是中央那個大穹窿的屋頂，更顯得堂皇而宏壯。原來這教堂裏是安葬歷代重要人物的所在，所以，殿堂的兩旁有許多墓穴，其上都置有雕刻的人像。地下室的墓穴更多，幾乎佔滿每一空地，即使走過的地上石板，也還刻着安葬於地下者的姓氏名字。雖具陰森的氣象，却一點也不感到可怕。納爾遜將軍出殯的駟馬大棺車，也陳展在這地下室裏。

地下室中究竟安葬着那些偉大的人物，確是從無細顧，因爲數目甚多，而且都是類似的飾置。但在邊走邊看之中，我發現康士塔布爾和泰納兩位大風景畫家的墳墓也都在這裏，而且都佔着相當重要的地位，因而停足在他們的墓前作一番的徘徊。藝術家而生於歐洲，確是得到國家社會的重視，不但有許多畫廊陳展他們的作品，供人欣賞研究，死後更還安葬在顯要的教堂裏，讓後人憑弔景仰。他們長眠地下，如果靈魂有知，也可以感到心滿意足的吧！

參觀到這裏，本來還想到威斯敏斯特大教堂去走一趟，因爲時候不早，李谷君還邀我到他家用晚餐，他太太回香港省親去了，單人獨手，要買菜烹煮，也應早點回去。事實上，我正渴想去看看他的家，而且還想邀潮光等幾個青年朋友一同去，介紹他們和李君認識。他們雖然同是新加坡人，而且同是住在倫敦，却還未會見過面。我把這意思告訴李谷君，好客的他，當然萬分高興，於是忙趕回旅館，抄了潮光君的住址，然後一同去找潮光君，只要找到了他，其他幾位朋友，就有辦法邀到的。

潮光君住在Hornsey，和李谷君的家同屬倫敦的北區，却是相去甚遙。坐在汽車裏兜了很遠的路道，雖然找到了地址，他已出門去了，不免掃興，但一路上明媚悅目的市郊景色，倒使我迷住了。英國人實在是愛好大自然的民族，各處住屋區，都儘量保留着空地，草坪和樹木到處可見，而且整頓得舒暢可愛，有些地方，彷彿就是康士塔布爾的風景格調。可見這國家的人民，對於康士塔布爾作品的愛好，除了優越的描繪技巧之外，其賦有深厚的鄉土氣息，也是重要的因素。

趕回李家的途中，先到一所大巴剎買菜。這巴剎規模甚大而十分整潔，樓上樓下，都擺滿着蔬菜和魚肉等攤架，每樣貨色都洗得乾乾淨淨，再結成一束束或裝成小包裝，任由人們選購。沒有攤主，購物者進門之後，

各拿個籃子，到處擇取；選够了，拿到一處設有櫃檯的地方，交給辦事人計價；付錢之後，都包上這吧剎的特備紙袋，然後拿回家去。原來這是一個大公司的管業，用這方法買賣，既可以省却許多人工，也能充分地控制着全部的交易，確是善法。不過也只能適應於工商業發達而人工缺乏的國家，要是在人浮於事的社會裏，由一個大公司來霸佔許多小販的飯碗，這怎麼行呢！

李矜君的家，位於一道斜坡上，爲兩排毗連的樓屋，面向着一片大草坪，碧草如茵，顯得分外清幽宜人，確具村區之勝。而李家就是許多毗連樓屋中之一座，屋前有個小庭園，植着幾棵蘋果樹，枝葉繁茂，果實累累，還未十分肥大。屋後是較高的崗地，擁有較爲廣大的後園，也有更多的幾棵蘋果樹，還種了一些花木。

當我們在後園徘徊的時時，隔鄰的伯萊先生（MR. Berry）看到了，便出來打招呼，請到他家用下午茶，介紹和他的太太見面。伯萊先生已近古稀，太太也已六十開外，都身體壯健，頗近鄉下人的樸實誠懇，態度從容和氣，一見面知其人的溫厚。兒孫似不住在一起，家裏靜寂寂地，只有兩個老人家，渡着舒適的晚年。

在一起用茶的，還有一位到訪的中年英國朋友，他的臉上被日光晒得通紅，據說是剛從鄉下地方幫朋友耕種回到倫敦的。他們對於新加坡的情況，再三探問，都表示相當的關心和興趣。尤其對於樹膠的收割、製片、種植情況，更是問得詳盡。談談之間，話題轉到屋子和地價，伯萊先生對於近幾年來倫敦地價的高漲，不勝感慨。他問我；新加坡也是如此嗎？

我點點頭告訴他，都市發展的結果，地價高漲是必然現象，不但新加坡不能例外，就是曼谷、巴黎，也還是如此。當我到這些地方的時候，那裏的朋友也曾談到這事。他聽了，一直在沉吟着。

所謂下午茶，就是大家安安靜靜，從從容容地喝茶，吃糕，聊天。在家庭裏，確是一種天倫樂事；對於朋友，也還是不可多得的交誼小叙。大家客客氣氣，你照顧我，我照顧你，誰都享受着一份愉悅的心情，儘管生活是怎樣的繁忙，但到了這個時候，誰都不能不低心下氣來喝茶聊天；英國人的富有容忍精神，該和他們的下午茶具有相當關係。

辭別了伯萊先生夫婦，回到李家，主人帶我參觀他的每一個廳房，然後動手烹煑，不到二十五分鐘，飯菜弄好了。他手法的純熟，技巧的精到，確很使我佩服。他說，這點工夫是在學生時代養成的，在外國唸書，甚麼都得自己料理，要不是手法快捷，怎有時間讀書呢？

眞的，據我知道，他們不但自己煑飯，自己洗衣，有的還是自己剪頭髮的（就和同學對換剪）。此外，當然也得認眞求學。時間和金錢，樣樣都得求其經濟，眞是難爲了他們。不知道的，總以爲到外國求學是過着享受的生活，其實倒是未盡其然的。

青色信箋

■蘭詩■

一

我買花歸來時。妳的信微笑著躺在我的稿紙上。於是，我們以詩構築起虹橋，多少個藍色底夢通往天國；多少個夜晚我們在鳳凰樹下偎依，而妳腮邊也時常張開起艷麗的笑。

呀！姑娘，我們都同醉在醇酒裏，一塊兒地。

二

未遇妳之前、妳說：妳以憂鬱埋葬起心底的溫馨，以陰沈皺攏眉頭。

遇妳之後，妳說：我撩起妳沉睡已久的青春，挖出妳金閃閃的軀殼。

呀，姑娘，我是否是第一個發見者？

三

螢火蟲飄在院子裏，那點點的光直穿進我的心。

妳可記否涼亭下，我們互頌著和諧的詩篇，寂寞和離愁獨自踟躕於逝去的夢裏。而我們却低唱起戀歌，慶幸著哀傷的消逝。

姑娘，我已壓不住心湖漾起感情的漣漪，我決定收拾起孤獨的心囊，滌淨風塵裏的塵埃，止息我的流浪——讓我把蓬帳永駐在妳的雙靨上；共同奏起金色的戀曲，憧憬綺麗的未來吧。

啊！我將有一個家，我將是妳的僕人；一個忠實的僕人。

四

我沉默，編結起鬱結的愛。

妳的眉梢，染上點點的愁。

爲何呵！我們本都該高歌的。

妳說：妳無力的歌聲剪不斷憂鬱的情絲。

我說：我沉濁的音波撩不開妳點點的愁。

無聲的歌聲難道是最美的歌聲嗎？

無聲的沉默難道是最珍貴的獲得嗎？

五

深深的黑夜，帶來濃濃的相思，像九月的冷風飄上我的眉梢，啊，我總不是解開那鬱結的情愫。

我是個感情的罪人，我本不該把離別的驪歌譜在妳的五線譜上，但我更不忍心當一個負心的人。

姑娘，我該怎麼辦？

妳的眼淚，蘸着愛的濃汁，却帶着別離的色彩。

呵，別哭。誰叫我是個浪人！我的路總是蜿蜒的，小路接連小路，伸展向無數的山嶺，伸展向廣漠的鄉村，而我只能背起沈重的包囊，一步一步的走向前。

姑娘，妳的沉默，妳的啜泣，令我心如繩般的絞動；於是涔涔的血流出體外，濺進妳紅腫的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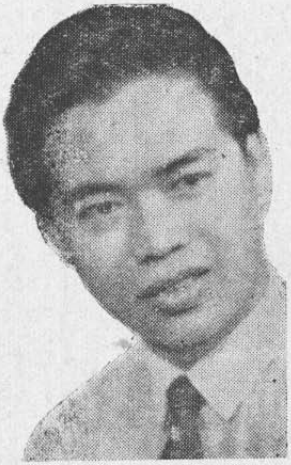

徵文：我的生活

從小學徒到小老板

·木易·

在我修完六年小學的那年，因爲家貧沒有機會升學，經朋友的介紹，到離家六七十哩遠的一個小山城當裁縫學徒。老闆聲明給我月薪十五元，以後每半年加薪五元，必須要學習兩年才可以滿師，我欣然答應。誰知在我上工後（老闆還是個王老五），我還得要充當伙頭軍。雖然那時我是個十多歲的小伙子，但總算知道自愛，爲了要學一門手藝，只有忍氣吞聲，專心學下去。開頭的幾個星期，我眞吃不消，因平時跑慣和玩慣，一旦要整天呆坐在衣車旁，拆些舊褲和車紐門、釘紐，一天要坐整十個小時，屁股也坐得痛了。兩年的學徒生涯，在不知不覺中，很快的溜過去了，勉强可以說是「滿師」了。不過我總覺得在裁剪方面還不怎樣熟悉，後來再經友人的介紹，到檳城某大洋服店重學一個時期。

檳城是馬來亞數一數二的大城市，在鄉村裡長大的我，眞所謂鄉下佬進城，對檳城的繁華感到驚奇。每當夜幕低垂，戲院與商店門前所裝的活動光管廣告牌發出閃光，把我這個鄉下佬簡直看呆了。慈母担心我會在城市裡學壞，時常告誡我說：城市不像鄉村那麼樸素，各色各樣的壞人都有，結交朋友要小心。好在我受過幾年孔孟之教，多少懂得一些做人的道理，才不致於誤入迷途。經過一段短時期的重學習後，我出來當一名「件工」，東奔西跑，居無定處。我因爲自小過慣了貧苦的生活，對於金錢很珍視，每月所領得的工資，只花去一小部份，把其餘的都存進郵局蓄儲銀行裡。轉眼又過了四五載流浪生活，我對這種生活已感到生厭，一方面在郵局蓄儲部裡，也積存了一筆可觀的數目，朋友們常勸我有了資本應該自己求發展，一味替人打工不是長久的辦法。我便抱着滿懷的信心，在吉打州中區某小鎭租了半間店面，開起了裁縫店。當初我以爲自己開店，一定很好賺錢；誰知道等到我做下去的時候，才曉得要賺錢並不是那麼容易，把收入扣除了店舖與自己的開銷，所剩無幾。而且，在小地方做生意與城市不同，城裡的顧客大都數是遊客，價錢可以開高一點，定錢也給的多，不怕他們不來取貨。小地方裡所有的顧客是一些膠工和農民，又是本地的居民，價錢要開的老實，否則就無客上門，並且還要忍受他們嫌三嫌四的氣。平時生意可以勉强過得去，到雨季來臨時，或者農人收穫不好時，便會生意冷淡，有時連起碼的費用也賺不來，只好把生意差不多時所存到的一些錢，拿出來貼補。欠下布疋批發商的布料賬，不能依期還清，大傷腦筋。朋友們還說我自己開店，一定賺了很多錢呢，眞是「啞子吃黃蓮，有苦說不出」啊！

由於生意不怎樣好，我不敢請一個伙記來帮忙，自己包裁包縫，連一切雜工都包辦，一天忙到晚。做裁縫這一門生意，是有所謂旺月淡月之分，在平時一個人還算應付得來，旺月一到那可眞吃不消。若想請帮手，旺月並不很長，一兩個月便過去了，所以只得自己一個人熬下去。雖然錢可多賺一些，但忙得要想喘一口氣也喘不過來；往往從早上八點多鐘，一直忙到午夜才能休息。再說，裁縫不像其他的生意，顧客上門並不以現欵交易，縫製一條的確涼與的高麗的布料長褲，起碼要十塊錢以上；顧客上門來定做，只給區區三四元定錢，縫好後還要等他們來拿才付足貨欵，有時一兩個月也不來領取，把部份資金壓在一旁，影响經濟周轉，可憐哉！

環境是那麼不如人意，在困苦的生活中，我却學到了許多經驗，對社會有更深一層的了解，也使我學得堅忍的勇氣與耐心，慢慢的用心去經營屬於我自己的事業。到目前，屈指算來，我已當了三年多的小老闆，在事業上雖談不到有什麼成就，但我在立業的重重困難中，已建立起一個新家庭，退出王老五的集團，這是一件可喜可慰的事。現在，我得爲家庭的前途，再接再厲，努力奮鬥。好在我的太太處處都能協助我，使我對前途充滿了信心。

敲鐘的人

·不敷·

當我還在求學的時候，我曾經做過多少美麗的夢，夢想自己將來是一位了不起的大人物……。可是，這些美麗的幻夢，在很短的期間內，就被這殘酷的現實推毀了。我沒有唸完初中，便離開了學校。失學後，我爲着家庭的生計，爲着自己的溫飽，不得不面對現實向惡劣的環境挑戰。我曾做過膠工、散工，也當過店員，但沒有一件是適合自己心意的。

好在「天無絕人之路」。我得到一位朋友的介紹，終於又回到了這闊別幾年的母校。可是，我已不是以前穿着白衣白褲、做着美夢的學生，而是一個在樑下敲鐘的工人。

敲鐘的生活，是很單調，很枯燥的。每天早上七時十五分，就得回到辦公室。面對着一個高掛在壁上的大電鐘——它是一個方形精美的鐘，是日本的產品。我也就遵照着鐘上的分秒，去敲我的鐘。

「噹噹！噹！噹噹！噹！噹噹！噹！」我手裏拉着那根垂下來的繩子，純熟地敲着鐘。

在整間學校裏，只有我這一個敲鐘的工人。學生們就憑我敲出的鐘聲，知道上下課的時間。

「噹！噹！噹！噹！」每當過了二節之後，我就敲着這樣緩慢的鐘。這是下課的時候了，也是學生休息的時間了。過了十分鐘之後，我又得回來敲上課鐘。

每天，當我看見這一羣穿着白衣的「天使」在草坪快樂地嬉戲着，聽見他們上課時的讀書聲，往往會使我想起我那美麗的童年。那時，我還不也是和他們一樣快樂，過着無憂無慮的生活？可是，那已是過去了很久的事情了。

做我這份工作，有很多空閒的時間，當敲完了上課的鐘，剩下來的就有一段四十五分的空暇，我就拿着一支掃把帮園丁打掃走廊，拾拾校內的紙碎，或是推推剪草機。我也常常在圖書館裏，幫忙整理圖書，有時順便挑選幾本心愛的書，拿回辦公室裏閱讀。

當壁上的電鐘再告訴我已過四十五分鐘時，我就得放棄心愛的讀物，走出辦公室，去敲另一次的鐘。

每當過了四十五分鐘，我就該去敲上一次的鐘，當我敲上一天的鐘，就有一天的收穫。全校分上下午班，我得工作一天；敲上了一個月的鐘，就有八十元的薪金。

我的薪金雖然比學校裡任何人少（連園丁也在內），但我從來不爲此事而抱怨。相反地，我很高興目前的工作，因爲我已比許多青年幸運得多了，至少有一個安定的職業。

月暗

——給P.S.

張菱舲

那喇叭在伸縮着長頸子——懶懶的和「色斯風」調情。

踏碎了滿廊懶懶的搖晃着的尾音，將長窗關上，將那片薄薄的光亮推在窗外，讓它混進晚間輕佻的風聲裏。

懶於再聽那使人發涼的風聲，今晚，月上的那片陰影，淺而且透明……

「夜雨後的滿月最亮，但仍帶着那片暗——像在最快樂的時候，仍有憂傷的感情的人一樣。」

而今晚，他用不着再以憂傷裝飾自己，用不着嘆息，夜雨後的月在窗外，那片薄薄的光亮已自這廊裏的燭光中分解，已推在窗外，混進了晚間輕佻的風聲裏。

滿廊的燭光在懶懶的搖晃，喇叭正伸縮着長頸子，忙於和「色斯風」調情，忙於嘲笑，嘲笑立在角落裏自得其樂的鼓，與獨自呻吟的低音提琴。

在長窗邊懶懶的立着，瞪舞動着的人影，一束一束的晃過來又晃過去，每一束人影，在每一盞古典的燭光裏，拋一束顫顫的熱狂，將「二」纏爲「一」——「呵，請相信我，我已定於一！」

可是今晚，他用不着以憂傷裝飾自己，用不着裝飾——以「定於一」——他的手有千指，有千指在探索着，拋一束顫顫的熱狂，於那女孩的低領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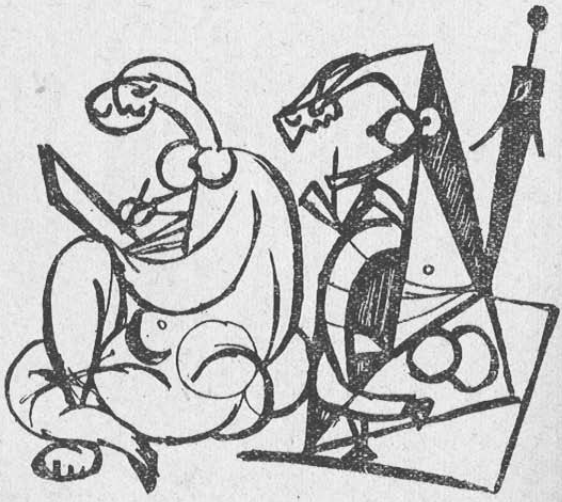

將「二」纏爲「一」。「請相信我」，那聲音仍他縈迴，那晚，我們看月上的陰影，看月亮，又看月暗時，他非常憂傷的說：「相信我已定一！」他說：「在接近妳的心靈時，有超乎快感以上的美感！」

今晚，月上的那片陰影，淺而透明。

他喃喃着，在這喇叭與「色斯風」，鼓與低音提琴的喧聲中，那一束一束的人影，舞而不動，這喃喃屬於古典的燭光：

「我仰望一顆塵俗染不着的星，只有在最潔淨的夜裏才能最清楚的仰望，雖然她的光對我是微弱而閃爍，已非常值得我每夜守望在她的座下，當白晝掩沒了她微弱而閃爍的光輝，我貪婪的閉上眼，召回那使我容易入夢的夜。理想是不可及的，但人的行動和思維却日夜環繞着她，像地球環繞着太陽，雖然息息相關，其間的距離却無法丈量。

所以

星只是星，希望只是希望……

我只有哭泣，像被黑雲掩住了的月，哭得滿天的眼淚，也只能哭掉滿面的陰霾，哭不掉內心永恆的憂傷（月裏面的山——夜雨後的滿月最亮，但仍帶着那片暗——像在最快樂的時候仍有憂傷的感情的人一樣）。」

這喃喃仍在縈迴，此刻只屬於這古典的燭光：

「我所給妳的，已經是永遠給妳了，妳留着也好，丟了也好，那完全是妳的事，我無權過問……然而，我很高興能在妳裏有一些我，因爲我裏已經有妳……」

那晚，我們立在輕佻的風聲裏，我們看月上的那片陰影，看月亮和月暗，看他用憂傷裝飾着自己，他喃喃着憂傷，然後，他分析着「愛情」，分析着：「愛情是長着爪牙的，它的溫柔帶着粗暴，創造帶着摧殘。」

而此刻，他正伸千指在探索，在長頸子喇叭與「色斯風」調情的喧笑，在鼓與低音提琴無可奈何的嘆息中，這時光不屬於喧聲的「爵士」；也不屬古典的燭光，今晚，小夜曲的光亮已推在窗外，月上的那片暗，淺而透明……

那晚，他說他「已經隔着滿天的霧，晒了很久的太陽」，而此刻，他伸千指在探索……不再說神話，不再說「何時月亮第一次引起潮汐，何時天上開始有第一顆星辰，那將不是神話，不是寓言。」他不再說，今晚，他不再說神話。

那舞而不動的人影，一束一束的晃過來又晃過去，拋一束顫顫的熱狂，將「二」纏爲「一」——「請相信我，我已定於一！」

只有我在窗邊，只有我，將滿廊懶懶的搖晃着的喧聲踏破。今晚，這時光不屬於燭光，那片薄薄的光亮已自這廊裏的喧聲中分解，已推在窗外，混進了晚間輕佻的風聲裏。

今晚，他用不着裝飾自己，用不着憂傷，只有一束一束的熱狂拋着（用不着分析快感和美感），一束一束的熱狂將「二纏爲一」，今晚，他不以憂傷作裝

飾，不再分析美感，這時光原不屬小夜曲，不屬神話，不屬那片薄薄的，已推在窗外，混進了晚間輕佻的風聲裏的月光，今晚，月上的那片陰影淺而又透明。

只有我立在窗旁，瞪舞動着的人影，一束一束的晃過來又晃過去。

那風聲使我發涼，那晚，我們立在風裏，他說：「我像一隻燕子，當我找到了第一塊新泥，就夢想着一座偉大的建築，那座建築的偉大，不在它的規模和結構，而在它的完整和溫暖，那應該就是妳的左心房或右心房，左心室或右心室。然而，那對我究竟是太華貴了，我不配佔有它，我只希望能借住一角，借住很小的一角，當風雨來時……。」

那使人發涼的風聲他不會聽到，今晚，他忙於伸千指在探索，那一束一束的熱狂不斷拋起，一束一束的人影晃過來又晃過去。「色斯風」扭動着，將眼波拋向伸縮着的長頸，低音提琴無可奈何的呻吟着，鼓棒非常絕望，非常憂鬱的笑聲掀起。

那使人發涼的風聲只有我聽到，只有我，立在這窗邊，會傷風，拋不開那纏來的熱狂，拋不開那輕佻的風聲，只有我，在這窗邊立着會患傷風——

今晚，不屬小夜曲，不屬這燭光。今晚，月上的那片暗，很淺，很透明。

◆◆◆◆◆◆◆◆◆◆◆◆◆◆◆◆◆◆◆◆

奉獻

曠中玉

夏天將逝　你的菓園該滿是豐盈
吮紅菓的蜜汁　低吟月圓的詩句
像流泉悠然于靜靜的林間
金羽閃耀在晴空
我們的夢啊　該是最美的連綿

而錯誤釀成的秋風秋雨
織滿天愁雲　冷凍了邀舞的琴音
陰影中　你是熱情的光
熱情的路上　你滴下飽和着愛的血
讓血培育蜜月的春天

啊春天？你的春天是一幕淒艷
像刈去了金黃的田野
生命只是殘留的空茫的回憶
流着祈禱之淚的眼　在盼望中
亦已似漸涸的湖　燃着濛濛夕暉

神啊　就讓我飲盡苦的涓滴
許我奉獻的青春　注入時間的脈流
願因我慷慨的蒼白　慷慨的萎謝
淨化虛榮的黑潮　黑色的罪
美化那終要展開的　新的紀元

◆◆◆◆◆◆◆◆◆◆◆◆◆◆◆◆◆◆◆◆

蔡阿莎■

表妹

1

我畢生最遺憾的，就是我不能挽救一位我深愛的人趨向沉淪……。

2

我重新燃上一枝香煙。

會客室的門又開了，我緊張的捺熄香煙，站了起來。

進來的是先前那一個感化院的雜役，並沒有沈依蘭。

「沈依蘭，她怎麼沒來？」我問。

「依蘭說她不願見任何人！」雜役回答。

「你有沒有告訴她是我要見她？」

「我說了，但她說她不認識你！」

我怔着了，沉吟了一會，說：「我非見她不可，麻煩你再轉告她，我祇是要見見她。」

「蔡先生，如果是這樣，我看算了，她的態度很堅決呢！」他爲難地說。

「你眞的不能幫忙嗎？」我懇切地說。

「我看這樣，我帶你到她的宿舍去吧！」

「能嗎？」我注視着他。

「能，今天院長下坡去，不過必須要從宿舍後面走。」

我出了會客室，跟隨着雜役繞過了辦公室，才到依蘭的宿舍。

「就是這間，你稍等一下，讓我叫她出來！」雜役對我說後就上樓去。

片刻，他在樓梯口對我招招手，我才踏上梯級。

到樓上的一間小房子的門外，雜役停下來。房門敞開着，我看到沈依蘭，她正對着窗外的山谷凝視。

雜役向房內說：「沈小姐，蔡先生來看你了。」

她忽地猛然轉回頭來，看到了我，怔住了。

「蔡先生，這裏不能逗留得太久，我在樓下等您！」雜役對我說。

「謝謝你！」

我走了進去，在她面前站着。我壓抑內心的激動，輕輕地喊她：「依蘭！」

她靜靜的望着我，我看到她眼眶裏噙着淚。她嘴唇囁嚅了一會，才低低地說：「你出來了。」

我微微點點頭，說：「我出來後才知道妳也發生了事情，我很難過。」

「因爲我進了感化院。」她聲音很低。

「依蘭……」我痛苦的低下了頭，「妳沒有聽我的話。」

「你不了解我。」她轉過了身子，望着窗外說。

「依蘭，妳不能那……」

「你爲什麼要來看我。」

我怔着了，望着她的背影，我忽然說：「因爲我還愛妳，也因爲我對妳有責任！」

「我已不是一個完美的女子。」她忽地轉回身子對着我。

「我從不想到那些。」

「我現在已完全失去一切你所愛的美點，在正常的人的眼目中，我是淫蕩的女人，我生過孩子，我殺過人！」

「依蘭，不要說下去了。」我哀求着。

「我害你坐了兩年的監。」她掩着面，痛苦侵襲着她。

「那都成了過去，不要再提了。」我淡然地說。

「我不會想到你還會來看我，我欺騙了你。」她漫然說：「我完全不是你所愛的那一種人。海德，過去你所愛的依蘭早已死了，你忘了吧！」

我執着她的膀子說：「依蘭，我了解妳，雖然妳曾經墮落，但妳的本質還是善良的，妳還有一個完美的靈魂！」

「海德……」她激動的淌着淚，「我不應該辜負你，辜負你的愛護，你的愛……」

她咽泣着，她哭了。

「依蘭，不要哭了，你可以從新作起。」

「已經遲了。」她漠然道：「海德，我已想通了。」

「妳已想通了什麼？」我納罕的望着她。

「我已失去人世間一切的愛、一切的歡樂。那些都將不屬於我，因爲我已是一個有罪的人。我的生命、靈魂都刻畫上了斑斑的犯罪記錄，我無顏對我所愛的人，以及愛我的人……」

「依蘭……」我痛苦的低呼着。

「請聽我說，海德！」她踱到窗前，背着我說：「所以我皈依了天主，唯有在主面前，我才有拯救，才有赦罪的機會，同時我心靈才有安寧。所以等到我能出院的時候，我會找一所道院，披上白紗……」

這時山坡上傳來了一陣陣教堂晚禱的鐘聲，在山谷裏迴旋着。

她漠然的在胸前畫着十字，然後踱到聖母像前跪下。

剎那間，我彷彿被拋擲在茫霧中，我感到惶恐，也感到失落的苦澀。

我也彷彿聽到我內心痛苦的磨煉，而哭泣，而呻吟……

我的心像被千萬斤大石壓着往下沉……。

於是，我望着跪着的依蘭背影，頹然的說：「依蘭，妳眞的對世俗沒有依戀？」

她輕微的搖了搖頭。

「可是，妳將會記得曾愛過妳的人？」

她依舊搖頭。

「但是，我將永遠記得我深愛的人，她叫沈依蘭！」

她身子微微的抖顫了一下，但她依然沉默着。

於是，我淡然的說：「我要走了，妳不對我說再見？」

她終於沒有對我說再見。

出了少女感化院，已是薄暮時分。

我掏出香煙，燃上了一支，漫然的踱步在行人道上。

當我再回頭，那感化院已遠遠的落在後面，我祇能看到點點燈光。

於是，我想起沈依蘭，想起以往——

3

我祇唸完初中，就來到獅城工作。

那年我才十九歲，最初祇是在一家出入口商中當見習生。半年後，才總算爬上了職員的位置。

記得那年，我乘着公司給我的一週假期，回到了瓜拉立卑的家中。

姨母流着淚向我訴說家裏的貧窮。姨父去世使她受拖累。她告訴我無論如何，也得給表妹在獅城找個工作。

表妹那年才十六歲，老實說，十六歲的小女孩就要找工作未免太小。但在那不得已的情形下，我不得不答應了姨母的請求。

就這樣我把沈依蘭帶到獅城，起先對她的住宿問題我感到爲難，幸好我那公司裏有一位女職員，要找人合租一間靠近公司的房子，經過她的同意，表妹沈依蘭就跟她同住一起了。

在我的能力範圍裏，我給沈依蘭學打字，學習英語會話，使她具有較佳尋找職業的條件。

在依蘭表妹來到獅城兩個月後，正好公司裏的一位女打字員嫁人，遺下一個打字職位，我向主任推荐了依蘭，結果被錄取了。

依蘭高興，我也高興。

從此，她跟我在同一家公司做事。

4

日子像車輪般滾動。

在幾個月的日子裏，我的生活彷彿過得更有意義，更多彩。

雖然依蘭住在另一處，但我們在一起的時間總是較多。我們常在一起用晚餐，或者一同消磨一個快樂的週末。

不久，公司裏的一位速記員王重平，對依蘭感到莫大「興趣」。以我這「旁觀者」作判斷，我肯定他在追求依蘭。

依蘭才十六歲半，我不許有愛情來困惑她，但主要還是我一股原始的自私心在作祟，我不願他人在依蘭身上得到甚麼，無論那是甚麼。

就這樣，我感到無限的煩惱。

有一天，我借故和她談起王重平，我說：「王重平似乎對妳很特別。」

她忽地轉過頭來詫異的注視着我說：「德哥，你好像很敏感。」

「這是我的本能。」我逃避她眼光。

「你爲甚麼不信任我呢？」她用乞求的眼光看着我。

她的話使我驚覺的怔着了，我忽然覺得自己爲甚麼要那麼冒失。她還能對我不誠實嗎？何況她祇是個年少的女孩子，我怎忍心使她困惱。

我歉疚地說：「我祇是談談而已，別當眞。」

5

大概是又過了一個月，公司裏來了一個新的女職員艾菲，她又年青又美麗，露耳的巢式髮型，裹身的窄裙，襯出她一副姣好的身材，引起了男同事們的注意。

自艾菲來到公司工作後，我忽然發覺到王重平對依蘭似乎沒有以前那麼的親熱。

有一次我在國賓戲院滾球場遇了王重平與艾菲在熱烈的玩球。我得到了答案。

我感到釋然，我想依蘭將不再使我煩惱了。

星期天早上，我到依蘭的住所去。

我敲了門，開門的是她同房的李小姐。

「依蘭出去了。」她說：「不是到你那兒嗎？」

「到我那兒我怎麼會來找她？」我也暗自詫異。

「也許她上街去了。」

「我想也許是的。」我對李小姐說：「打擾妳了。」

我眞的趕回我那裏，但依蘭沒有在，我感到納罕，因爲星期天依蘭知道我一定會到她那兒的，她決不會獨自一個人出去的。

我滿腹悶氣的躺在牀上，猛抽着「駱駝」，一支接着一支……

我決定晚上再去找她。

晚上，沈依蘭還自給我開門。

「是你，我以爲今晚你不會來。」她說。

我沒回答她，却說：「今早妳到那兒去了。」

「跟一個朋友在一起。」她說：「我們看戲，遊公園。」

「朋友？」我逼視着她。「誰？」

「反正不是男朋友！」

「你不要瞞我，我知道除了我，你沒有朋友。」

「我新交的，你不信任我啦！」說：「但我不能帶她來給你看！」

我心軟了，老實說，我在她面我就不會堅强。我說：

「依蘭，我是要妳好，我不放心你濫交朋友。」

「我知道的，德哥。」

「你告訴我，今天是不是跟重平在一起？」我總是嚥不下梗在口裏的話。「聽我的話，不要跟他在一起！」

「你又提他幹嘛！」她瞥了我一眼，「難道他是魔鬼！」

「依蘭……」我阻止她。

「你妒嫉，是嗎？」她賭氣的說。

「不……」我望着窗外。「我爲甚麼要妒嫉！」

「因爲你喜歡我……」她扭過身子，垂着頭。

「依蘭……」我說：「我祇是要妳好。」

她緘默，我知道她在生氣。

我祇得說：「如果妳認爲我錯怪了妳，那麼我走了，我不打擾妳！」

我淡然的開門走了出去。

「德哥！」她趕出來叫着我。

「依蘭，妳怎樣了？」在迷朦的燈光下，我看見了她晶瑩的眼淚，沾在眼眶裏。

「我傷了你的心，德哥……」她衝過來抱住了我，哭了。

我撫着她抖顫的身子，低低地說：「蘭，妳明白了，是嗎？」

「我明白了……。但，德哥……你爲甚麼那麼就心我……。」

「因爲，妳不了解這個社會！」我放開她，望着她的淚眼。「妳不要再哭了，回去吧！」

我用手拭去她臉頰上的淚痕，扶她回去。

6

早上，辦公的時間還沒到，幾個職員在辦公室裏抽烟，談「萬字票」。

玻璃門被推開了，進來的是艾菲，「咯咯咯」的高跟鞋聲，配合着扭動的屁股，她風情萬種的用「哈囉」打着招呼；經過愛打趣的小朱身旁時，小朱打趣着：「艾菲小姐，妳今天眞漂亮，難怪我的Lucky索然無味了。」

「怎麼不是呢！小朱對漂亮的小姐，素來是嗅覺很靈敏的，香煙味怎能相比擬？」小陸幽了一默。

「無聊！」艾菲佯怒的瞪了小朱一眼。

艾菲委實很動人，她有洋女人般的健美身材，我忽然覺得她的嘴唇很像性感小貓BB，不禁多看上幾眼。

她是個懂得裝扮的人，甚麼顏色的衣裙，就配甚麼顏色的錶帶。那一種衣裙的顏色，應該配那一種顏色的鞋子才調和，她也很有研究。

這時，我忽然注意到依蘭怔怔的望着艾菲，似乎很賞識她的裝扮。

老胡不知甚麼時已經來了，他用肘碰了我一下，說：「你的表妹在戀愛啦！」

「你說甚麼？」我不解地望着他，「戀愛？跟誰？」

他對着坐在房角的重平撇一撇嘴說：「就是那個傢伙。」

「眞的！」我突然緊張來。

「我親眼看見他們兩個親暱的走進戲院呢！」

「沒看錯。」

「嗯，」他說：「不過，那個傢伙可不大可靠呵，他有很多女朋友！」

一股怒氣從我內心湧起，我痛恨王重平，也氣憤沈依蘭，我決定阻止他們的感情發展下去。

夜總會裏，燈光迷朦。

菲律賓籍的女歌星歌聲像百靈鳥，舞池裏擠滿一對對親密的舞影。

我要了一杯白蘭地，依蘭却要一杯Gin Tonic。

「祝妳誕辰快樂！」我舉起酒杯與她碰杯。

「謝謝你！」她綻放着笑靨。「我祇有你這麼一位貴客！」

我招呼侍者，要求他通知樂隊奏一曲「Happy

Happy Birthday Baby」。

在快樂誕辰的音樂中，我忽地看到王重平擁着一個女孩子在婆娑起舞，但我不知道那女孩子是誰，她不像艾菲。

「我們跳支舞好嗎？」我對依蘭說。

「好吧！」她站起來。

在舞池裏，我慢慢的舞近王重平，但他却驚覺的與他舞伴退出舞池，我始終看不清那女孩子是誰。

「反正是另外一個女孩子，管她是誰！」我想。

音樂完了的時候，我與依蘭回到自己的檯子，我甫坐定，就看見王重平向我們這邊走來。

「你們兩位興緻不錯呵！」他瞟一瞟依蘭。

「本來就不錯，請坐吧！」我無奈的說。

「不打擾你們嗎？」

「打擾倒說不上，不過倒是冷落了你的伴侶！」我偷偷瞥了依蘭一眼，她有異樣的表情。

「哦，那是舍妹，無所謂。」他說。

「帶妹妹上夜總會跳舞，你也有興緻。」我進迫着。

「偶而罷了。」他尷尬的站起來，說：「我還是先走吧！再見！」

王重平走遠後，我對依蘭說：「作賊心虛！」

「甚麼意思？」她遲疑的望着我。

「妳以爲他眞的帶妹妹上夜總會！」

「那麼是假的了？」

「當然，這不過又是他另一個女朋友罷了。」

「眞的會嗎？」她困惑的望着我。

「妳吃醋了！」

「德哥，不准你再那樣說！」她故作生氣來掩遮她的不安。

「算了吧，由他去，是妹妹也好，情人也好？」我說：「我們跳舞吧！」

「我不跳！」她生氣着。「你隨便疑心人家。」

「我不是說算了嗎？」我站起來，「那是你喜歡的O. B. Cha Cha，不跳就快完了。」

「饒了你這一次！」她答應了。

這是一首流行的歌曲——「茱帝與夢」，有着令人振奮的節拍。

舞曲很快的完了；依蘭提議回去，我知道她爲王重平的事感到不快，但我却不去戳穿她。其實，我也很不快，依蘭對王重平愈關注，我也就愈苦惱。

出了夜總會，我想截下一輛「的士」。但被她阻止。

她說：「我徒步回去好了。」

由這裏到她的住處並不遠，我依了他。

馬路上車輛稀少，也很靜寂。朦朧的街燈，拉長了我們的身影。

依蘭說：「今晚是不是我十七歲的誕辰？」

我詫異的瞥了她一眼，她沒異狀，祇是垂視路面。

於是我說：「是的，但却不很愉快！」

「我不是問你那些，」她說：「我祇是要你告訴我，我不是孩子了。」

「爲甚麼？」我注視着她。

「我要你以後別管我那麼緊！」

朦朧的街燈，寂寞的長街，我在孤獨地彳亍着。

街的盡頭，有一檔印度人的咖啡攤。

我忘記了甚麼時候成爲那老印度人的顧客，我祇是依稀的記着那次在依蘭的住處門口，發現了她把她的初吻給了另外的一個男人。

那男人不是我，却是王重平，那善於捕捉少女心的情魔。

在咖啡檔前，我說：「給我一杯咖啡！」

印度人給我弄咖啡。我望着他弄咖啡，他在玻璃杯倒下濃咖啡，冲入開水，倒進牛乳，他用長頸匙在杯裏攪着，攪着……

他遞到我面前，我望着咖啡的泡沫在杯裏旋轉，旋轉成廻漩，一個大的廻漩。

漸漸地，那廻漩擴大了，擴大了，圓圓的像依蘭的臉蛋，我彷彿看見了她那胸有成竹的表情，詭譎的笑……

我記得她說：「德哥！我這件裙子好看嗎？」

她在我面前作了一個旋轉，那裙子成了一個圓圈掀起，我看了她白皙的大腿，我說：「美極了，誰送的？」

「我買的！」她瞪了我一眼：「我花了十二塊錢買的！」

「十二塊？」我吃驚地：「那麼貴，妳捨得？」

「爲甚麼不，女孩子誰個不打扮？」她嚷着。

「我知道，妳在跟艾菲鬥艷。」我漫聲道：「依蘭，妳太胡鬧了。」

「胡鬧？」她叫起來，「你又怪我啦！」

我不怪妳，祇是妳要好好的聽我的話，我就無憾了，依蘭……

我望着咖啡，咖啡沫沒有了，也沒有了廻漩，於是我呷着……

呷了最後一口，我放下杯子，拋下一毛錢，我又向前走。

大街依舊寂寞，遠處霓虹燈閃着閃着，是那麼的單調。

橫街處的一輛汽車裡，有一個男人的聲音：「親愛的，妳瞌上妳的眼……」

女的聲音：「唔……你壞……」

像是依蘭的聲音，我記得她說：「重平並不是壞人，我知道他父親是國家發展部行政官員，母親是個音樂教師……」

「行政官員？音樂教師？」我冷冷道：「但却有一個玩弄女性的兒子，一個情魔！」

「你不許那麼批評他！」她叫着。

我不管她，我又說：「他有三個情人！三個情人都在作着美夢，夢着自己是個幸運兒！」

「你說什麼？」

「我說他有一個歌女，一個艾菲。」我狠狠地說：「還有一個是妳！」

「你胡說！」她嘆着：「她不是那樣的人！」

「是眞的！依蘭！」

「你認賴他！」她叫着：「你滾！你滾……」

她受屈的哭了。……

僻巷口佇立的那盞街燈，冷冷地。

我感到冷，於是我掏出香煙，燃上一支。

我來到依蘭的住處，房裡沒有燈光，大門緊閉，我知道她還沒有回來。

我記得跟她鬧翻後，不知有多少個冷落的夜晚、我都來到她住處門外的街燈下，等着看她回來，然後自己悄悄地回去。

今晚我又靠在街燈柱上，燃上一支煙，看着呼出的烟氣在凝重的夜空氣裡嫋嫋上升。

終於我看到一輛車子駛近，我避身暗處，看到那是王重平的車子，灰色的車子。

那車子在門口停下，我看到了依蘭，今晚她穿了一套全白的衣裙，那是我在她十七歲誕辰那天送給她的。

我聽見重平如夢囈的聲音。「蘭，瞌上妳的眼睛。」

「唔……你壞！」是依蘭的聲音。

我像被刺傷似的感到痛苦，我捺熄了香煙，煙頭灼痛我的手，但我的心比手更痛。

「主任，我有一件事想跟您商量！」我說：「我想把依蘭的職位辭掉！」

「辭掉？」他望着我，「爲什麼？」

「她不要幹了，我要她回瓜拉立卑去！」

「爲什麼？」

「主任，你是知道的，依蘭是我帶來的，我受人之托，我對她有責任，何況她是我表妹，……」

「你是說她與王重平？」他問。

「不止那些，還有我担心她會墮落，我不能挽救她！」

「她願意回去嗎？」

「所以我要跟您商量，我要您瞞住她，祇說我要帶她回家探親。」

「這樣做，她會恨你的！」主任說。

「我祇要她不至墮落下去，我顧不了那些！」

主任沉吟一會，說：「好吧，我答應你。」

我出了主任室，我感到釋然，我必須這樣做，不管她會不會恨我一輩子。

下班後，我把這個意思告訴她時，她說：「我討厭那個鬼地方，我不要回去！」

「我已向主任請了一週的假，他已准許了，不去也得去，要不然白白丟掉一週的假期。」

「我不希罕這假期！」

「妳怎麼啦？」我望着她，「依蘭，妳以前不是這樣的一個女孩子！」

「當然，我難道一輩子是個不見世面的村姑。」

「我的意思不是這樣，」我說：「我祇是不要妳像現在那樣。」

「我現在不好？」她瞪着我。

「妳是有點過份了。」我停頓一下說：「比如妳喜歡夜遊，妳逃避我……。依蘭，妳這是爲了什麼？我就心妳，知道嗎？」

「不要說了！總之，我不是小孩子！」她賭氣的走了。

我望着她的背影，嘆了一口氣。

第二天傍晚，我收拾了行李，到了依蘭那邊，我不管怎樣也要她一起回去。

「我這不是開玩笑，我已準備了一切，快點，我們要趕坐今晚九點的班車！」我說。

「你簡直迫我，這是爲了什麼，難道非回去不可！」她狠狠地說：「你別作夢，我不會回去那個鬼地方，偏僻，窮困……」

「依蘭，你完全變了！」

「你不要迫我！」

「妳一定要回去！」我喊着。

「不要迫我！」她叫着，衝出了門。

「依蘭，妳……」

我跟了出去，看見了重平的車子停在橫巷。重平在車裡問：「依蘭，妳怎麼啦，他欺負妳……」

「別管他，我們走！」

車子走了，我望見重平對着我冷笑。驀地，我忽然有一種預感，預感到有不幸……。

我忽地驚覺的跑上大街，截下一輛的士。我對司機說：「追上前頭的那輛車子，我給你雙倍車錢！」

的士加速前進，經過實龍崗路、實利己路，終於在勿拉士巴沙路的「埃及夜總會」前，我看到了王重平的車子。

我下了車，衝進夜總會，但我沒看見依蘭。

我轉身問那守門的侍者：「請問你知道不知道一個年青的男子與一個年青的女孩子在那裡，他和她是剛剛才進來的。那女孩很年青，她穿一件全黃色的窄裙……」

「哦，在……」那侍者遲疑着，我把一張鈔票塞入他手心說：「在那兒？」

「哦，在後房！」

「幾號房？」我急切地問。

「先生，這是不能奉告的呀！」他爲難地說。

我像瘋了般的跑到後面，在最末端的那間房子，傳出了男女的聲音。

我聽到了一個像依蘭的聲音：「你不好，這樣，我怕……」

又是一個男人的聲音：「別怕，我愛妳的，我一定會娶妳的……」

我失去了理智的用力撞着那道房門。「你是幹什麼的！」兩個待衝過來阻止我。

我像一個受創的獅子的暴狠，門終於被撞開了，我看到了依蘭，也看到了重平。

這時，我感覺到我心中在急跳，血液在湧流。

「你幹什麼……」我看到重平恐懼的站在一旁。

「我要教訓你！」我瞪着他，向他迫近。

「嘿……你自找苦吃，來吧！」他强作鎭定的冷笑着。

我被一股氣憤的怒潮推動着，我衝上前就是一拳，他向後仰倒，我上前去，但被他踢開，他一躍而起，繞着桌子轉，驀地，我瞥見了桌上的酒瓶，抓起酒瓶向他擲過去，我望着瓶子飛過他的頭頂，落在衝入來的侍者頭部……

他一聲慘叫，我望着那侍者倒下去的身子。

「打死人啦！」另一個侍者大叫着。

侍者的叫聲像一聲雷在我腦裏响起，我感到一陣暈旋……

我看見重平拉了依蘭跑開，我看見整個房子擠滿了看熱鬧的人。

10

我被判了誤殺的罪名，我沒有辯護，結果是兩年的監禁。

兩年的監禁，在我算不了什麼。但是，我感到悲痛，因爲我無法拯救依蘭。

我日日都在祈禱，爲依蘭祈禱，我祈望着她能醒悟，走上正途。

但，在我出監的那一天，我知道她已沉淪了。

老胡把一切都告訴了我，他說：「自你入監後，她就失身了，但她沒有後悔，因爲她相信重平會娶她。直到艾菲自殺後，她才發覺到重平是個玩弄女性的情魔，艾菲的遺書揭發了重平的一切罪行，艾菲是有了身孕後才自殺的，那是重平的孩子。

「以後，她變成了另外一個人。她學會了酗酒、鬧事，交上了一羣流氓。她每晚都與不同的男人睡覺……。後來，她生了一個孩子。但不知道是誰的，那孩子後來也夭折了。

「但有一個晚上，她遇上了重平，那是在一間酒吧裏。她就恨他，恨他使她落到今天的悲慘地步。她決定報復，她要殺他。……

「她眞的使他喪了命，但却不是她殺死他，而是，他在她舉着的刀尖下，迫使他從天台失足落下……。

她到警署自首，但重平屍首驗不出被傷害的痕跡。她被判入獄半年，刑期滿後被送到少女感化院，那年才十九歲……。」

……

由記憶中回來，已是萬家燈火的時分了。

我踏上了勞働長堤，倚着長欄，望着海，海的波瀾一個一個的洶湧擊打着堤岸，然後又退回去。留下岩石上的泡沫，在消散，在幻滅……。

這正像依蘭。她來的時候像波瀾一樣的洶湧、衝擊，但去的時候祇像泡沫一樣的消散、幻滅。

※※※※※※

黃崖著

煤炭山風雲

鄰居們

不日出版　敬請留意

※※※※※※

蕉風日記

黃崖

六月一日

本邦的某些華文文藝刊物停刊或延長出版刊期，我竟聽到一些文藝工作者在冷嘲熱諷地說：「哼，它們在發刊詞中說過，無論遭遇多大的困難，仍將按期出版。現在，言猶在耳，却停刊了！」

「爲什麼這些刊物的主持人如此不爭氣？。」

「……。」

我眞不知道這些人是以什麼身份來說這種話，他們就像是外國人，根本與這個社會毫不相干。

本邦的華文文藝刊物遭受悲慘的命運，這個社會應該負責，而文藝工作者更應該負責。一個社會不能維持幾個小型文藝刊物，表示這個社會太不重視精神生活了，在這麼一個社會中，文藝工作者應兢兢業業，力求互助合作，加倍努力工作，希望能以偉大的精誠和輝煌的作品去招引那些迷失在物質中的人羣。

在過去十年中，我們看到了一個事實：有一些文藝工作者抱着殉道者的精神，獻出生命，獻出金錢，決心爲死寂的文壇打出一條出路；但另有一些文藝工作者却採取相反的態度，看見別人在動，他們不是故意裝作冷靜，就是偷偷摸摸地給人戴帽子，好像恨不得那些在動的人都停了下來。好了，等到那些動的人受不了環境的打擊，眞的停下來不能動了，他們又出來冷嘲熱諷一番。

如果說「不爭氣」，應該正是這些罵人不爭氣的人。

六月四日

今天是星期日，是一般白領階級休息的日子，想不到慧適一清早便來了，不久，林靖程和張寒夫婦也來了。我家的小小客廳幾有人滿之患。

大家寒喧了一會兒，便分開了兩個小組：張寒太太和內人討論家政問題；張寒、林靖程、慧適、我，討論文壇的問題。

慧適是拿泡蒂的一本詩集來和我商談印刷價錢的，張寒就抓住新詩的問題來討論，剛好林靖程是寫詩的，慧適也寫詩，我在很久以前也寫過詩。所以，討論十分熱烈。

我開頭便說：「我認爲在新詩中用典是不怎麼合適的，尤其是用西洋的典故。」

林靖程贊成，慧適沒有異議，張寒更進一步的說：「新文學就是表現新的東西，當然，文字也要用新的。用典是落伍的，是對新文學的一個諷刺。」

「這個看法是正確的。」我說：「我有一個意見需要補充，依我看來，在本邦不管是現代派也好，自然主義派也好，大都是相當西化的，這一點是應該予以糾正的。」

大家繼續討論下去：

「我們發現有些詩作者一直是把許多他人詩作中的句子東拚西湊成爲一首詩。」

「有些人在寫詩論，也是搬用他人的東西，如以前『文星』刊過的『下五四半旗』一文的內容和文句就在最近曾數度出現在報章上。」

「有人以爲看了兩三本不够水準的詩論，便可以詩論專家的姿態出現。」

……。

我們隨便談談，想不到一直談到下午二點多鐘。

我想，如果文藝工作者能經常有這類不拘形式的聚談，實在是一件十分有意義的事。

六月八日

今天接到吉打亞羅士打黃丁龍先生來信，覺得很有意思，便把它抄錄下來：

「看了六月號的大作『蕉風日記』，其中談到馬華文壇的文學作品缺少讀者，字裏行間流露了不勝感慨之慨，我覺得有些話要說說，所以就寫這一封信。

我對文學，也有相當的興趣。學生時代，也學人咬文嚼字的寫他幾篇，近年來就一直封筆不寫。因

爲書看得多了，社會閱歷也多了，一直是眼高手低，不敢寫所謂文藝作品了，寧願做一個文學欣賞者。

談到文學作品在馬來西亞缺少讀者，我很贊同貴友的看法。說實在的，讀者們對於目前馬華文壇的作者缺少了信心。目前出書似乎很容易，一些上不了水準的作品，居然也彙編成書，買來看了，覺得花了冤枉錢，以致連一些態度較嚴肅、對自己要求較高的作者，也被拖累了，讀者也沒有信心去買他們的書了。

我在最近幾年來，就沒有買過一本馬華作者的作品，因爲覺得沒有價值去買，甚至文藝雜誌也沒有可看的了，簡直買不到一本可讀的文藝雜誌。貴刊要算是較爲可讀的一本。最近貴刊改變了作風，容納本國青年作者的作品，對於培養本國作家，鼓勵創作，是有意義的，我不能非議。不過，我似乎逐漸不想看貴刊了，因爲……。

所以，我覺得馬華文壇的作品缺少讀者，主要的是作者拿不出好貨色來。

以上是一個文藝愛好者（欣賞者而不是作家）對於馬華文壇的作品缺少讀者的直覺看法。在下面，我想進一步的對這問題加以一番分析。

文藝作品，對於一般人來說，只是一種消遣的東西。至於文藝理論家的所謂文藝的價值怎樣又怎樣，對普通一般沒有文學修養的人來說，他們是不會覺得的。他們買一本書來看，主要的是要把時間打發掉。所以一般的流行社會小說特別容易吸引讀者。對於沒有文學修養的人來說，要看一部具有深刻思想性或意義的作品，是不容易的。所以這就牽涉到如何培養一般人對文學的欣賞能力了。這不是容易的問題，需要各方面的合作，才易推行……。貴刊前些時所舉辦的什麼文學講習班的活動，對培養文學欣賞能力的工作做了較有意思的推動。但未知爲何沒有繼續。

作家的創作技巧和擁有讀者與否，是有關連的。文學作品，不管一般理論家說得怎樣又怎樣，其實，他的重要功用應該是寓各種意義於消遣之中。所謂什麼爲藝術而藝術，什麼寫實主義，什麼自然主義等等，對於推動作品來說是無助的，對於沒有文學欣賞力的普通讀者來說，他們並不懂得這一套。所以作者的創作技巧是很重要的。我們可以看到中國的『紅樓夢』、『水滸傳』、『儒林外史』、『三國演義』等，以及西洋的莎士比亞的戲劇等，幾百年來都擁有不少的讀者。他們的作品有高超的創作技巧，裏面包含了深刻的意思及作者的思想，爲一般無文學修養的讀者所接受，同時也爲一般具有文學眼光的讀者所愛好，他們是那麼的大衆化，但又不流於庸俗。所以，一部作品的能否吸引讀者，作者的創作技巧是一個因素，這就牽涉到作者的修養問題了。

目前的環境，對於馬華文壇的作品是一個致命傷。學習華文的人似乎少下來了。華文程度低落，初中三畢業的華校學生，連看華文報都成了問題，不要說去欣賞文學作品了。這應該是一般有心人要想點辦法的事情。

還有一個原因，就是文學作品在一般人眼中只是一種精神糧食，如果生活忙不過來，不看也吧！對一般學生來說，大家都向科學進軍，老師也沒有對他們鼓勵閱讀文學作品，同時功課繁重，當然就沒有想到要買文藝書來看了。……。

因此，文學作品缺少讀者，是具有各種因素的：社會的，作者本身的……」

六月十日

昨天來怡保。午後正在旅館小睡，王潤華和淡瑩意外的來訪，他們正在辦理出國手續，準備去加利福尼亞大學深造。

「我希望你們唸完了書，一定要回來，本邦的文壇需要你們。」我說：「如果你們留在美國，不回來，那還是不要去的好。」

他們都表示決不會忘記本邦的文壇。

王潤華說：「我們的園地在這裡，怎麼可以不回來參加耕耘呢？」

淡瑩說：「不管怎麼樣，我們對本邦文壇有最深的感情。」

但願他們早去早歸。

六月十一日

李旺開從巴生騎電單車到舍下，一談就是三個鐘頭，他告訴我一個好消息；吉隆坡和巴生的一羣文藝愛好者正在醞釀組織一個文藝團體。

每一個地方的文藝愛好者如果都能捐棄成見，把力量集中起來，文壇的前途即將呈現曙光。

六月十五日

今天，林靜到我的辦公室來，他看到檯上堆滿的讀者來信，建議我最好能儘量把它們選刊在「蕉風日記」裡，使這個專欄能成爲讀者、作者、編者交換意見的地方。

這個意見確是很好。